

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广告投放需求的大小直接决定了广告市场规模，而广告投放需求与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不景气时期，广告主的广告投放预算和需求下降，从而影响广告市场规模的增长。若未来宏观经济下滑，经济增长减速，将对广告主的广告投放意愿产生消极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收入、利润的增长。

（二）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0,881,848.24 元、16,212,131.96 元和 13,011,047.00 元，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但仍存在 1 年以上的长账龄应收账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 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2,030,592.00 元，占全部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7.69%，应收账款未来存在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三）报纸广告萎缩的风险

2015 年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较 2014 年下降 20.73%，报纸广告受到新媒体的冲击较大。虽然公司通过大力拓展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和活动策划服务，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报纸广告下滑的影响，但鉴于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仍占有绝大比重，报纸广告的萎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较大影响。

（四）供应商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82%、89.72%、73.7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2014 年、2015 年公司对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75%、59.43%。尽管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将业务发展重点从传统媒体转移至新媒体，在 2016

年 1-6 月，对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下降至 28.80%，且目前广告市场上媒介资源的选择较多，市场价格较为透明，但是如果未来主要供应商减少与公司合作的业务规模或停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2015 年 9 月 1 日实施的新《广告法》加大了对虚假广告的打击力度，规定“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明知或者应知广告虚假或违反法律规定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需要承担相应责任”、“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的商品或者服务的虚假广告，造成消费者损害的，其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广告代言人应当与广告主承担连带责任”等。虽然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所代理的廣告的真实性和合法性等进行审查，尽可能避免代理虚假或不实广告，但由于广告信息主要由客户提供，公司仍然无法完全避免因代理的广告为虚假或不实广告，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六）区域市场集中的风险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业务相对集中于深圳地区，有利于公司集中力量拓展当地客户和集中管理，但该区域的经济形势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公司利用新媒体明显的突破地域限制的特点，积极拓展新媒体产品线，扩大销售网络，但如果公司的主要业务开展地区短期内受到区域经济波动的冲击，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2014 年公司存在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实际控制人已通过返还占用资金等方式进行了规范。虽然公司于报告期内陆续引入职业经理人及其他事业合伙人和财务总监，逐渐完善健全公司的内控体系，赵玉昌和李春霞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存在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带来的经营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10
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4
（一）股权架构图	14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15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1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1
五、公司现有子公司情况	28
（一）全资子公司	28
（二）参股子公司	37
六、历次增资之投资协议中特殊条款清理情况	40
（一）相关条款的具体内容	41
（二）解决措施	4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4
（一）董事	44
（二）监事	45
（三）高级管理人员	46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7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48
（一）主办券商	48
（二）律师事务所	49
（三）会计师事务所	49
（四）资产评估机构	49

第二章公司业务	51
一、业务情况.....	51
（一）公司主要业务.....	51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51
（三）子公司业务情况.....	54
（四）内部组织结构图.....	55
（五）主要业务流程.....	56
二、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8
（一）公司服务的主要技术含量.....	58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58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59
（四）公司取得的荣誉情况.....	59
（五）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60
（六）员工情况.....	60
三、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62
（一）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62
（二）报告期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情况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62
（三）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64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6
四、商业模式.....	68
五、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9
（一）行业概况.....	69
（二）行业的竞争程度及行业壁垒.....	74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75
（四）行业市场规模.....	77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7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	78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80
第三章公司治理	84

一、公司治理的建立健全与运行.....	8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8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价.....	86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6
（一）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三、公司独立性.....	87
（一）业务独立.....	87
（二）资产独立.....	87
（三）人员独立.....	87
（四）财务独立.....	87
（五）机构独立.....	88
四、同业竞争.....	88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基本情况.....	88
（二）同业竞争消除情况.....	89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实际控制的除志合传媒之外的其他公司....	94
（四）公司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作出的承诺.....	96
五、公司诉讼、仲裁.....	97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及被提供担保的情况.....	97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97
（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02
（三）为防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资金占用行为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	10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03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0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04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0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05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0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	

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10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06
第四章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08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08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108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108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0
（一）营业收入、成本、利润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40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52
（三）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53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54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56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56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72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82
（九）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82
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91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91
（二）关联交易.....	192
四、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9
（一）或有事项.....	199
（二）承诺事项.....	199
（三）期后事项.....	199
五、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9
六、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200
（一）股利分配政策.....	200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200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
七、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202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02
（二）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2
（三）报纸广告萎缩的风险.....	203
（四）供应商依赖风险.....	203
（五）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203
（六）区域市场集中的风险.....	204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204
第五章有关声明	206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206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0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0
第六章附件	21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1
三、法律意见书.....	211
四、公司章程.....	21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211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志合有限、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指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深圳合拍	指	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智讯	指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韵动	指	深圳市韵动体育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指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指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商务	指	惠州翼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更好玩	指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意居筑	指	意居筑（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优品汇电子	指	深圳市优品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云图网络	指	深圳市云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江门原创动力	指	江门市原创动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优品汇广告	指	深圳市优品汇广告有限公司
大雅小雅	指	深圳市大雅小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鼎石投资	指	河南鼎石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群峰创富	指	深圳市群峰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泰之洋经贸	指	深圳泰之洋经贸有限公司
汇添富资本	指	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城创投资	指	上海城创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港国际	指	中港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德云投资	指	郑州德云投资有限公司
鼎石基金	指	河南鼎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德云实业	指	河南德云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中正拍卖	指	河南中正拍卖行有限公司
鼎盛资本	指	深圳资名鼎盛资本咨询有限公司

华拓数码	指	大庆市华拓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茂林生物	指	深圳新科茂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广告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至 6 月
广发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股份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开报价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术语		
传统媒体	指	传统的大众传播方式，即通过某种机械装置定期向社会公众发布信息或提供教育娱乐平台的媒体，主要包括报刊、户外、通信、广播、电视、等传统意义上的媒体
新媒体	指	利用数字技术、网络技术，通过互联网、宽带局域网、无线通信网、卫星等渠道，以及电脑、手机、数字电视机等终端，向用户提供信息和娱乐服务的传播形态，包括网络媒体、手机媒体、数字电视等
微信	指	腾讯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1 日推出的一个为智能终端提供即时通讯服务的免费应用程序
微博	指	微型博客，是一种通过关注机制分享简短实时信息的广播式的社交网络平台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情况

1. 中文名称：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 英文名称：Shenzhen Zhihe Media Corp. Ltd

3. 法定代表人：李春霞

4.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25 日

5.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18 日

6. 注册资本：1161.54 万元

7.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路 2 号商报大厦印务楼四楼

8. 邮编：518000

9. 电话：0755-83934499

10. 传真：0755-83550243

11. 互联网网址：<http://www.zhihemedia.com/>

12. 董事会秘书：温昱冬

13. 电子邮箱：wenyudong@zhihemedia.com

14.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之“L724 广告业”之“L7240 广告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L7240 广告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3131010 广告”。

15.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广告业务；平面设计；包装设计；企业形象设计与策划；文化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礼仪策划；展览展示设计；摄影（不含影视制作）；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演出经纪业务（凭《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

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演出经纪业务（凭《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经营）”。

16. 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40827748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股票代码：【】

2. 股票简称：【】

3.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 每股面值：1.00元

5. 股票总量：11,615,400股

6. 挂牌日期：【】年【】月【】日

7.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8.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

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本人将遵守上述法律法规关于股份转让限制的规定及本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限售之承诺，不违反规定及承诺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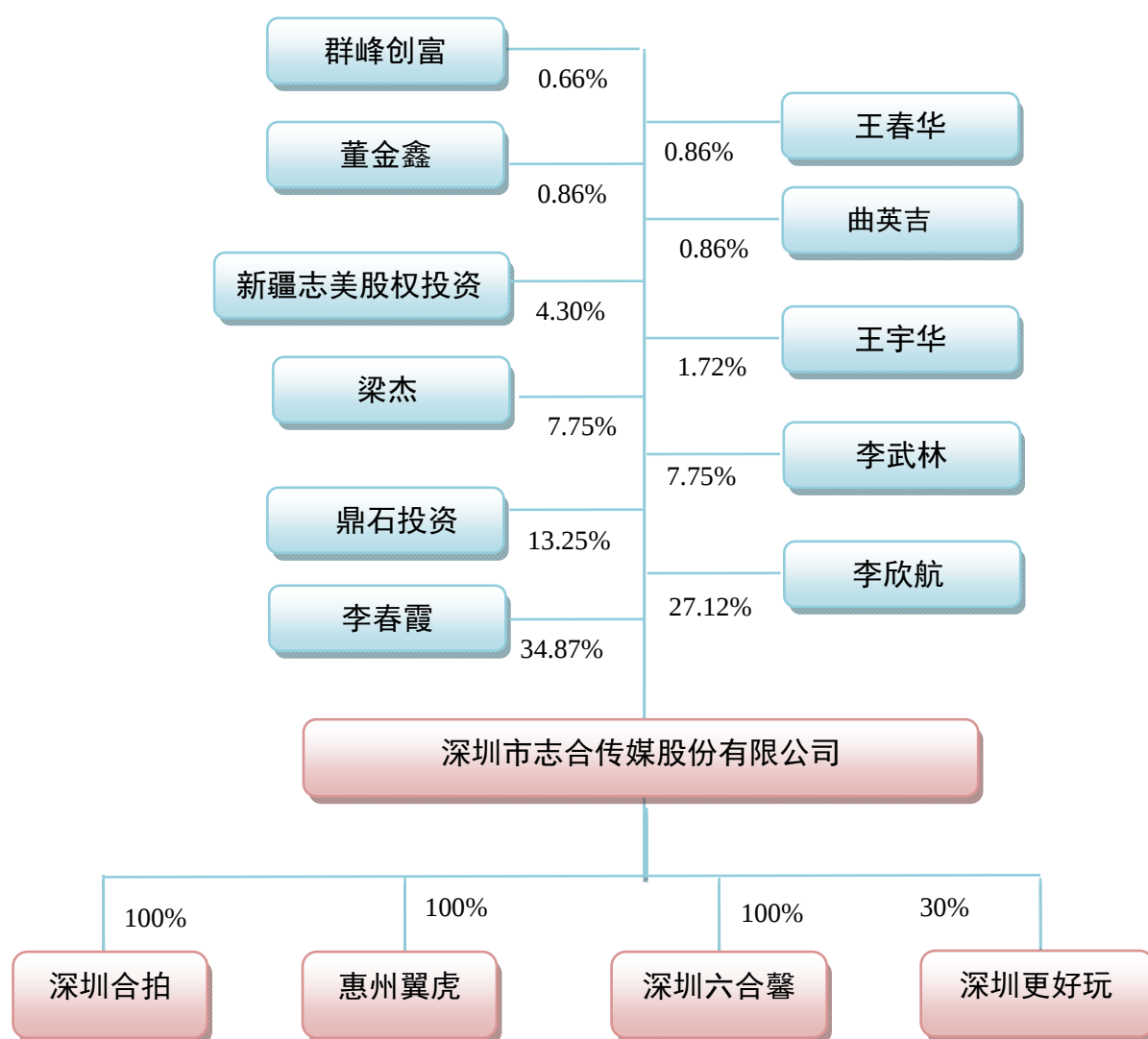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第一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可转让 股份数量 (股)
1	李春霞	4,050,000	34.87	董事长	0
2	李欣航	3,150,000	27.12	董事、总经理	0
3	鼎石投资	1,538,471	13.25	—	1,538,471
4	梁杰	900,000	7.75	董事、副总经理	0
5	李武林	900,000	7.75	—	0
6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500,000	4.30	—	0
7	王宇华	200,000	1.72	—	0
8	董金鑫	100,000	0.86	—	0
9	曲英吉	100,000	0.86	—	0
10	王春华	100,000	0.86	—	0
11	群峰创富	76,929	0.66	—	76,929
合计		11,615,400	100.00	—	1,615,400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股权架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春霞，实际控制人为赵玉昌、李春霞夫妇，具体认定理由如下：

（1）夫妻共同控制，公司控制权长期稳定

2011年10月18日公司成立时赵玉昌之父赵元凯代赵玉昌持有公司50%的股权，实际运营管理由赵玉昌负责；2015年4月17日，赵元凯与赵玉昌之间的

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并且通过受让王芳、石雪迎等人的股权，赵玉昌此时持有公司的股权为100%，为公司唯一股东；2015年5月5日，赵玉昌将其持有公司20%、3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李武林和李欣航，本次股权转让后赵玉昌持有公司45%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15年9月25日，赵玉昌将其持有公司全部45%的股权转让给李春霞，由李春霞负责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李春霞目前持有公司34.8676%的股权。

2011年10月至2015年9月，赵玉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15年9月至今李春霞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虽然李春霞在2015年9月之前不持有公司股权，赵玉昌在2015年9月之后不持有公司股权，但在公司实际运营过程中，赵玉昌和李春霞两人共同控制公司股东会，共同决策公司的重大内部经营战略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此外，在公司设立前，赵玉昌与李春霞已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建立合法夫妻关系，婚姻存续期间不存在夫妻财产分割协议，其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属于夫妻共同所有。2015年9月，赵玉昌虽将持有的志合传媒的股权转让于李春霞，其实质系在夫妻共同财产份内进行的财产转移，并未涉及到夫妻财产的再次分配，双方之间不存在财产分割协议。对赵玉昌、李春霞夫妇共同控制公司的情况并没有实质性的影响。因此，无论是其中一方或双方对公司出资，用于出资的财产均为夫妻共同财产，夫妻双方一直对公司存在投资关系。

综上所述，自公司设立以来，赵玉昌、李春霞夫妻二人共同控制公司股东会以及公司的内部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

（2）李春霞、赵玉昌和梁杰、李欣航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继续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

由于公司股权分散，各主要股东单独持股比例均不超过51%，为降低公司控制权和经营管理层发生重大变动的风险，保持公司经营管理和未来发展战略的稳定性，2016年6月30日，李春霞、李欣航和梁杰三人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根据《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同意，就审议有关股份公司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采取一致行动，并且李欣航和梁杰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时，以李春霞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意见并进行投票；

两人承诺在董事会审议事项时，以李春霞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意见，李欣航和梁杰须按李春霞的意见行使董事权利。各方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时保持一致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召集股东大会的权利及股东会、董事会提案权、表决权。

股份公司成立后，上述一致行动人中，李春霞、李欣航和梁杰为公司董事，共同控制公司董事会 5 个席位中的 3 席，同时，李春霞为公司董事长，李欣航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梁杰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玉昌与李春霞为夫妻关系，上述一致行动人可以主导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的经营决策，使公司的经营活动稳健运行。

综上所述，李欣航、梁杰为李春霞的一致行动人，3 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9.74% 的股权，并且赵玉昌与李春霞为夫妻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春霞，实际控制人为赵玉昌、李春霞夫妇。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赵玉昌、李春霞夫妇，未发生变化。

赵玉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1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学士学位。2000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职于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业务经理、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广告代理业务销售；2009年12月创立惠州翼虎，至2015年9月，担任执行董事；2011年10月创立志合传媒，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意居筑（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云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巴巴吉诺（深圳）大鹏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李春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2001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南方都市报深圳广告部先后担任媒介顾问、行业部经理，任职期间先后负责公关部、健康行业的销售及销售管理工作；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在广东天骏传媒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二部总监，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商业地产、金融及快消行业的销售管理工作，连续三年获得最佳团队奖；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担任广东新视界传媒有限公司（南方日报旗下子公司）深圳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深圳区域的策划、销售管理工作；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 月，担任广东本来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深莞惠区域负责人，全面负责 C 端运营及 B 端销售的管理工作；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销售总监、执行董事等职务；2016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届董事任期至 2019 年 8 月。

2、前十大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有方式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
1	李春霞	4,050,000	34.87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李欣航	3,150,000	27.12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3	鼎石投资	1,538,471	13.25	企业法人	直接持有	否
4	梁杰	900,000	7.75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5	李武林	900,000	7.75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6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500,000	4.30	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7	王宇华	200,000	1.72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8	董金鑫	100,000	0.86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9	曲英吉	100,000	0.86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10	王春华	100,000	0.86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11,538,471	99.34	—	—	—

(1) 李春霞、李欣航、梁杰

李春霞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李欣航、梁杰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董事”。

(2) 鼎石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33009429XU
企业名称	河南鼎石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商务外环路 27 号 14 层 1420 号					
执行合伙人	李章建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2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1	郑州德云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14.00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2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00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3	郑州市正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24.00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4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00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5	河南鼎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4.00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6	新郑市中博钢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	4.00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7	郑州金泰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	14.00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合计		25000.00	100.00	-----	

鼎石投资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基金编号：SH2820，备案时间：2016年8月1日，状态：正在运作；其基金管理人河南鼎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组织机构代码：06002554-1，登记编号：P1008747，登记日期：2015年2月15日。

（3）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3101MA775AGTX8
企业名称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北侧喀什发展大厦

执行合伙人	李春霞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500 万元					
经营范围	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4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属性	合伙人类别
	1	李春霞	170.00	34.00	自然人	普通合伙人
	2	温昱冬	100.00	20.00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3	蔡春梅	50.00	10.00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4	刘畅	50.00	10.00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5	孟宪君	50.00	10.00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6	吴恺	50.00	10.00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7	吴伟清	30.00	6.00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	100.00	-----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的合伙人为 7 位自然人，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投资公司以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的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履行相应的登记备案程序。

（4）自然人股东李武林、王宇华、董金鑫、曲英吉、王春华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1	曲英吉	22020219511120****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通潭东区****号
2	王春华	31010919480707****	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弄****号
3	王宇华	23010319771108****	哈尔滨市道外区景阳街****号
4	董金鑫	14012119811009****	北京市朝阳区红松园北里****号
5	李武林	62242119750701****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六路****号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春霞为公司股东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的执行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1 年 10 月，有限公司成立

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系由自然人石雪迎、王芳、赵元凯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赵元凯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石雪迎、王芳分别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

前述赵元凯持有公司的股权系代其子赵玉昌持有，实际由赵玉昌真实出资，代持的原因系公司设立时赵玉昌同时运营了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等公司，较为繁忙。由于当时办理工商设立及变更等程序非常繁琐，需要本人现场办理，因此为求工商变更之便利，赵玉昌请其父亲赵元凯代为持有公司股权。

根据《深圳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电子监督系统比对结果信息单》及《银行询证函（工商验资专用）》，截至 201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分别收到股东石雪迎、王芳、赵元凯认缴的注册资本 50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200 万元。完成出资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合计 200 万元，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200 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

2011 年 10 月 18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信息，并核发了编号为“44030110576658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石雪迎	50.00	50.00	货币	25.00
2	王芳	50.00	50.00	货币	25.00
3	赵元凯	100.00	100.00	货币	50.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2、2015 年 4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石雪迎、王芳、赵元凯分别将其持有的志合有限25%、25%、50%的股权以人民币50万元、50万元、100万元全部转让给赵玉昌。

2015年4月17日，各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同日经深圳市公证处进行了公证。

此次赵元凯与赵玉昌之间的股权转让是为了还原赵玉昌持有的公司股权，解除其与赵元凯的代持关系。另外，由于石雪迎、王芳自公司设立时一直未参与公司实际经营，在本次股权转让中一并自愿转让股权，并退出公司。

2015年4月28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此次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赵玉昌	200.00	2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3、2015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赵玉昌将其持有的志合有限20%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转让给李武林、将其持有的志合有限35%的股权以人民币70万元转让给李欣航。

此次股权转让的原因是为了引入多元化的“事业合伙人”，促进公司未来在传统广告、新媒体广告等业务领域的全方位发展，赵玉昌遂将其部分股权转让给李欣航，并由李欣航作为职业经理人参与管理公司经营。

2015年5月5日，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5年5月6日经深圳市公证处进行了公证。

2015年5月11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赵玉昌	90.00	90.00	货币	4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2	李欣航	70.00	70.00	货币	35.00
3	李武林	40.00	40.00	货币	20.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4、2015 年 9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9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赵玉昌将其持有 45%的股权以 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春霞；同意股东李武林将其持有 10%的股权以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梁杰。

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系股东赵玉昌接下来会将部分工作重心放在发展其实际控制的另一家关联企业意居筑（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此决定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于其妻子李春霞；为了优化公司管理团队，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引进另一事业合伙人梁杰，梁杰主要分管公司未来的电影及广告媒体内容策划等业务。经过第二、三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正式确立了由李春霞及其事业合伙人李欣航、梁杰为核心的经营管理团队。

2015 年 9 月 25 日，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同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了见证。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李春霞	90.00	90.00	货币	45.00
2	李欣航	70.00	70.00	货币	35.00
3	梁杰	20.00	20.00	货币	10.00
4	李武林	20.00	20.00	货币	10.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5、2016 年 5 月，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股东所享有的未分配利润中的 262.5 万元按照各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为公司注册资本，

完成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462.50 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李春霞认缴 118.125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118.1250 万元）、李欣航认缴 91.875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91.8750 万元）、梁杰认缴 26.250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26.2500 万元）、李武林认缴 26.250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26.25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8 日，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平海验报字[2016]09 号”《验资报告》，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决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62.5 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基准日为 2016 年 5 月 31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2.5 万元。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6 月 7 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中的 262.5 万转增为实收资本。

2016 年 5 月 23 日，公司就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春霞	208.1250	208.1250	货币、未分配利润转增	45.00
2	李欣航	161.8750	161.8750	货币、未分配利润转增	35.00
3	梁杰	46.2500	46.2500	货币、未分配利润转增	10.00
4	李武林	46.2500	46.2500	货币、未分配利润转增	10.00
合计		462.5000	462.5000	——	100.00

6、2016 年 5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为了公司长远发展，扩大经营规模，公司拟计划引入 4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是董金鑫、曲英吉、王春华和王宇华，以及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2016 年 5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李春霞将其持有 4.5%的股权以 50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同意

股东李欣航将其持有 0.5%的股权以 5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公司 2%的股权以人民币 224 万的价格转让给王宇华、将其持有的公司 1%的股权以人民币 112 万的价格转让给曲英吉；同意股东梁杰将其持有的公司 1%的股权以人民币 112 万的价格转让给王春华；同意股东李武林将其持有的公司 1%的股权以人民币 112 万的价格转让给董金鑫。公司原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 年 5 月 25 日，转让方和受让方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同日经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进行了见证。

2016 年 6 月 16 日，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李春霞	187.31	187.31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40.50
2	李欣航	145.69	145.69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31.50
3	梁杰	41.63	41.63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9.00
4	李武林	41.63	41.63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9.00
5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23.13	23.13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5.00
6	王宇华	9.25	9.25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2.00
7	董金鑫	4.625	4.63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1.00
8	曲英吉	4.625	4.63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1.00
9	王春华	4.625	4.63	货币、未分配 利润转增	1.00
合计		462.50	462.50	——	100.00

7、2016 年 8 月 25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为发起

人，拟以经审计确认的截至整体变更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净资产值，按照不高于 1:1 的比例折股 1,000 万股股份，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股权所代表的净资产认购，超过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平面设计，包装设计，企业形象设计与策划，文化活动策划，营销策划，礼仪策划，展示设计，摄影（不含影视制作），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016 年 7 月 23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会审[2016]3954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11,192,419.43 元。

2016 年 7 月 25 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6）第 3022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130.70 万元，增值 11.46 万元，增值率 1.02%。

2016 年 7 月 26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2016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8 月 30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中汇验【2016】3955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止，股份公司已将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为股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整，公司整体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工商登记，并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春霞	4,050,000	40.50	净资产折股
2	李欣航	3,150,000	31.50	净资产折股
3	梁杰	900,000	9.00	净资产折股
4	李武林	900,000	9.00	净资产折股
5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5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6	王宇华	2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7	董金鑫	1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8	曲英吉	1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9	王春华	1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	100.00	-----

8、2016年8月，第二次增资

2016年8月30日，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通过引进外部投资者河南鼎石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深圳市群峰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充实公司资本金，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变更为1161.54万元，鼎石投资投资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153.8471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占公司股权13.2451%，余下1846.152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群峰创富投资人民币100.007085万元，其中7.6929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占公司股权0.6623%，余下92.314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截至2016年9月9日，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鼎石投资的投资款人民币共计2000万元，其中153.8471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余下1846.152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16年9月9日，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群峰创富的投资款人民币共计100.007085万元，其中7.6929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余下92.31418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均以货币出资。

2016年10月24日，股份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春霞	4,050,000	34.8675	净资产折股
2	李欣航	3,150,000	27.1192	净资产折股
3	鼎石投资	1,538,471	13.2451	货币资金
4	梁杰	900,000	7.7483	净资产折股
5	李武林	900,000	7.7483	净资产折股
6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500,000	4.3046	净资产折股
7	王宇华	200,000	1.7219	净资产折股
8	董金鑫	100,000	0.8609	净资产折股
9	曲英吉	100,000	0.8609	净资产折股
10	王春华	100,000	0.8609	净资产折股
11	群峰创富	76,929	0.6623	货币资金
合计		11,615,400	100.00	-----

五、公司现有子公司情况

公司现有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一家参股子公司为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一）全资子公司

1、深圳合拍

（1）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916097R
注册号	44030111364535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欣航

经营范围	影视策划及咨询；影视文化项目的投资开发；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摄影服务；庆典策划咨询；音乐信息咨询；展览展示策划、会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礼仪策划；多媒体设计、平面设计；动漫产品制作、销售；舞台设计、三维设计；舞台道具服装、影视器材的租赁与销售。音视频专业技术培训、演艺技术培训；从事广告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视节目的制作发行；电影制作发行；音像制品制作发行；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演出经纪业务。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2日																		
经营期限	自2015年8月12日至永久经营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李欣航；监事：蔡春梅																		
股权变动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股权变动																		
股东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股东名称</th><th>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th><th>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th><th>出资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志合传媒</td><td>500.00</td><td>5.00</td><td>100.00</td></tr> <tr> <td colspan="2">总计</td><td>500.00</td><td>5.00</td><td>100.00</td></tr> </tbody> </table>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500.00	5.00	100.00	总计		500.00	5.00	1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500.00	5.00	100.00															
总计		500.00	5.00	100.00															

(2) 深圳合拍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4,651.00	7,849.53
净资产	-2,015.09	-12,540.87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8,867.92	-
净利润	-39,474.22	-12,540.87

2、惠州翼虎

(1) 基本情况

名称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26981300929
注册号	44130200004305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惠州市江北14号小区（光耀财富公寓）西区1004房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春霞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设计、代理、制作、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户外广告须审批经营）；礼仪活动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7日				
经营期限	自2009年12月7日至永久经营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李春霞；监事：邢志强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100.00	100.00	100.00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2）历史沿革

1) 2009年12月，惠州翼虎成立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7日，系由自然人赵玉昌、刘爽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赵玉昌、刘爽分别以货币出资90万元、10万元。

2009年12月7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信息，并核发了编号为“44130200004305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玉昌	90.00	货币	90.00
2	刘爽	1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	——	100.00

2) 2015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6日，惠州翼虎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赵玉昌将其持有惠州翼虎90%的股权以人民币9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志合传媒，股东刘爽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股东刘爽将其持有惠州翼虎10%的股权以人民币10万元转让给新

股东志合传媒，股东赵玉昌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公司执行董事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总经理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监事由刘爽变更为邢志强，法定代表人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

本次合并的两家企业惠州翼虎、志合传媒的实际控制人均系赵玉昌，系同一控制下的两家企业之间的合并，故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惠州翼虎注册资本额为基础，转让价格低于转让当时的净资产，转受让双方不存在异议。

2015年9月15日，转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5年9月17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完成本次变更后，惠州翼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	100.00

（3）惠州翼虎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578,494.04	5,089,265.48	4,155,188.89
净资产	2,121,539.66	1,950,095.61	-197,429.64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
营业收入	2,628,109.42	9,863,115.70	16,247,873.05
净利润	171,444.05	2,147,525.25	-728,097.81

3、深圳智讯

（1）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61046229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3863738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路2号商报大厦印务楼四楼-B

注册资本	2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春霞																		
经营范围	文化活动策划（不含经营卡拉OK歌舞厅）；礼仪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设计；市场营销策划；动漫设计；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成立日期	2010年4月21日																		
经营期限	自2010年4月21日至2020年4月21日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李春霞；监事：蔡春梅																		
股东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股东名称</th><th>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th><th>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th><th>出资比例 （%）</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志合传媒</td><td>200.00</td><td>200.00</td><td>100.00</td></tr> <tr> <td colspan="2">总计</td><td>200.00</td><td>200.00</td><td>100.00</td></tr> </tbody> </table>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志合传媒	200.00	200.00	100.00	总计		200.00	200.00	1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志合传媒	200.00	200.00	100.00															
总计		200.00	200.00	100.00															
当前经营状态	已注销																		

（2）历史沿革

1) 2010 年 4 月，深圳智讯成立

深圳智讯成立于 2010 年 4 月，系由自然人马蓉、王芳、谢莉纯分别出资 60 万元、60 万元及 80 万元设立。其设立时的出资经深圳义云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深义验资报[2010]181 号）审验。其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蓉	60.00	30%
2	王芳	60.00	30%
3	谢莉纯	80.00	40%
合计		200.00	100%

2) 2013 年 3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3 月 15 日，深圳智讯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马蓉将其持有深圳智讯 20%及 10%的股权分别作价 1 元转让给唐学清和董涵；同意王芳将其持有深圳智讯 20%及 10%的股权分别作价 1 元转让给周沙菲和董涵；同意谢莉纯将其持有深圳智讯 40%的股权作价 1 元转让给志合传媒。本次转受让各方均为朋友关系，谢莉纯、王芳、马蓉等转让方已无意继续运营公司，因此以象征性的 1 元价

格转让给各受让方。

同日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见证，系转受让方在公开、公平、公正的情况下之合意，股权不存在潜在纠纷。本次股权转让后，深圳智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涵	40	20%
2	志合传媒	80	40%
3	唐学清	40	20%
4	周沙菲	40	20%
合计		200	100%

3) 2015 年 8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19 日，深圳智讯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董涵将其持有深圳智讯 20%的股权作价 40 万元转让给李春霞；同意唐学清将其持有深圳智讯 20%股权作价 40 万元转让给李春霞；同意周沙菲将其持有深圳智讯 20%股权作价 40 万元转让给李春霞。2015 年 8 月 19 日，转受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后，深圳智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霞	120.00	60%
2	志合传媒	80.00	40%
合计		200.00	100%

4) 2015 年 11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12 日，李春霞和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春霞将其持有深圳智讯的全部股权以人民币 120 万元转让给志合传媒。本次转让价格是参考注册资本转让的，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深圳智讯的账面净资产为 1,981,912.77 元，对比本次转让金额，转让价格公允，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利益之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后深圳智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200.00	100%

合计	200.00	100%
----	--------	------

(3) 当前经营状况

由于深圳智讯的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的实际经营业务存在重合，并且收购完成后，经过业务梳理，已将深圳智讯绝大部分客户及相关业务过渡给志合传媒，因此为精简公司架构，便于管理层管理，目前深圳智讯已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4) 深圳智讯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358,450.58	3,831,405.26
净资产	3,400,996.85	3,013,158.97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10 至 12 月
营业收入	1,405,613.18	1,004,009.40
净利润	387,837.88	22,890.19

4、深圳六合馨

(1) 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348315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33588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路商报大院印务楼4楼-B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欣航
经营范围	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艺品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市场营销策划。
成立日期	1999年9月15日
经营期限	自1999年9月15日至2019年9月15日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李欣航；监事：蔡春梅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100.00	100.00	100.00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2) 历史沿革

1) 1999年9月，深圳六合馨成立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9月15日，系由自然人刘颖、刘晓燕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刘颖、刘晓燕分别以货币出资90万元、10万元。

1999年9月15日，深圳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信息，并核发了注册号为“4403011034831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深圳六合馨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刘颖	90.00	货币	90.00
2	刘晓燕	1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	——	100.00

2) 2005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6月8日，深圳六合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刘颖将其持有的50%股权（原出资额50万元）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玉昌、将其持有的40%的股权以（原出资额40万元）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育蝉，原股东刘晓燕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原股东刘晓燕将其持有的深圳六合馨10%的股权（原出资额10万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育蝉，原股东刘颖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5年6月13日，转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于同日经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进行了见证。

2005年6月17日，深圳六合馨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深圳六合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玉昌	50.00	货币	50.00
2	张育蝉	50.00	货币	50.00
合计		100.00	——	100.00

3) 2015 年 9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9 月 21 日，深圳六合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张育蝉将其持有的 50%股权（原出资额 50 万元）以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玉昌。

2015 年 9 月 21 日，赵玉昌与张育蝉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于同月经深圳市公证处进行了公证。

2015 年 9 月 29 日，深圳六合馨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深圳六合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玉昌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	100.00

4) 2015 年 11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6 日，深圳六合馨股东赵玉昌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将其持有的 100%股权（原出资额 100 万元）以 2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志合传媒。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深圳六合馨未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深圳六合馨账面净资产为 215.34 万元）为依据，并且已经依法缴纳股权转让股东的个人所得税。

2015 年 11 月 11 日，赵玉昌与志合传媒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于同月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了见证。

2015 年 11 月 11 日，深圳六合馨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深圳六合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	100.00

(3) 深圳六合馨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423,632.98	8,659,978.57	11,090,168.11
净资产	2,978,385.03	3,392,602.89	2,070,293.32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
营业收入	982,270.42	7,494,142.90	15,752,428.13
净利润	-414,217.86	1,322,309.57	169,896.10

5、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情况

(1) 在股权状况方面，除深圳智讯已注销外，深圳合拍、深圳六合馨、惠州翼虎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该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比例均为 100%，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公司依其所享有的表决权始终能对子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主导性影响，并因此在子公司人员、财务、业务等各方面决策的制定过程中占主导地位。子公司则相应承担合法经营、有效运作、全力取得经营利润、使股东投入资本保值增值的责任。

(2) 在决策机制方面，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实行专门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投资行为的决策机构，该决策机制在公司层面对子公司的决策进行把控，并通过公司在子公司股东会的表决权实现对其资产的有效控制。

(3) 在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在创立大会上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前述制度适用于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在公司实际经营中，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表现在如下几点：1、子公司进行对外投资事项，子公司应向公司财务部提交投资申请，申请中应包括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投资品种、投资期间等内容，公

司财务部对控股子公司投资申请进行风险评估和可行性分析后，公司相关规定的审批权限审批；2、公司在每年度末对投资进行全面检查。对子公司进行定期或专项审计；3、子公司应每月向公司财务部门报送财务会计报表；4、公司可向子公司委派财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对其任职公司财务状况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监督；5、根据公司人事制度规定，子公司管理人员均由公司管理层提名，从而实现对子公司管理人员的有效控制。

（4）在利润分配方面，子公司在经营期限内，如有未分配利润需要分配，子公司通过股东决定等方式对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保证公司作为全资股东获得相应的投资回报。

公司可从股权状况、决策机制、公司制度及利润分配方式等方面，实现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上的控制。

（二）参股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876929P
注册号	44030111363411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4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卉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不含限制项目）；依托互联网等技术手段，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数据库管理；数据库服务；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1日
经营期限	自2015年8月11日至永久经营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陈卉；监事：李欣航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欣航	588.00	0.00	70.00
	2	志合传媒	252.00	80.00	30.00
	总计		800.00	80.00	100.00

2、历史沿革

(1) 2015 年 8 月，公司成立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系由法人股东志合传媒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

2015 年 8 月 1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信息，并核发了企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49876929P”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深圳更好玩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0	——	100.00

(2) 2015 年 12 月，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3 日，深圳更好玩决定引入新股东李欣航并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840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共计 340 万，其中原股东志合传媒新增出资 4 万元，新股东李欣航新增出资 336 万；同时将法定代表人由“梁杰”变更为“李欣航”。

2015 年 12 月 1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深圳更好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志合传媒	504.00	货币	6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2	李欣航	336.00	货币	40.00
合计		840.00	——	100.00

（3）2016 年 5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5 月 20 日，深圳更好玩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志合传媒将其持有的 30%股权以 25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欣航。

2016 年 5 月 23 日，李欣航与志合传媒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于同月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了见证。但随后，双方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签署补充协议，对原转让协议中涉及的转让对价进行了更正，明确原协议的“252 万元”的对价为转让后李欣航新增的认缴义务，由于更好玩在转让时账面资产为负数，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原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格更正为 1 元。参考公司 2016 年 5 月的账面价值-8.76 万元，更正后的对价系公允价格。

本次股权转让原因系深圳更好玩目前的实际经营业务为互联网团建业务，与公司现有的广告代理及新媒体业务的相关性不大，业务协同效应不强，并且更好玩目前处于发展的初期，因此，公司转让更好玩的部分股权，将其变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2016 年 5 月 30 日，深圳更好玩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深圳更好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欣航	588.00	货币	70.00
2	志合传媒	252.00	货币	30.00
合计		840.00	——	100.00

六、历次增资之投资协议中特殊条款清理情况

为提升公司价值及品牌影响力、充实公司资本金，志合传媒于 2016 年 8 月引入外部投资者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在各方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中存在“发生估值调整之一致行动人股权补偿义务条款”、“对一致行动人股权出让限制条

款”、“随售权条款”、“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条款”、“董事会一票否决权条款”等特别约定事项，相关条款的具体内容及解决措施如下：

（一）相关条款的具体内容

“5.1 本次增资完成后，志合传媒方再引进的新投资方，其占股比例小于等于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的，享有的股东权利如有优于鼎石投资、群峰创富依照本协议享有的权利的，则鼎石投资、群峰创富自动享有该等权利。本项约定不适用于下列情形：经志合传媒股东会/董事会同意的股权激励安排下发行的股权及章程中规定的持股员工特殊权利。

5.3 李春霞、李欣航、梁杰承诺在签订本协议起为志合传媒服务不少于 5 年（包括 5 年），各方同意，李春霞、李欣航、梁杰所持有的志合传媒全部公司股权（不含期权）自本轮投资完成之日起分 5 年解锁，每服务满一年解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的五分之一（1/5）。在李春霞、李欣航、梁杰的股权未完全解锁前，如发生以下两种情况之一的，其将以合计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将其未解锁的全部股权转让给鼎石投资及群峰创富，本条款下的解锁含义应理解为允许其向第三方转让股权。

（1）李春霞、李欣航、梁杰主动从公司离职的，或者李春霞、李欣航、梁杰与志合传媒协议解除劳动合同的；

（2）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因自身主观原因不能履行职务的（因疾病等非主观原因不能履行职务除外。

5.4 估值调整条款

志合传媒、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向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共同并连带声明和保证：志合传媒在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间，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600 万元，且新媒体营销业务的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如上述期间志合传媒未能实现上述指标，则本轮增资扩股中鼎石投资、群峰创富获得志合传媒股份的价格须做估值调整，李春霞、李欣航、梁杰须连带地、共同地合计无偿转让志合传媒的 13%股份给鼎石投资、共同地合计无偿转让志合传媒的 0.65%股份给群峰创富，该转让行为应视为本次鼎石投资、群峰创富获得志合传媒股权之交易在特定条件下的价格调整。本条所述股权转让所涉及的有关税费由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共同承担。鼎石投资、群峰创富亦可选择不受让志合传媒公司的股权，而由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共同连带地向鼎石投资支付人民币 500 万元、共同连带地向群峰创富支付人民币 50 万元。

上述指标审核，以经鼎石投资、群峰创富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依据。志合传媒、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应积极配合，否则视为志合传媒未实现上述经营业绩，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应按上述约定承担责任。

5.6 随售权

本次增资经公司登记机关变更登记后，若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决定出售其持有的志合传媒股权，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有权按照持股比例同时出售自己持有相应比例的股权。李春霞、李欣航、梁杰转让的价格不能低于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本次获得股权的价格。

若受让方拒绝受让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持有的股权时，则李春霞、李欣航、梁杰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权。否则，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可以选择要求李春霞、李欣航、梁杰按本轮增资价格的 1.3 倍依照各自持股比例全部受让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所持有的股权，或者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可要求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向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支付因转让股权所获得的全部转让款。

在本协议 5.3 款约定下李春霞、李欣航、梁杰的股权解锁同样受本条款约束。

5.8 反稀释权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若志合传媒以投前估值低于人民币【1.51】亿元进行增资或增发股份（管理层奖励股权及期权/期股计划除外），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将享受加权平均反稀释条款的保护。

本款所述加权平均反稀释，即当志合传媒在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的后续融资中，后续发行的价格低于鼎石投资、群峰创富获得股权的价格时（股权的价格按照鼎石投资认购每 1 元出资支付的对价计算），以此次融资中股权的加权平均价格为基础重新计算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的股权。

调整的实施方式为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向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无偿转让相应的股权以使得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的股权达到按照加权平均调整后应达到的份额；李春霞、李欣航、梁杰承诺上述调整应在后续融资交割的同时完成，并承担全部税费；若依据法律规定前述转让必须支付对价，则李春霞应将收到的对价赠予给支付对价的鼎石投资、群峰创富且使得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免于任何税费。

5.9 优先清算权

（1）若志合传媒发生任何清算、解散或终止情形，在志合传媒依法支付了税费、薪金和负债后，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有权优先于志合传媒的其他股东取得相当于其合计投资金额以及本次投资时及之后公司已累积的红利或已宣布但未分配的红利。在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取回上述合计投资金额及红利后，志合传媒

所有股东再按照持股比例分配公司资产。如无论什么原因导致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未能享受到本款所约定权利的，则按照本款约定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可得到的利益，李春霞应向鼎石投资、群峰创富补偿。

(2) 若志合传媒在后续融资过程中承诺给予任何第三方的优先清偿倍率大于 1，则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有权自动按该倍率享有优先清算权。如无论什么原因导致鼎石投资、群峰创富未能享受到本款所约定权利的，则按照本款约定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可得到的利益，李春霞应向鼎石投资、群峰创富补偿。

5.10 重大事件

志合传媒除进行或从事如下“重大事件”外，公司董事会过半数同意即可通过；如遇以下“重大事件”的表决，除应经过董事会过半数董事同意外，还应取得鼎石投资指派的董事同意方可通过；但下述事件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股东会通过的，则仍需要经过全体股东包括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的同意方可通过：

(1) 修改公司章程，公司清算、解散、收购、兼并或对公司整体估值低于本轮估值的重组；

(2) 变更公司的主营业务、参与任何与现有业务不同的行业领域或终止公司任何核心业务；

(3) 公司对其单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员的超过 3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

(4) 公司购买上市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

(5) 公司在任何 12 个月内连续购买其他公司的股权/份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6) 公司与任何普通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职员之间及关联关系的合资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员之间的交易或一系列交易总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但因正常业务需要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产生的相关交易除外；

(7) 高级管理团队的个人年度总薪酬待遇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

(8) 分配股利，制定、批准、修改或实施任何股权激励计划，以及任何清算优先权的设置或行使。”

(二) 解决措施

在与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第 8.3 条约定：“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第 5.1 条、第 5.3 条、第 5.4 条、第 5.6 条、第 5.8 条、第 5.9 条、第 5.10 条在志合传媒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申报挂牌文件之日起自

动中止，并于志合传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功挂牌后正式终止。但如志合传媒未能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述条款仍然有效。”

新增股东鼎石投资、群峰创富已确认：自志合传媒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挂牌材料之日中止公司一致行动人李春霞、李欣航、梁杰因发生估值调整而产生的股份补偿义务，豁免一致行动人的股权限售义务，放弃反稀释权、优先清算权、随售权等特殊限制权力；同时，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确认自志合传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报挂牌获得核准之日起正式放弃其享有的上述特殊权利。故上述特殊条款的存在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对公司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李春霞，董事长，基本情况见“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李欣航，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3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士、中国人民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硕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2002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职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市场部副经理；2003年11月至2009年10月，任职深圳市利联太阳百货有限公司策划部经理；2009年11月至2013年11月，任职佳兆业商业集团总部市场部总监，全面负责集团旗下商业、影院、酒店、餐饮公司的营销及运营管理工作；2013年11月至2014年12月，任职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部市场总监，全面负责控股公司，以及旗下的三家控股上市公司（成商集团、茂业物流、沈阳商业城）的商业运营管理工作；2014年12月至2016年7月，任职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行政人力、财务、投融资等工作（实际履职总经理系从2014年12月起，其中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期间未及时做工商备案，2015年4月方才正式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2016年8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2019年8月。

梁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1月出生，毕业于广东技术师范学院。2003年7月至2012年3月，任职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先

后担任记者、责编、编导、活动部经理、首席策划师、制片人、导演等职务，任职期间先后负责深圳都市频道《第一现场》栏目的采访、编辑、撰稿、剪辑、包装、直播等工作；深圳电台生活频率 FM94.2 的开台筹备、活动策划、节目策划、品牌宣传、节目主持等工作，其中“共铸五环·奥运有我”活动获得“大世界基尼斯”纪录；新媒体中心中国时刻网的开台筹备、节目策划、品牌宣传等工作；娱乐频道的《达人喜乐会》、《益呼百应》、《幸运男女》等栏目的创办筹备、节目策划、活动策划、品牌宣传、导演等工作。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深圳市两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先后为壹基金、狮子会、招商地产、深圳食监局、海岸城、宁波效实中学、深圳电台、合肥电台、水晶石、创维、紫荆城、日本冈本、海南黎安先行试验区、MINI COOPER 等客户提供品牌策划推广与影视制作服务。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创意策划与影视板块业务；2016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至 2019 年 8 月。

李章建，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美国森坦那瑞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学位。1992 年 11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郑州陇海物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河南建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12 月至今，任中港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目前同时兼任郑州德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鼎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德云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鼎石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任期至 2019 年 8 月。

孙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5 月出生，哈尔滨师范大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1995 年 10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公司，任交易员；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职于中融信托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07 年 2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职于沿海绿色家园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2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6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任期至 2019 年 8 月。

（二）监事

吴恺，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出生，毕业于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市场营销专业，学士学位。2009年3月至2012年6月，任职于百度（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担任品牌主管；2012年6月至2014年8月，任职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任品牌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职于深圳市昂驰动画设计有限公司，任高级品牌经理；2015年11月至2016年7月，任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策划总监；2016年8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策划总监。本届监事任期至2019年8月。

蔡春梅，股东代表监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8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人力资源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4年2月，任职于深圳市红绿灯商品营销代理有限公司，任高级行政文员；2004年2月至2007年3月，任职于一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人事主管兼法务；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任职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人事专员；2011年9月至2013年1月，任职于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2013年2月至2014年2月，任广东中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深圳公司任职人力行政总监；2014年2月至2016年7月，任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任职人力行政总监；2016年8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人力资源总监。本届监事任期至2019年8月。

吴伟清，职工代表监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0月出生，1998年毕业于梅州市贸易成人中专学校。1999年3月至2002年12月，任东莞市惠康纸业有限公司会计；2003年2月至2008年6月，任东莞市昆茂纸业有限公司会计；2008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11月至2016年7月，任志合有限财务经理；2016年8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财务经理等职务。本届监事任期至2019年8月。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经理为李欣航，副总经理共1名，为梁杰，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温昱冬。李欣航、梁杰相关情况见本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温昱冬，男，1975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1993年毕业于唐山第一职业中专学校，中专学历。1993年9月至1998年1月中国建筑二局四公司成本会计，在职期间攻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财务会计专业，并取得大专学历；1998年2月至2003年4月中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公司财务科长，董事；2003年5月至2004年4月中国建筑一局山东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5月至2005年4月广州市和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5月-2013年4月广东奇灵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2014年7月广东谷城集团财务总监；2014年8月至2015年6月深圳市资名鼎盛资本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7月任志合有限财务总监；2016年8月起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427.13	4,176.52	2,412.2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43.53	1,781.10	959.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43.53	1,787.40	961.35
每股净资产（元）	2.47	8.91	4.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7	8.94	4.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56%	49.30%	51.18%
流动比率（倍）	1.78	1.73	1.57
速动比率（倍）	1.78	1.73	1.57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95.24	5,393.62	5,614.01
净利润（万元）	322.22	1,064.31	375.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7.43	1,034.92	382.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5.23	653.14	431.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44	653.18	431.18
毛利率（%）	42.07	36.23	17.89

净资产收益率（%）	19.33	71.43	49.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10	50.29	8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2.24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2.24	0.8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0	3.98	5.19
存货周转率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43.13	1,580.52	507.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04	3.42	1.10

注：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2+ Ei\times Mi\div M0- 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4.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 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100%；
9.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10.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之后的余额。

注：每股净资产以各期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1.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3.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4.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5. 传真：020-87555303
6. 项目负责人：王云
7. 项目组成员：王云、赵健、刘兴华、张小曼

（二）律师事务所

1. 名称：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2. 单位负责人：夏蔚和
3.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1001号公交大厦10、17层
4. 联系电话：0755-61391668
5. 传真：0755-61391669
6. 经办律师：余洁、陈圆

（三）会计师事务所

1.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单位负责人：余强
3.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5-8、12层
4. 联系电话：13805729090
5. 传真：010-57961199
6. 经办会计师：王甫荣、章归鸿

（四）资产评估机构

1. 名称：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商光太
3. 住所：福州鼓楼区湖东路168号宏利大厦公寓楼27D
4. 联系电话：0591-87820347
5. 传真：0591-87814517
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柳新民、余汉龙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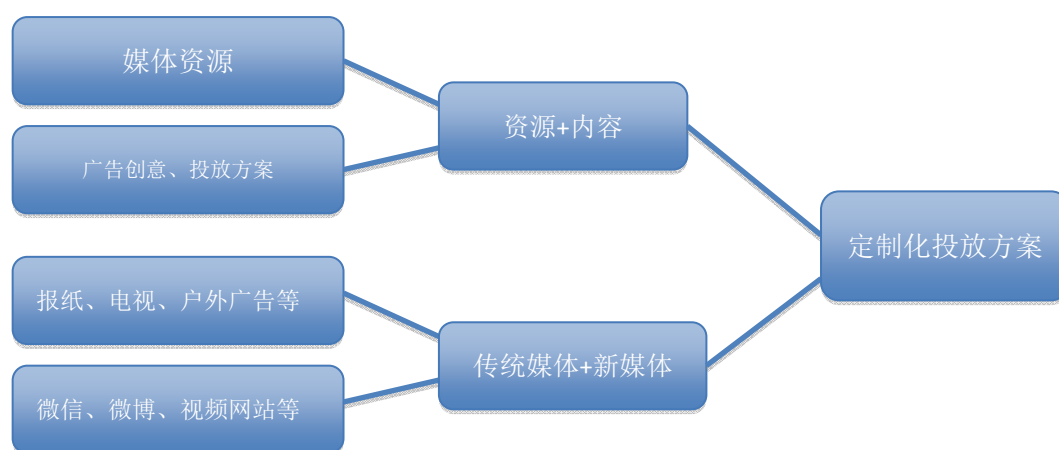
1.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3.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4.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章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成立以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广告投放代理服务。通过整合丰富的媒体资源，结合客户宣传需求、分析梳理行业、品牌、受众特点，策划投放方案，提供“资源+内容”的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借助报刊、电视、户外广告和微信、微博等“传统媒体+新媒体”的全媒体链结合，提高宣传效应，提升客户品牌价值。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1、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公司以报刊、广播、电视、杂志等四大传统媒体作为传播媒介，通过剖析客户产品特色和受众特点，结合对各媒体阅读群分析，提供包括营销创意、投放方案在内的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有效地为广告主营销需求匹配合适的媒介资源。

提供包括营销创意和投放方案在内的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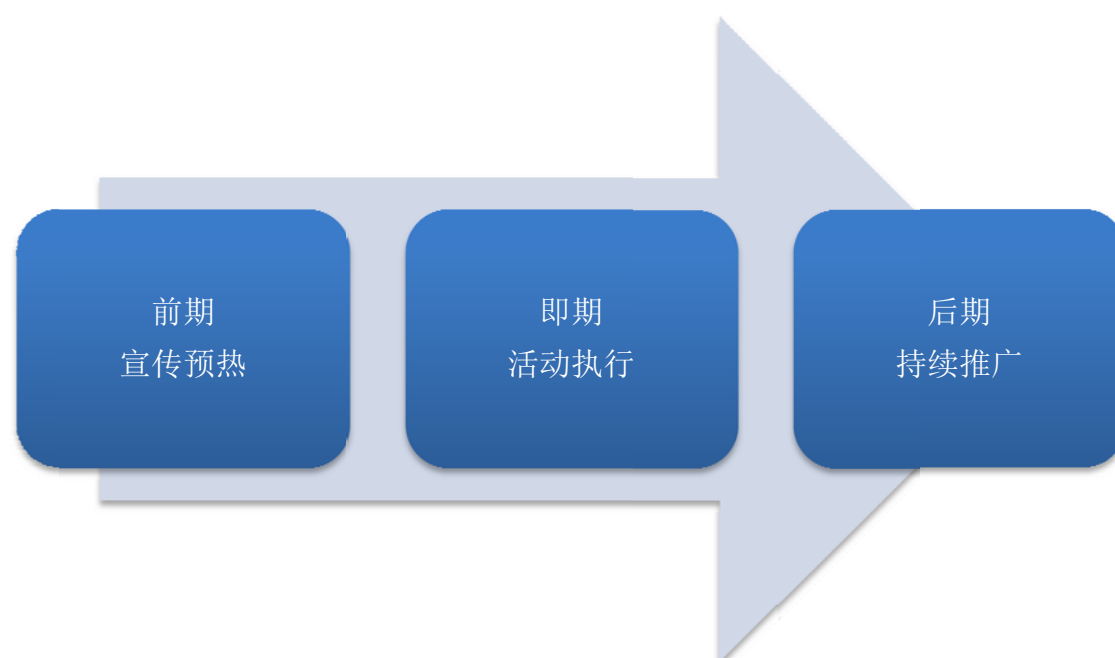
图：代理客户投放于微信平台广告



图：代理客户投放于微博平台广告

3、活动策划

公司针对客户品牌推广需求，策划并组织执行整合营销活动。具体服务包括：分析客户品牌特色、结合消费者的消费兴奋点设计活动主题、围绕主题策划营销活动。从前期宣传预热、到即期活动执行、再到后期对品牌的持续报道，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活动营销方案，从而突出客户品牌的差异化特色，并增强与消费者的互动交流。



（三）子公司业务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其中，深圳六合馨、惠州翼虎、深圳智讯为收购取得，深圳合拍为设立取得。

公司收购深圳六合馨、惠州翼虎、深圳智讯主要系由于三家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志合传媒相似，为了彻底消除同业竞争嫌疑，故将其收购。为了便于管理，公司计划将上述三家公司的业务逐步转移至母公司。由于部分客户更换供应商的流程较为复杂，需要一定的时间。在业务过渡期间，各子公司与母公司的业务衔接情况如下：母公司负责对整体发展战略、业务布局、投融资等事项进行统筹管理，并负责大部分客户的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深圳六合馨主要服务家电行业客户；惠州翼虎主要服务惠州、广州区域市场的客户；深圳智讯主要为客户代理电视广告投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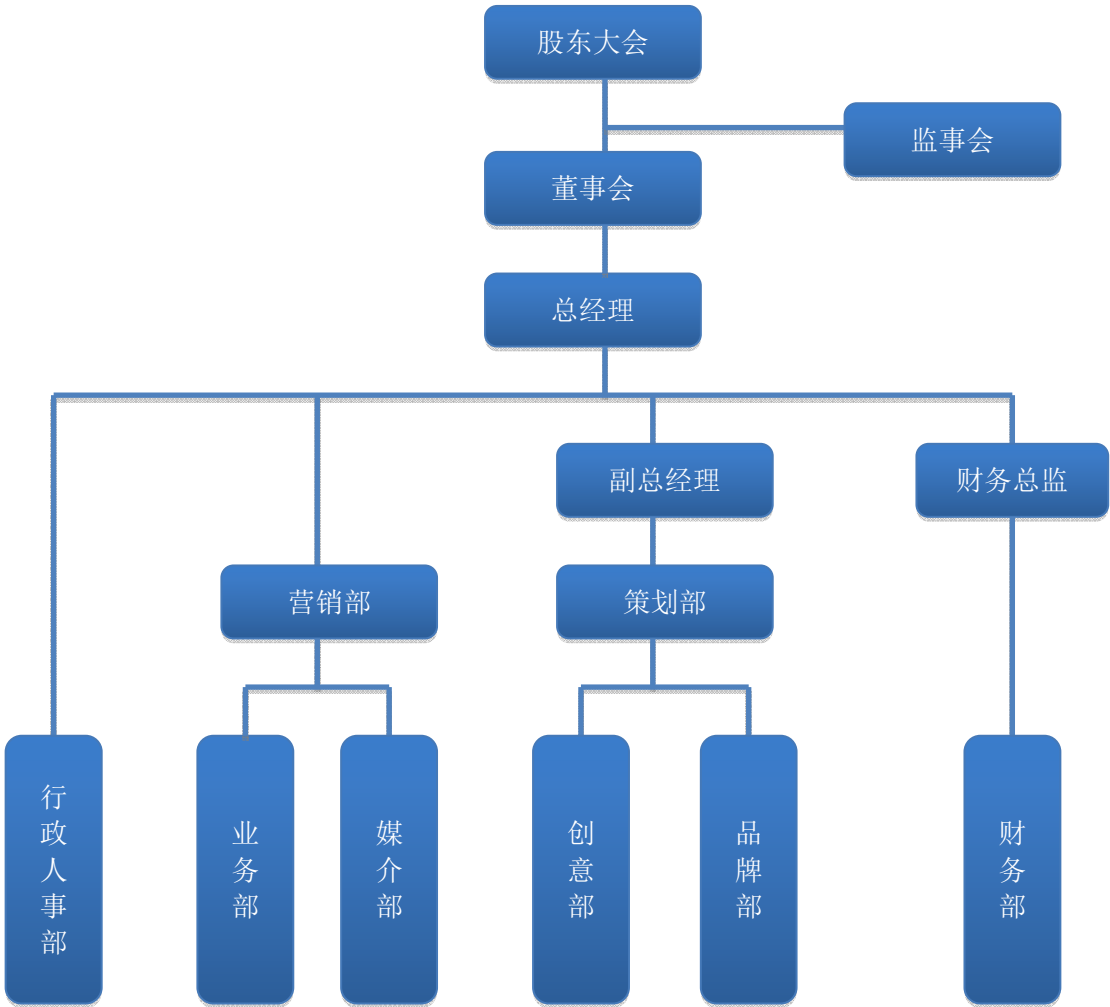
公司设立深圳合拍的原因系为配合未来进一步开拓新媒体广告投放业务的整体发展战略，通过深圳合拍开展视频制作、网络电影、院线电影等项目。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取得必要性	与母公司业务的衔接	状态
1	深圳六合馨	收购	消除同业竞争	服务家电行业客户	存续

2	惠州翼虎	收购	消除同业竞争	服务惠州、广州区域客户	存续
3	深圳智讯	收购	消除同业竞争	从事电视广告投放代理	已注销
4	深圳合拍	设立	配合整体发展战略	拟开展视频制作、网络电影、院线电影项目	存续

（四）内部组织结构图

1、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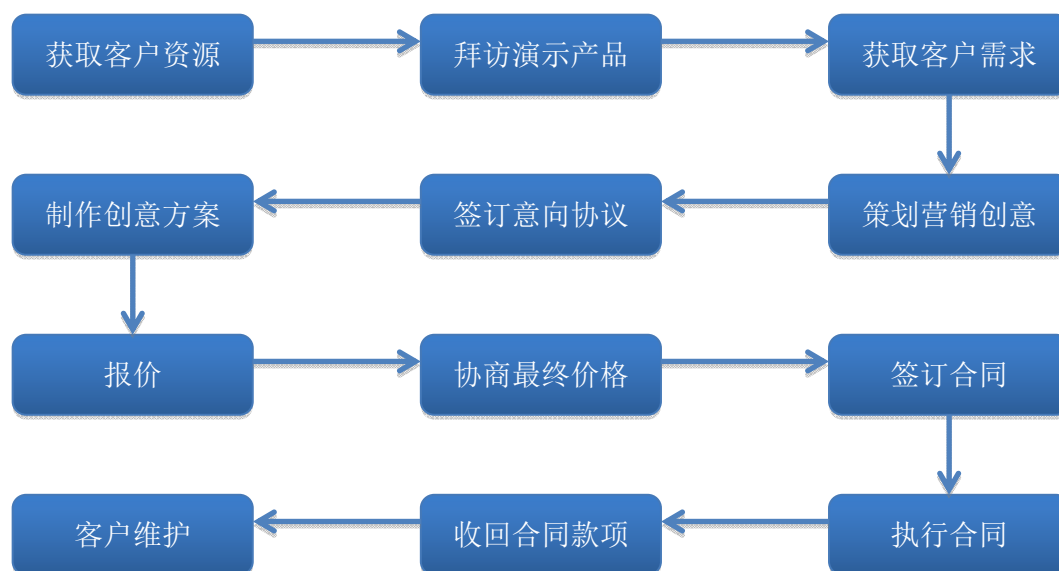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公司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表所示：

部门名称	部门职能
------	------

部门名称	部门职能
业务部	制定销售战略目标, 组织实施销售计划; 负责市场调研和市场信息收集; 负责开发新客户、维护客户关系
媒介部	负责收集、整理和分析各类媒介资源信息; 拓展、管理和维护各类媒介资源
创意部	负责广告业务的前期调研分析、方案策划和文案撰写, 为客户策划创意推广方案
品牌部	负责公司品牌形象建设和宣传、了解掌握行业最新动态
财务部	负责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监控等财务工作;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投融资规划, 并组织实施
行政人事部	制定人力资源规划; 负责招聘、薪酬福利、绩效管理等; 组织实施培训工作, 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 组织员工活动, 创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 负责办公用品采购、办公设备维护等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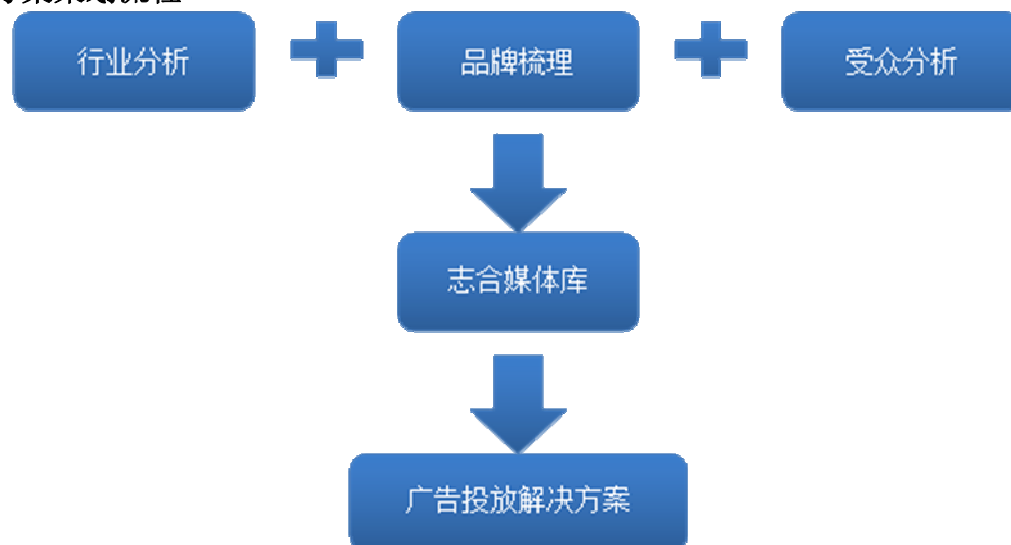
(五) 主要业务流程

1、销售流程



业务部销售人员通过搜集市场信息获取客户资源, 使用电话、邮件等方式联系目标客户。取得拜访机会后, 销售人员上门演示产品案例, 通过与客户的沟通交流, 了解其营销需求, 并将客户需求转达至公司内部策划人员。创意部根据客户需求策划初步营销方案(包括投放预算、媒介选择、投放方式、投放时间等)。初步方案经客户认可后,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作意向协议、由创意部负责设计具体的广告宣传创意和投放方案向客户报价, 在双方协商确认价格后签订最终合同。合同签订后, 创意部继续跟进合同的执行、监控投放效果、在广告投放完成后, 向客户提供投放证明和结案报告,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费用。合同执行完成后, 销售人员负责客户维护、挖掘客户需求, 争取二次合作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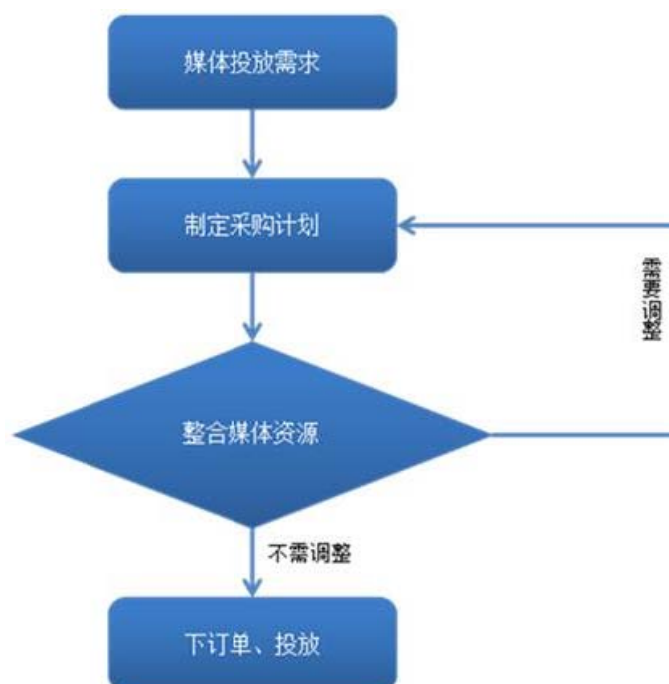
2、方案策划流程



公司在前期接触客户的过程中、深入沟通了解及挖掘客户需求；针对不同客户分析其所处行业特点、品牌形象、目标受众分布及特点等，结合过往已执行方案经验分析和总结，提出广告投放解决方案，内容包括投放媒介、广告位置、广告时间选择和组合建议等。

业务经验和媒介资源的积累是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公司注重对已执行方案进行经验分析和效果总结，形成志合媒体库，为同一个客户的后续服务和新客户的业务开展提供数据和策略支持，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增强客户粘性，形成一个良性循环。

3、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工作由媒介部负责，采购的内容主要是各类媒体资源。一般情况下，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预期宣传效果，经过专业分析和判断，为客户推荐合适的媒介。客户同意后，创意部向媒介部提出采购需求。媒介部依据投放需求与各媒体资源沟通，确认排期的可能性，排期确认且无需调整后，向客户提交排期确认单，同时向媒体下订单采购。

公司的采购均是针对单个广告投放方案的单次采购。在实际操作中，对于预计采购量较大的媒介，公司会与其签订年度合作框架协议，在实际产生具体投放需求时，再下订单采购。

一般情况下，为了能够与媒介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方式，公司倾向于争取与各类媒介直接建立代理关系。但是，对于预计采购量较小，或者由于部分广告投放方案的执行出现“多个投放媒介且单个媒介投放金额小”的情况，公司会采取向其他媒介代理商采购的方式。

二、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服务的主要技术含量

公司服务的技术含量主要体现在公司搭建的优质媒介资源采购渠道，在多年的广告投放代理业务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广东南方都市报、深圳报业集团、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等多家知名媒体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排期、价格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其次，公司凭借其自身长期业务经验的积累和沉淀，能够迅速、有效地结合客户营销需求，进行多方位行业分析和品牌梳理，策划宣传创意、策略和投放方案，提供定制化的广告设计和投放服务。最后，公司服务的技术含量还体现在人员的专业性上，公司的核心管理层具有多年的营销内容制作、运营及推广从业经历，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营销案例和经验。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3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类号	商标名称	专用期限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1	17989536	16	志合传媒 ZHÍHÉ MEDIA	2016. 11. 7-2026. 11. 6	原始取得	志合有限

序号	注册号	类号	商标名称	专用期限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2	17989661	45	志合传媒 ZHÍHE MEDIA	2016. 11. 7-2026. 11. 6	原始取得	志合有限
3	9201654	41	报业车友会	2012. 3. 21-2022. 3. 20	原始取得	深圳六合馨

2、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备案 / 许可证号	审核时间（最近一次）
1	www.zhihemedia.com	粤 ICP 备 14032515 号-2	2015.12.9

注：上述公司拥有的商标、域名，均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尚需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经工商部门备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广告业务；平面设计；包装设计；企业形象设计与策划；文化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礼仪策划；展览展示设计；摄影（不含影视制作）；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演出经纪业务（凭《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演出经纪业务（凭《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经营）。

根据《广告管理条例》第六条、《广告管理条例施行细则》第七条的规定，经营广告业务的企业向具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机构申请办理企业登记，发给营业执照，不需办理《广告经营许可证》。因此，公司营业执照中包含“从事广告业务”一项，表明公司已具备广告业务经营资质。

公司为未来可能开展其他业务需要、增强市场竞争力，已取得深圳市福田区文化体育局核发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编号：440304120069；经营范围：演出组织、演出居间、演员代理、演出行纪、演出营销、演出制作、演出代理、演员推广、演员签约；有效期：2016 年 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 月 18 日。

（四）公司取得的荣誉情况

1、《南都报系 2014 年度金牌媒介代理商》，颁发单位：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

有限公司；

2、《2015 中国年度最佳雇主》，颁发单位：智联招聘。

（五）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办公设备	96,459.76	91,621.98	5.02%
电子设备	263,109.19	199,693.98	24.10%
合计	359,568.95	291,315.96	18.98%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占账面原值的比例为 18.98%，公司的固定资产以电子设备为主，金额较小，且能够很快在市场上购置，故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六）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及结构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为 32 人。按岗位分工、学历、年龄划分情况如下：

（1）按岗位分工划分：

岗位分工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7	21.88%
销售人员	4	12.50%
策划人员	13	40.62%
财务、行政人员	8	25.00%
合计	32	100.00%

（2）按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	----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学历	13	40.62%
大专	16	50.00%
高中、中专学历	3	9.38%
合计	32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40 岁以上	2	6.24%
30-39 岁	15	46.88%
20-29 岁	15	46.88%
合计	32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梁杰、吴恺 2 人，具体情况如下：

梁杰，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吴恺，监事会主席、策划总监、核心技术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梁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5%；核心技术人员吴恺通过新疆志美股权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梁杰	董事、副总经理	900,000	-	7.75%
2	吴恺	监事会主席	-	50,000	0.43%

（3）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的重大变动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梁杰系 2015 年 5 月起加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吴恺系 2015 年 11 月起加入公司。

三、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1、按产品类别分类

收入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15,592,898.17	82.27	41,043,936.54	76.10	51,774,242.36	92.22
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2,988,746.19	15.77	12,536,132.07	23.24	2,640,126.42	4.70
活动策划服务	370,741.49	1.96	356,105.38	0.66	1,725,698.11	3.08
合计	18,952,385.85	100.00	53,936,173.99	100.00	56,140,066.89	100.00

2、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深圳	14,814,512.28	78.17	37,500,210.18	69.53	34,683,150.46	61.78

惠州	1,952,218.86	10.30	7,798,534.58	14.46	12,749,535.69	22.71
广州	685,654.71	3.62	2,630,949.05	4.88	4,516,643.39	8.05
其他	1,500,000.00	7.91	6,006,480.18	11.14	4,190,737.35	7.46
合计	18,952,385.85	100.00	53,936,173.99	100.00	56,140,066.89	100.00

(二) 报告期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情况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	27,294,480.01	59.75%
深圳报业集团	4,283,569.82	9.38%
深圳市智德万鑫广告有限公司	1,879,245.28	4.11%
深圳市佳吉顺广告有限公司	1,778,074.53	3.89%
广东南都全媒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87,758.49	3.69%
合计	36,923,128.13	80.82%

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	20,300,441.66	59.43%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96,226.42	10.53%
广州互动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250,673.85	9.52%
深圳市天骏传媒有限公司	1,820,754.72	5.33%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1,678,254.19	4.91%
合计	30,646,350.84	89.72%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	3,127,866.20	28.80%
广州联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36,792.45	19.68%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1,527,313.40	14.07%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849,056.60	7.82%
上海聚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881.38	3.35%
合计	8,004,910.03	73.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对外采购媒体资源。伴随着传播技术的不断发展，新的传播手段和传播媒介不断出现，当前广告市场上媒体资源的选择较多，供应充足。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82%、89.72%、73.7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2014 年、2015 年公司对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75%、59.43%，主要原因是《南方都市报》在深圳区域市场上知名度较高，部分客户在投放广告时会直接指定投放于《南方都市报》。2016 年 1-6 月，公司对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下降至 28.80%，一方面系因为公司在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主要来自于客户深圳苏宁、深圳国美的订单，2016 年上半年，这两家客户在南方都市报的投放意愿和投放预算有所下降；另一方面系因为公司 2015 年在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量较大，根据供应商的返点政策，公司可在 2016 年使用其赠送的免费版面，节约了部分采购成本；此外，公司从 2015 年开始计划将业务重点从传统媒体转移到新媒体，2016 年为客户提供投放方案时，减少对传统媒体的投放比例。综上，2016 年 1-6 月，公司对传统媒体资源的采购金额和依赖程度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4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3,517,464.15	6.27%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3,000,471.70	5.34%
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2,428,380.47	4.33%
深圳市维也纳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65,661.32	3.68%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1,922,188.68	3.42%
合计	12,934,166.32	23.04%

2015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深圳龙城医院	5,433,962.26	10.0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88,679.25	5.91%
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	2,783,018.87	5.16%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1,941,886.79	3.60%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1,737,128.30	3.22%
合计	15,084,675.47	27.97%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9,622.64	12.71%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1,546,858.11	8.16%
北京朝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05,660.38	7.4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43,396.23	4.98%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653,815.09	3.45%
合计	6,959,352.45	36.72%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04%、27.97%、36.72%，客户集中度较低。公司对单一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客户较为分散，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框架合同、合同总额在 200 万元（含）以上的销售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	供货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投放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投放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投放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4	深圳市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投放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5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广告投放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4.4.1-2015.6.30	履行完毕
6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广告投放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6.1.15-2016.2.15	履行完毕
7	深圳市维也纳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品牌宣传推广服务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4.1.1-2016.12.31	正在履行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投放	框架协议，按具体订单情况结算	2015.8.31-2016.6.30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	供货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时间	备注
9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智讯	广告投放	8,514,000.00	2014.12.26-2016.5.25	履行完毕
10	深圳龙城医院	志合传媒	广告投放	6,000,000.00	2016.1.1-2016.12.30	正在履行
11	深圳龙城医院	志合传媒	广告投放	5,760,000.00	2015.1.1-2015.12.31	正在履行
12	北京朝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营销策划	2,980,000.00	2016.1.1-2016.12.31	正在履行
13	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投放	2,950,000.00	2015.6.1-2015.12.31	履行完毕
1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投放	2,900,000.00	2014.8.1-2015.7.31	履行完毕
15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投放	2,483,250.00	2016.5.25-2016.12.25	正在履行

2、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在 200 万元（含）以上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时间	备注
1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6.1.1-2016.12.31	正在履行
2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3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4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6.1.1-2016.12.31	正在履行
5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	采购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时间	备注
6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7	广东南都全媒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4.2.1-2017.1.31	合同终止
8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移动营销服务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5.7.8-2016.7.7	履行完毕
9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移动营销服务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6.3.24-2017.3.23	正在履行
10	海南天涯社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发布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11	广州互动派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推广营销服务	框架协议，按实际订单情况结算	2015.1.1-2015.12.30	正在履行
12	深圳广播电视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智讯	广告发布	8,250,066.00	2014.12.26-2016.12.25	深圳智讯已注销，由志合传媒继续履行
13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移动营销服务	3,812,000.00	2015.11.27-2016.11.26	正在履行
14	上海飞帆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广告发布	2,350,000.00	2014.8.1-2015.7.31	履行完毕
15	广州联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志合传媒	推广营销服务	2,020,000.00	2016.1.1-2016.3.31	履行完毕

四、商业模式

公司凭借在传播推广和品牌营销方面丰富的资源和经验优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公司与《南方都市报》、《深圳晚报》、《深圳特区报》等报刊、深圳卫视、深圳广播电台、众多粉丝数量 100 万以上微信公众号、微博号等媒介拥有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把握客户品牌推广和产品宣传需求的基础上，分析梳理客户所处行业、品牌形象、产品特色、目标受众等，结合各媒介受众特点和预期宣传效果，为客户营销需求匹配合适的推广媒介，提供定制化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公司稳定合作的媒介资源覆盖了“传统媒体+新媒体”的全媒体链，又

能根据不同客户特点和需求提供定制化的广告投放方案,从而实现宣传效果最大化,提高广告效应、提升客户品牌价值。

在销售方面,公司为客户提供包括宣传策略制定、创意策划、投放媒介资源沟通、投放效果监测等内容在内的综合定制化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基于目前的行业惯例和客户消费习惯,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各项细分服务难以分割并单独收费,行业内公司普遍采用向客户收取广告费的方式取得收入。

在采购方面,公司的采购价格主要包括刊例价、折扣和返点。由于部分媒介要求广告投放代理商对客户收取的广告费需与该媒介公开的刊例价一致或在刊例价的规定范围内浮动,因此在刊例价的基础上会对代理商采购执行折扣价格,具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此外,返点是部分媒介执行的优惠政策,当广告投放代理商的年度采购达到一定金额时,媒介会在下一年度免费赠送一定额度的报纸版面或电视广告时间等。返点只能由广告投放代理商在下一年度采购时免费使用,并不能折算成相应的金额返还至公司。通常情况下,广告投放公司不会将从供应商获得的返点让与客户。

五、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之“L724 广告业”之“L7240 广告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L7240 广告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3131010 广告”。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管理体制

(1) 行业主管部门

目前,我国广告业实行政府监管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管理体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是广告业的政府监管机构,负责指导广告业发展,承担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内设的广告监督管理司负责拟订广告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拟订广告监督管理具体措施和办法;组织、指导、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监测各类媒介广告发布情况;查处虚假广告等违

法行为；指导广告审查机构和广告行业组织的工作。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辖区内的广告发布活动和广告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中国广告协会是广告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任务是制定行业自律规定，规范经营行为，促进广告市场的健康发展和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积极参与广告业的立法立规工作，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会员单位的意见和要求，提出合理建议；及时传递行业管理信息，发布行业统计数据，促进广告思想理论的发展和经营秩序的规范；其主办的《现代广告》是业内主要期刊之一。

中国商务广告协会是除中国广告协会外的另一行业自律组织，其编辑出版的《国际广告》、《中国广告作品年鉴》是业内权威刊物，此两大刊物发布的《中国大广告公司基本情况调查》和《中国广告公司创作实力 50 强》，是行业内的权威参考资料。

中国 4A 协会是由中国商务广告协会发起，由在国内从事经营活动的外资及本土大型综合性广告公司共同组成的行业自律组织。其宗旨是通过举办培训与各种相关活动，加强本土企业与国外同行间的合作与交流，建立规范的广告经营秩序，抵制不正当竞争，推进中国广告业逐步与国际市场接轨。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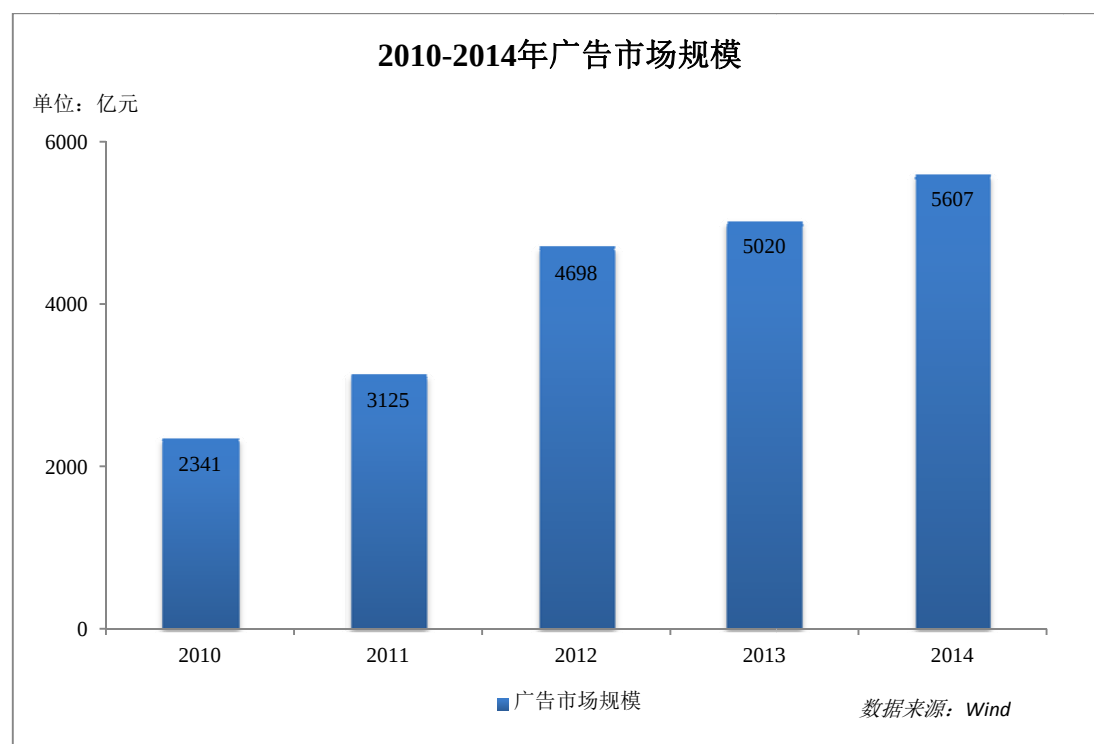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对新闻、出版、广告等文化产业的鼓励和扶持，为了促进广告业发展进程，各主管部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扶持政策和指导性意见，为其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目前国家对广告业的主要监管政策、发展规划和扶持措施如下：

序号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相关内容
1	2016年7月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广告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提出“十三五”期间广告业发展的各项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通过落实市场准入政策、财税支持政策、投融资政策等促进广告业科学、健康发展。
2	2016年3月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提出到2020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3	2015年9月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完善了保健食品、药品、房地产等行业的广告准则；明确定义虚假广告；禁止在大众媒体和公共场所发布烟草广告；完善广告代言制度；规范互联

序号	时间	部门	政策法规	相关内容
		会		网广告。
4	2015年3月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财政部	《关于推动传统出版和新兴出版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推动传统出版和新兴出版融合发展，力争用3-5年的时间，研发和应用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
5	2012年5月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广告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提出促进文化产业发展的有关规定、提出广告业要提高专业化、集约化、国际化水平，推动行业健康、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同时明确了“十二五”期间广告业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应政策措施。
6	2012年2月	文化部	《“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	“十二五”期间文化部门管理的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平均现价增长速度高于20%，2015年比2010年至少翻一番，实现倍增。
7	2012年2月	国务院	《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
8	2012年1月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促进广告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通过加大税费支持力度、纳入专项资金资助范围、提供信贷支持、构建广告业交流合作平台等政策措施扶持省内广告业科学发展。

3、行业整体发展情况及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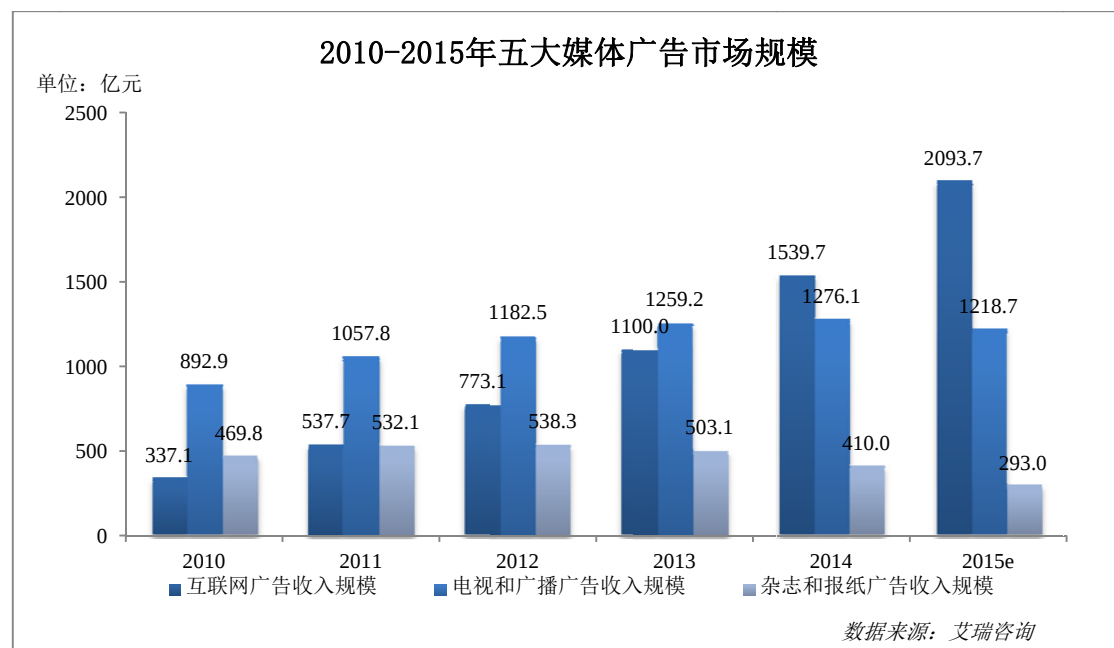
广告是指为了某种特定的需要，通过一定形式的媒体，公开而广泛地向公众传递信息的事物和活动，是引导和促进消费的重要手段。广告行业的发展水平反映了一个国家和地区市场经济的发育程度和商业活动的活跃程度，是综合经济实力和社会文化力量的体现。从广告业的发展历史来看，我国现代广告业的发展开始于1979年改革开放，经济的开放和增长为广告业的发展奠定了经济基础；199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通过，为广告业的发展提供了法律依据，推动广告业进入有章可循，有法可依的发展阶段；2008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颁布的《关于促进广告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又为广告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经过三十多年的快速发展，广告市场规模随着经济总量的稳定增长而持续扩大，在2014年已达到5607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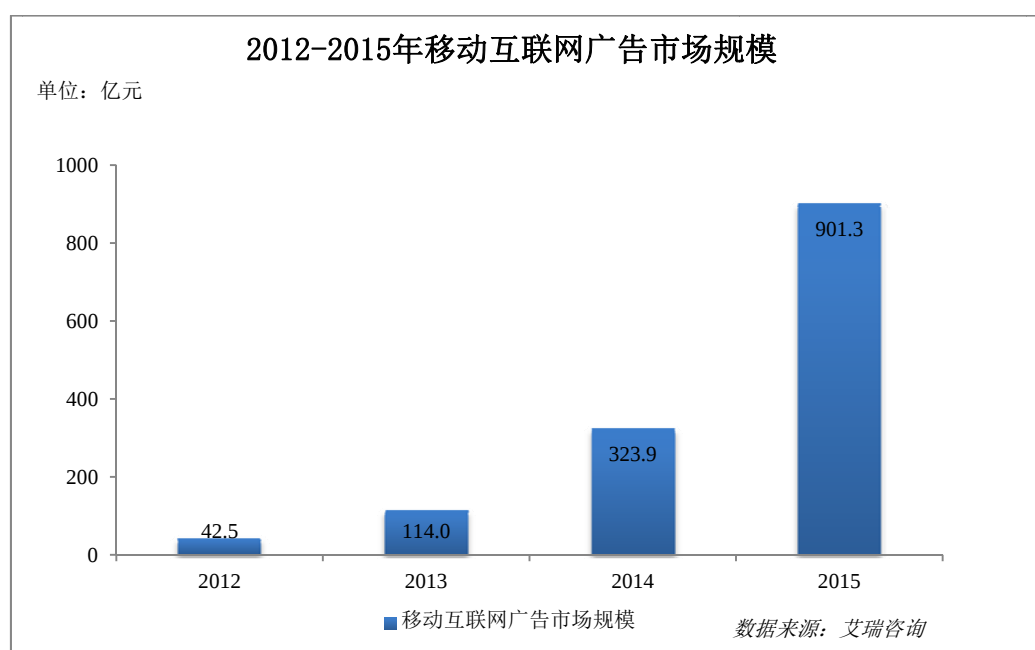
在市场总体规模的不断扩大的过程中，广告业的发展同时呈现出以下趋势：

(1) 广告媒介从传统媒体向互联网特别是移动互联网延伸和倾斜

从传播媒介来看，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 37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我国互联网网民规模已达 6.88 亿，互联网普及率达到 50.3%。庞大的用户基础推动了互联网的影响力和媒体价值不断放大；同时由于智能设备的普及和软件技术的升级换代，网络传输速度和用户体验不断提升，互联网广告作为传统媒体广告的补充，以其受众范围广、表现形式多样等特点得到广告主青睐和重视，发展势头良好，市场空间广阔。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2016 年中国网络广告行业年度监测报告》，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在 2015 年已达到 2093.7 亿元，接近广播和电视整体广告收入规模的 2 倍。



从媒体终端来看，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已达到 6.2 亿人，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达到 90.1%。由于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完善，移动网络速率不断提升，加上网上购物、网络金融、即时通讯等手机应用日益丰富，移动互联网塑造了全新的生活形态，促使手机成为网民主要的上网工具，从而推动了互联网营销进入移动时代，移动广告市场份额持续增长。根据艾瑞咨询市场研究数据，2015 年，我国移动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已达到 901.3 亿元，预计未来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



(2) 从“广而告之”到注重投放结果

在缺乏传媒多样性的广告业发展前期,简单的信息传达就能达到让市场关注的效果。这个时期的广告的投放主要以在四大传统媒介——电视、广播、报纸和杂志上单向的品牌或产品展示为主,形成强制性的信息传播模式。相比于广告创意,广告主更重视广告展示的时间长短、版面大小等,通过“广而告之”的方式达到品牌宣传的效果。伴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行业分工的细化,细分市场的消费者人群逐步壮大。同时,进入信息时代之后,广告传播媒介的选择日益多样化。对比于传统媒介广告更多地以产品为导向的宣传方式,新媒体时代要求广告投放能够更精准地细分市场、精准地了解消费者需求、精准地定位目标消费者和广告投放平台,更注重广告投放的效果比。

4、行业生命周期

广告行业的波动与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变化的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周期处于上升阶段时,广告市场规模增长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周期呈现下降趋势时,广告市场规模随之下降。

当前我国广告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活跃的市场经济产生的广告需求不断增大,广告行业市场规模以超过宏观经济发展速度的较快速度增长,并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但是就广告业营业额占 GDP 的比例而言,我国广告业营业额在 GDP 中所占比例较低,低于发达国家水平,行业市场规模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发展潜力较大。

5、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广告投放代理行业的上游主要是各类媒介资源,包括报纸、电视、杂志、互联网等。由于传播技术不断发展、广告宣传方式日益丰富,目前广告市场上媒介资源的选择较多,供应商的市场价格透明。

广告投放代理行业的下游是任何有广告需求的企业或个人。由于广告投放代理业务往往包含部分增值服务,如提供营销策略,营销创意等智力产品,这类产品难以用原材料、成本定价,且价格弹性较低,客户对新颖、富有创意的投放方案需求较大,因此本行业对于大部分客户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

(二) 行业的竞争程度及行业壁垒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广告投放代理行业的硬性门槛低，市场化程度高，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的状态。但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依托单一的媒介资源开展业务，市场上能够整合丰富的媒介资源并提供优质创意策划方案的公司并不多。作为一家优质的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提供商，志合传媒既能为客户提供“内容”，依据客户需求策划营销创意和投放方案；又能为客户提供“资源”，根据投放方案为客户整合、对接合适的媒介资源，通过“内容+资源”的全面服务得到国美、苏宁、中国移动、前海人寿等客户的认可。

根据 200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行政许可法》的要求，各地管理部门为了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手续、改革广告管理方式。已逐步取消了广告企业的《广告经营许可证》，目前公司所处行业没有严格的行业壁垒和管制，市场化程度较高。

2、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 人才壁垒

广告业是人才密集型行业，富有创意的方案离不开专业人才的策划；广告业还是服务性行业，高效率的运作体系和高质量的服务水准离不开具有专业素质和服务能力的人才作为支持。行业新进入者由于品牌知名度较低，资金实力较为薄弱，难以吸引留存优秀人才，可能面临人才缺乏的困境。

(2) 媒体资源壁垒

广告投放代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合适的推广渠道和有效的投放方案，拥有优质的媒体资源是从事广告投放代理业务的重要基础，而掌握优质媒体资源的前提是具有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以及长期积累的合作经验，这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了一个无形的资源壁垒。

(3) 资金壁垒

在广告投放代理业务中，企业要获取媒体资源，尤其是拥有强大传播力和广泛影响力的优质媒体资源，一般需要提前支付采购款，而广告主一般在确认了广告发布的证明之后才支付全部投放费用。另一方面，广告投放代理公司要实现精准投放，需要科学、详实的市场数据作为支撑。因而，广告投放代理公司需要保持较大金额的流动资金用以提前采购媒体资源、购买市场分析数据等。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扶持

广告业作为现代服务业和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引导消费、扩大内需、拉动经济增长的积极推动力量。为带动相关产业发展、优化产业结构、推动行业自主创新、加强广告业人才培养，国家工商总局出台了《广告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完善广告法制和监管体系、推动各级政府加大对广告业发展的财政投入力度，建立税收优惠政策等措施支持广告行业发展。在“十二五”规划的指导下，各地政府也纷纷出台相关政策和优惠措施，扶持区域内的广告行业发展。

（2）宏观经济持续增长

广告业的发展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开放和繁荣程度有密切联系。从近几年的数据来看，我国广告行业市场规模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维持在 1%左右，该数值与发达国家 2%左右的水平相比仍存在差距，还存在发展空间。未来随着我国宏观经济总量的持续增长带动居民消费增加，加上广告市场规模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提高，将驱动广告行业市场规模进一步增长。

（3）传播技术快速发展

从报纸、杂志、广播等传统传播媒介到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传播媒介，传播技术的每一次升级发展，不仅加快了信息的传播速度、扩大了信息的传播范围，也为广告行业提供了新的表现形式和发展驱动力。如今，科学技术的发展日新月异，传播技术的更新换代将不断丰富广告的传播形态、表现力和渲染力，扩大广告的宣传效果和影响力，增强广告对于品牌形象塑造和商品销售的促进作用，促进广告行业的繁荣发展。

2、不利因素

（1）市场竞争加剧

从 80 年代外资被允许在我国设立合资广告公司，再到 2005 年我国进一步开放广告市场，允许外国广告公司以独资的形式设立广告公司。众多国际知名广告公司涌入我国广告市场，争夺市场份额。由于起步时间较早，外国广告公司在资金实力和理念的先进性等方面具有优势，对本土广告公司造成一定的冲击。此外，广告行业准入的硬性门槛较低，吸引了一些规模较小的广告公司进入，进一步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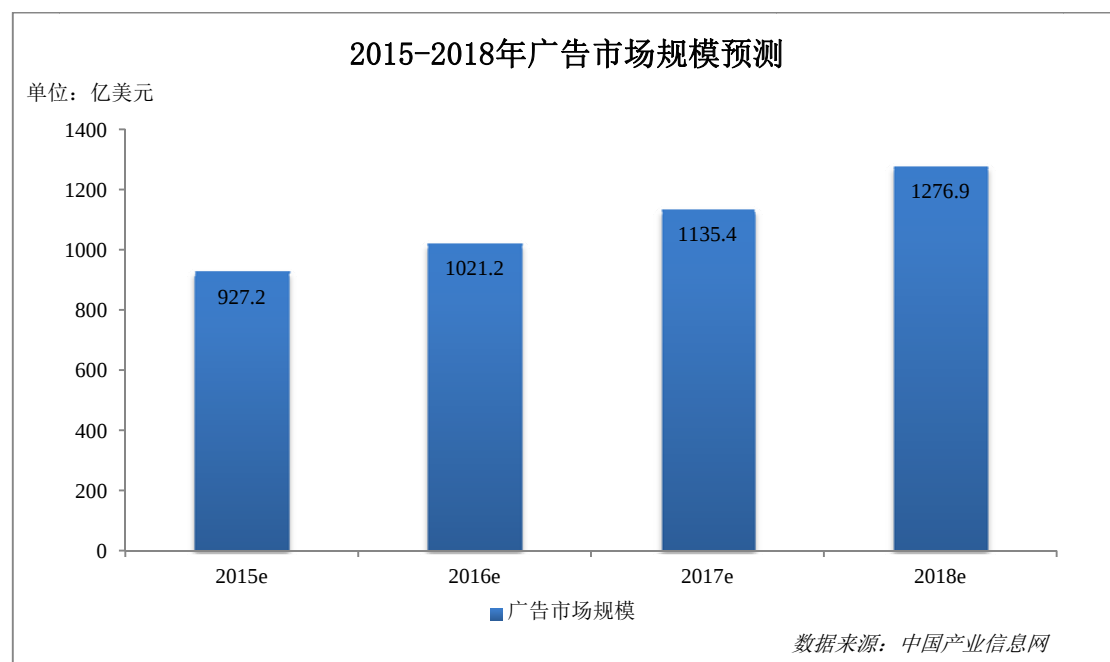
剧了市场的竞争程度。

（2）优秀专业人才短缺

广告行业具有人才密集和创意密集的特点，既要求从业人员能迅速把握客户需求、策划广告创意；又要求从业人员能够熟知不同媒介的传播方式和受众特点，还要求从业人员具备资源整合能力，从而为客户需求匹配合适的传播媒介和推广形式。但由于广告业在我国的发展历史较短，从业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市场尚未成熟，从业人员的专业化水平与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存在一定落差。随着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行业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也更加紧迫。

（四）行业市场规模

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广告产业伴随着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进程发展起来，经济的快速增长促进了中国广告产业的高速发展。20 多年来，中国广告业以年均超过宏观经济增长速度的较高速度发展。未来随着宏观经济进一步增长和广告产业规模占 GDP 比例提高，广告业市场规模将继续乐观的增长趋势。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广告服务行业市场分析与投资战略规划报告》预测，未来几年我国广告业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到 2018 年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276.9 亿美元。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变化风险

广告是消费者获取商品信息的重要途径，对消费意向有重要的影响，但目前行业内存在虚假广告、夸大商品效果的现象误导消费，也可能引起越来越严厉的行业监管。此外，国家和各地政府为了鼓励和扶持广告产业的发展，出台了各种补贴、税收优惠等措施。未来由于广告行业愈趋成熟、国家产业政策发生调整，产业扶持基金、税收优惠等政策措施可能发生变化。企业发展面临监管规定、税收优惠等政策变化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规定，合法合规经营；通过不断扩展优质合作资源、提高人才素质等方式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减少对行业优惠政策的依赖。

2、技术和服务升级风险

广告行业的发展速度较快，一方面，广告主对于广告的精准度和宣传效果要求越来越高；另一方面，从传统媒体到新媒体，行业内传播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使得广告业服务和内容持续创新，企业面临一定的技术和服务升级风险。若企业无法跟进传播手段的更新速度、及时实现技术的升级换代、开发出满足客户要求的服务和内容，将对企业的持续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主要采取以下措施：积极进行市场信息收集，及时掌握行业发展最新动态；重视与客户的前期沟通和后期反馈，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变化。

3、人才流失风险

广告业具有人才密集的特点，能否留住优秀人才、吸引人才加盟是影响企业能否维持现有市场地位、持续长期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由于广告行业在我国发展历史较短，目前复合型的专业人才较为短缺，因此行业内的人才争夺较为激烈。若企业的薪酬水平、员工福利等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或达不到员工预期、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设置不合理，都可能导致优秀人才的流失。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建立公正合理的绩效考核制度和薪酬制度激励员工；提供专业知识培训机会和职业晋升空间，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发展平台；不断引进和培养人才，降低对少数核心员工的依赖性。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定制化营销方案优势

公司凭借多年的广告营销经验和积累，对不同行业的行业特点和目标群体偏好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形成了公司独有的资源数据库。针对不同客户提出的营销需求，公司在对行业特点、品牌特色、受众偏好等进行梳理和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不同的媒介和传播方式组合方案。通过精准定位目标受众、有效可控的品牌策划、合适地匹配传播渠道、特定日期和时段，力争达到最优的宣传效果。

（2）资源整合优势

随着传播技术的发展，消费者可选择的资讯接收渠道日益丰富，单个传播媒介的展示效果对于品牌价值提升的作用有限。因而，能够整合更多的媒介资源并根据客户推广需求做适当的对接和匹配，是凸显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之一。从合作的媒介来看，公司与广东南方都市报、深圳报业集团、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等业内知名媒体形成了多年的稳定合作关系；从合作的客户来看，公司的广告营销方案得到国美、苏宁、中国移动等客户的认可。公司整合并对接媒体、客户资源，结合客户产品宣传需要和各传播媒介的受众特点，为客户提供精准高效的广告投放方案。既为客户达到预期宣传效果，又有效地利用各媒介的广告版面价值。

公司合作过的主要媒介资源如下：

报刊	南方都市报、周末南方、深圳晚报、晶报、广州日报、楚天都市报、汽车导报、新快报、深圳特区报、羊城晚报
电视台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浙江卫视、东方卫视、江苏卫视、广东卫视
电台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东莞电台、合肥故事广播
新媒体	豆瓣网、知乎网、微信公众号（100 万粉丝）、微博（100 万粉丝）

（3）专业的人才优势

公司管理人员由一批在传媒行业拥有丰富从业经验的资深人士组成。公司董事长李春霞作为资深媒体人，拥有多年在权威媒体的广告运营经验；总经理李欣航曾先后担任多家上市公司的集团市场总监职务，对公司组织架构治理和运营有一定的经验和心得；副总经理梁杰曾参与多个电视节目制作，对于宣传方案设计和活动策划具有独到的见解。公司成立以来通过外部招聘和内部培养，组建了一

直稳定专业并具有积极性的团队，确保了方案的实施执行能达到预期的策划效果。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规模较小

目前公司整体规模偏小，在人员设置和服务规范方面受到一定的约束，在一定程度上也制约公司的快速发展。未来随着行业市场规模和需求增长，公司也应适当充实人员配置、优化人才结构、提升品牌知名度，从而扩大经营和收入规模。

（2）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手段相对缺乏

公司要实现未来的发展战略定位，聚拢更多的行业内优秀人才、组建和培养核心团队、拓展媒体和客户资源等，需要足够的资金保障公司的现金流。目前公司的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手段相对缺乏，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在传统媒体时代，消费者接触的媒介和广告相对有限，广告主通过单纯地增加广告时长或加大覆盖版面的方式来达到品牌宣传效果。进入新媒体时代后，传播媒介日益多样，广告进一步渗透到消费者的日常生活，大规模的直接的硬性推广，有可能使消费者产生离心倾向和抵触情绪。因此，广告主和广告投放代理商寻求一种新的品牌宣传方式来达宣传效果，将产品及服务具有代表性的视听品牌符号融入影视或事件中，潜移默化地对消费者产生影响，达到营销的目的。

公司目前已拥有合作稳定的、覆盖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媒介资源，并且对于品牌梳理受众分析、提供定制化投放方案具有丰富的经验。公司计划未来在维护并利用现有媒介资源和定制化方案策划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强对于“内容”的提供能力，通过事件营销、网络电影/院线电影项目等为客户提供更多的广告表现形式选择，从而更精准地实现媒介资源与广告表现形式的对接和匹配，为客户提供更行之有效的定制化广告营销解决方案。

1、事件营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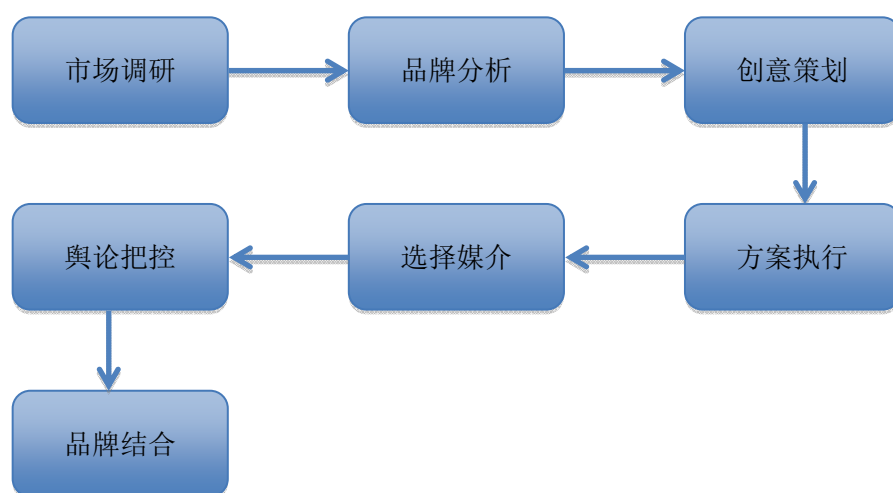
（1）事件营销的业务模式

事件营销是指通过策划、组织和利用具有新闻价值、社会价值、以及名人效应的人物或事件，吸引媒体、社会和消费者的兴趣与关注，以求提高企业或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树立良好品牌形象，并最终促成产品或服务销售的手段和方

式。即通过把握新闻的规律，制造具有新闻价值的事件，通过具体的操作让这一新闻事件得以传播，从而达到广告的效果。借助于互联网飞速发展的契机，通过网络一个事件和话题可以快速地进行传播和引起关注。

相比于传统的广告形式，事件营销往往通过当下的热点事件进行营销，不仅具有新颖性，能够引起消费者兴趣；还能借助事件的热度和关注度，获得更多转载量，扩大覆盖的范围；由于热点事件能充分引起新闻媒体的关注和采访度，在一定程度上也有利于广告主降低营销的成本。凭借新颖性、成本低、效果明显等特点，事件营销逐渐得到广告主的青睐。

（2）事件营销业务流程



2、网络电影/院线电影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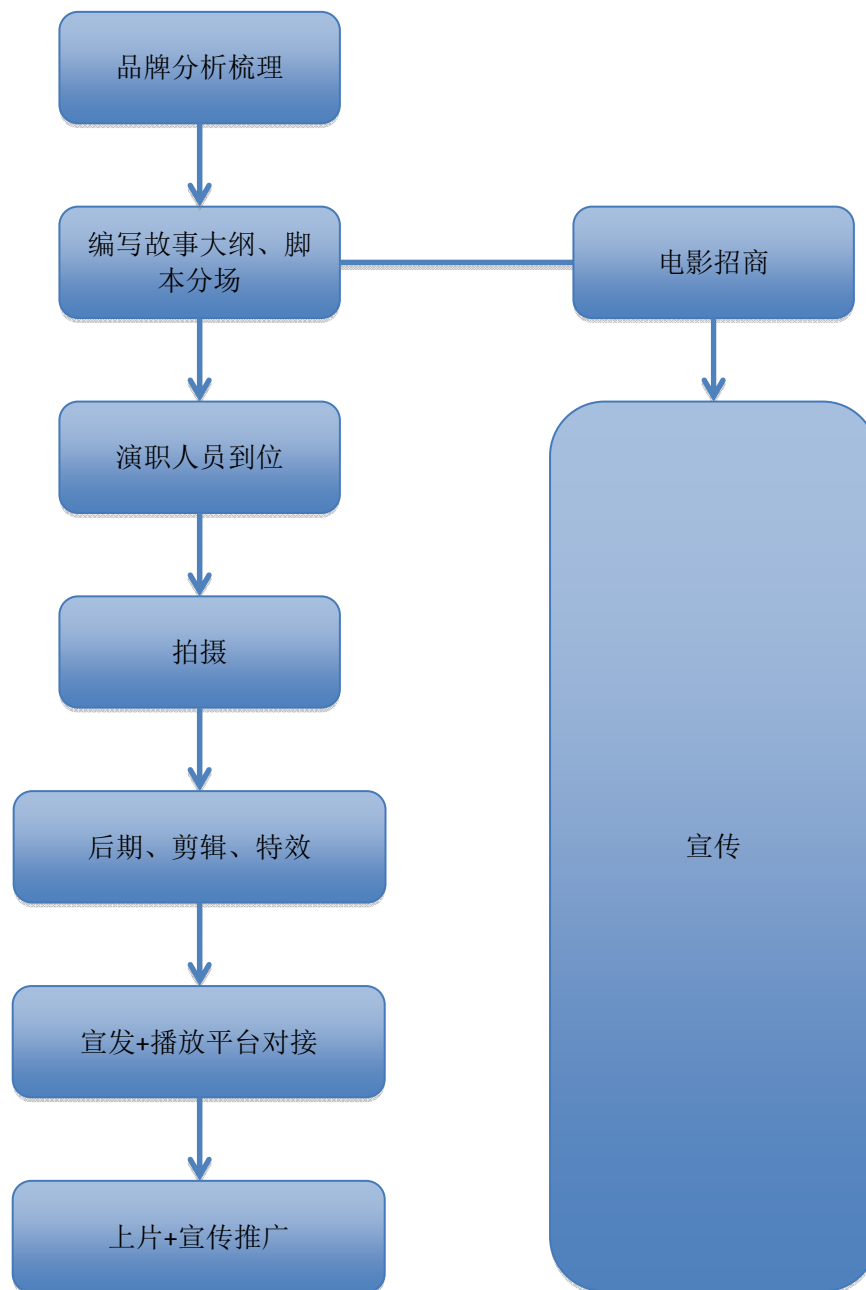
（1）网络电影/院线电影广告形式特点

作为新型的广告形式，广告主投资参与网络电影或院线电影的发行出品，主要有以下几种品牌或产品展现形式：

独家冠名	•从剧本设计开始就量身定制，后续新闻发布会、宣发、上线等都能体现影片的独家冠名商。
联合制作	•作为影片的联合制作方，片头片尾可以展现联合制作的企业logo、探班、杀青、宣发等过程都能同步进行宣传。
产品植入	•在电影情节中，体现用户产品，并能结合到产品的使用功能，增强品牌影响力。
广告语植入	•将企业的品牌广告语植入到影片中，将广告语多次曝光。

（2）业务模式

广告主通过独家出资或联合出资的方式投资网络电影或院线电影，按照出资的比例获得相应的冠名、广告植入的权益；公司作为制片方对广告主品牌和受众特点分析梳理之后，基于广告主的营销需求，编写故事大纲和脚本分场等，力争电影情节既能吸引观众，又能对广告主品牌形象树立产生正面效应、推动产品或服务的销售。电影故事大纲经客户同意后，公司开始招募演职人员并组织进行拍摄、后期、剪辑等工作；同时进行招商，寻找电影发行渠道、播放平台等。电影拍摄完成后，公司利用合作播放平台资源，组织电影上线和宣传工作。



第三章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建立健全与运行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组成和任命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且在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由于本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规范意识较为薄弱，三会运行存在一定不足，有限公司期间监事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有限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完备的三会议事规则和内部控制制度。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作出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会议及一次监事会会议，制定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过三次股东大会。

2016年8月10日，第一次股东大会就股份公司的设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选举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2016年8月30日，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公司引进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等外部机构投资者的增资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2016年9月20日,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上述三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各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本届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过三次董事会。

2016年8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就董事长选举、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各项工作细则的制定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2016年8月1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就公司引进鼎石投资、群峰创富等外部机构投资者的增资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2016年9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人。本届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过一次监事会。

2016年8月1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就监事会主席选举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上述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发挥了监事会

的作用。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价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索取“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同时公司挂牌后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与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担保、投资、关联交易及投资者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据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学习，以便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工商行政、税务、劳动、社保、公积金等各个方面的法律法规或行政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受到刑事处罚或者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重大仲裁及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声明和承诺。

三、公司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广告业务；平面设计；包装设计；企业形象设计与策划；文化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礼仪策划；展览展示设计；摄影（不含影视制作）；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演出经纪业务（凭《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经营）。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实际经营的业务与上述经营范围相符。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独立实施，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股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行使股东权利。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志合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志合有限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公司，该等出资经《验资报告》验证，已足额缴纳。公司合法拥有开展业务所需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等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建立了独立的员工考核、管理、薪酬等人事管理制度。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并在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不存在受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四、同业竞争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基本情况

在 2014 年、2015 年的报告期内，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控制的深圳市大雅小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控制的江门市原创动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优品汇广告有限公司、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惠州翼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解决方式	同业竞争消除时间
1	江门原创动力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控制的公司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的业务	人民币 100 万元	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	优品汇广告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 50% 的公司	从事广告业务，平面设计，包装设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	人民币 100 万元		2015 年 9 月 14 日

			策划			
3	大雅小雅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控制的公司	文化活动策划，品牌策划、设计、咨询	人民币 5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27 日
4	深圳智讯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控制的公司	文化活动策划，礼仪策划，广告业务	人民币 20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12 日
5	惠州翼虎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控制的公司	设计、代理、制作、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	人民币 200 万元	公司收购相关公司的股权	2015 年 9 月 17 日
6	深圳六合馨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控制的公司	从事广告业务，市场营销策划	人民币 10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11 日
7	惠州翼虎商务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 50% 的公司	线下活动策划	人民币 50 万元	注销	已注销

（二）同业竞争消除情况

1、同业竞争消除情况

①江门原创动力

A、转让前江门原创动力的基本情况

注册号	440703000124820			
企业名称:	江门市原创动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	江门市港口一路 183 号 201 室 B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远航, 监事: 林永基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广告; 礼仪庆典活动策划; 企业形象设计; 文化艺术交流; 文化活动组织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市场调研及经济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国家限制和禁止及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玉昌	75.00	75.00
	2	林永基	20.00	20.00
	3	徐远航	5.00	5.00
	总计		100.00	100.00

B、股权转让情况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江门原创动力股东会决议,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赵玉昌将其持有的江门原创动力 75%的股权以人民币 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勇。

2015 年 12 月 10 日, 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12 月 17 日, 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蓬江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C、变更后江门原创动力的情况

注册号	440703000124820			
企业名称	江门市原创动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	江门市港口一路 183 号 201 室 B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远航, 监事: 林永基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广告; 礼仪庆典活动策划; 企业形象设计; 文化艺术交流; 文化活动组织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市场调研及经济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国家限制和禁止及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勇	75.00	75.00
	2	林永基	20.00	20.00
	3	徐远航	5.00	5.00
	总计		100.00	100.00

股权受让方徐勇与志合传媒之控股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至此，赵玉昌不再持有江门原创动力的任何股权，志合传媒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等关联人与江门原创动力亦不存在任何股权、人事、管理、亲属关系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②优品汇广告

A、转让前优品汇广告的基本情况

企业信用信息代码	91440300587925503K			
注册号	4403011059069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优品汇广告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天健工业区 2 栋 3 楼西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刘爽，监事：赵玉昌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广告业务，平面设计，包装设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营销策划，礼仪策划，展览展示设计，摄影，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9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玉昌	50.00	50.00
	2	刘爽	50.00	50.00
	总计		100.00	100.00

B、股权转让情况

①2014 年 5 月，赵玉昌转刘爽。

2014 年 5 月 14 日，优品汇广告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赵玉昌将其持有的优品汇广告 50%的股权以人民币一元的价格转让给刘爽。

2014 年 5 月 14 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刘爽系赵玉昌的表妹，所以未能彻底消除同业竞争的嫌疑。

②2015 年 9 月，刘爽转王凯

2015 年 9 月 11 日，优品汇广告股东刘爽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将其持有的优品汇广告 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凯。

2015 年 9 月 11 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9 月 14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C、变更后优品汇广告的情况

企业信用信息代码	91440300587925503K			
注册号	4403011059069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优品汇广告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天健工业区 2 栋 3 楼西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凯，监事：赵冰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人民币）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广告业务，平面设计，包装设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营销策划，礼仪策划，展览展示设计，摄影，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9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凯	100.00	100.00
	总计		100.00	100.00

股权受让方王凯与志合传媒之控股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至此，赵玉昌不再持有优品汇广告的任何股权，志合传媒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等关联人与优品汇广告亦不存在任何股权、人事、管理、亲属关系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③大雅小雅

A、转让前大雅小雅的基本情况

企业信用信息代码	91440300319398567R			
注册号	440301111490735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大雅小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健工业园 2 栋 3 楼西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李春霞，监事：李欣航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50 万元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文化活动策划, 品牌策划、设计、咨询; 工艺礼品的销售,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1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欣航	25.50	50.00
	2	李春霞	24.50	50.00
	总计		50.00	100.00

B、股权转让情况

2015 年 11 月 5 日, 大雅小雅股东会决议,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李欣航、李春霞分别将其持有的大雅小雅 51%、49%的股权以人民币 25.5 万元、2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冰。

2015 年 11 月 5 日, 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11 月 27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C、变更后大雅小雅的情况

企业信用信息代码	91440300319398567R			
注册号	440301111490735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大雅小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健工业园 2 栋 3 楼西			
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 赵冰, 监事: 王凯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	50 万元			
经营范围	文化活动策划, 品牌策划、设计、咨询; 工艺礼品的销售,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1 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冰	50.00	100.00
	总计		50.00	100.00

股权受让方赵冰与志合传媒之控股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至此, 李春霞、李欣航不再持有大雅小雅的任何股权, 志合传媒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等关联人与大雅小雅亦不存在任何股权、人事、管理、亲属关系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2) 通过股权收购解决同业竞争

①惠州翼虎

惠州翼虎的实际业务包括广告业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2015年9月，股东赵玉昌、刘爽分别将其持有惠州翼虎90%、10%的股权以人民币90万元、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志合传媒。同时公司执行董事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总理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监事由刘爽变更为邢志强，法定代表人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具体收购过程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现有子公司情况”之“（一）全资子公司”之“2、惠州翼虎”之“（2）历史沿革”。

②深圳六合馨

深圳六合馨的实际业务包括广告业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2015年11月，赵玉昌先生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赵玉昌先生将其持有深圳六合馨100%的股权（出资额100万元）作价202万元转让给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款已经支付。具体收购过程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现有子公司情况”之“（一）全资子公司”之“4、深圳六合馨”之“（2）历史沿革”。

③深圳智讯

深圳智讯的实际业务包括广告业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2015年11月，李春霞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春霞将其持有深圳智讯60%的股权（出资额120万元）作价120万元转让给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款已经支付。具体收购过程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现有子公司情况”之“（一）全资子公司”之“3、深圳智讯”之“（2）历史沿革”。

（3）通过注销相关公司解决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惠州翼虎商务的主营业务包括线下活动策划，虽业务规模不足百万，但与志合传媒在报告期内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为消除同业竞争，目前惠州翼虎商务已完成工商注销。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实际控制的除志合传媒之外的其他公司

1、深圳市云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赵玉昌持有深圳云图网络6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云图网络成立于2013年3月1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649934515，注册资本为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赵玉昌，住所在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路

2 号商报大厦印务楼四楼。深圳云图网络的股东及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1	赵玉昌	30.00	60.00%	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亲子体验的投资和策划运营	否
2	李武林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2、意居筑（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赵玉昌持有深圳意居筑 9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意居筑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19 日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64978374F，住所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东山路 2 号，出资额为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赵玉昌。深圳意居筑的股东及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1	赵玉昌	450.00	9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电子商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农业和亲子项目投资	否
2	甘立军	25.00	5.00%			
3	张程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			

3、巴巴吉诺（深圳）大鹏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赵玉昌通过间接持有巴巴吉诺 9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巴巴吉诺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49790930E，住所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东山路 2 号，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

赵玉昌。其股东及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1	深圳意居筑	500.00	1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文化产业投资项目的管理和开发；酒店管理；会展的策划与服务；酒店、旅游景区、旅游地产项目的投资、策划、咨询、管理顾问；旅游产品、工艺品、电子产品技术开发与购销；票务代理服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线下亲子游推广服务	否
	合计	500.00	100.00%			

4、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志合传媒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四）公司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作出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合传媒”或“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 405 万股的股份，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 34.87%，同时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使志合传媒能够持续、稳定和优质地发展，为避免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志合传媒及该公司的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本人就避免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的问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志合传媒及该公司的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在本承诺书签署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志合传媒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志合传媒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志合传媒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本承诺书有效期内，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志合传媒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志合传媒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志合传媒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4、本承诺书有效期内，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志合传媒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志合传媒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志合传媒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在本人作为志合传媒股东期间和/或本人担任志合传媒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书持续有效。

五、公司诉讼、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或已决未执行诉讼、仲裁。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及被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1、资金占用具体情形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

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形如下：

(1)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0	赵玉昌	志合传媒	报告期初	1,999,950.00	-
0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报告期初	-1,278,325.00	-
1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月	180,000.00	-
2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月	98,500.00	-
3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月	96,000.00	-
4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1月	250,000.00	-
5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2月	48,325.00	-
6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3月	196,000.00	-
7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3月	190,000.00	-
8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3月	199,000.00	-
9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3月	190,000.00	-
10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4月	130,000.00	-
11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5月	40,000.00	-
12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7月	295,000.00	-
13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7月	495,000.00	-
14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7月	180,000.00	-
15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8月	110,000.00	-
16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9月	1,138,740.00	-
17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9月	130,000.00	-
18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0月	168,500.00	-
19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0月	256,500.00	-
20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0月	207,500.00	-
21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10月	80,000.00	-
22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1月	241,200.00	-
23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11月	110,000.00	-
24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2月	800,000.00	-
25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4年12月	399,800.00	-
2014年拆出合计				6,230,065.00	-
26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5年1月	562,300.00	-
27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5年1月	136,480.00	-
28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5年1月	80,000.00	-
29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5年2月	670,000.00	-
30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5年3月	180,000.00	-
31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5年5月	10,000.00	-
32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5年6月	472,000.00	-
33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5年6月	86,000.00	-
34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5年11月	10,000.00	-
35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5年12月	204,918.00	-
36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5年12月	166,000.00	-
2015年拆出合计				2,577,698.00	-
37	赵玉昌	智讯时代	2016年3月	496,440.00	-
2016年1至6月拆出合计				496,440.00	-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6年9月	88,000.00	-

注：2016年9月，公司将赵玉昌多偿还的8.80万元予以退还。

(2)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实际控制的公司：江门原创动力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0	江门原创动力	深圳六合馨	报告期初	1,150,000.00	-
1	江门原创动力	志合传媒	2014 年 12 月	1,050,000.00	-
2014 年拆出合计				1,050,000.00	-

(3)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实际控制的公司：深圳意居筑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深圳意居筑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5 月	10,000.00	-
2	深圳意居筑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6 月	10,000.00	-
3	深圳意居筑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7 月	10,000.00	-
4	深圳意居筑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8 月	10,000.00	-
2014 年拆出合计				40,000.00	-

(4) 公司子公司：深圳智讯（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9 月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0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报告期初	397,300.00	-
0	深圳智讯	惠州翼虎	报告期初	-300,000.00	-
1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7 月	50,000.00	-
2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4 月	300,000.00	-
3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8 月	10,000.00	-
4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12 月	1,130,000.00	-
2014 年拆出合计				1,490,000.00	-
5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5 年 4 月	100,000.00	-
6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5 年 5 月	100,000.00	-
7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5 年 4 月	300,000.00	-
2015 年拆出合计				500,000.00	-

(5) 公司股东李武林实际控制的公司：优品汇电子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0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报告期初	422,761.33	-
1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1 月	50,000.00	-
2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2 月	20,000.00	-
3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4 月	35,000.00	-
4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5 月	50,000.00	-
5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6 月	160,000.00	-
6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7 月	15,000.00	-
7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8 月	40,000.00	-
8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11 月	70,000.00	-
2014 年拆出合计				440,000.00	-

(6)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 50%的公司：惠州翼虎商务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4 年 8 月	5,000.00	-
2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4 年 12 月	500,000.00	-
2014 年拆出合计				505,000.00	-

3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1月	150,000.00	-
4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1月	300,000.00	-
5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2月	300,000.00	-
6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3月	200,000.00	-
7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6月	300,000.00	-
8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6月	69,771.39	-
2015年拆出合计				1,319,771.39	-

(7)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 50%的公司：优品汇广告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优品汇广告	深圳六合馨	2014年1月	50,000.00	-
2014年拆出合计				50,000.00	-

(8)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控制的公司：大雅小雅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大雅小雅	志合传媒	2015年6月	30,000.00	-
2015年拆出合计				30,000.00	-

公司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发生的以上关联方占用资金，均属于有限公司阶段产生的不规范占款，在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时缺少相关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支出。

2、关联方资金占用规范情况及相应承诺

(1)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4年12月	977,400.00	-
2014年拆入合计				977,400.00	-
2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5年12月	204,918.00	-
3	赵玉昌	深圳智讯	2015年12月	1,180,000.00	-
4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5年12月	1,999,950.00	-
2015年拆入合计				3,384,868.00	-
5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6年6月	1,045,000.00	-
6	赵玉昌	志合传媒	2016年6月	6,155,240.00	-
7	赵玉昌	深圳六合馨	2016年6月	681,480.00	-
2016年拆入合计				7,881,720.00	-

(2)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实际控制的公司：江门原创动力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江门原创动力	深圳六合馨	2014年1月	200,000.00	-
2	江门原创动力	深圳六合馨	2014年4月	350,000.00	-
2014年拆入合计				550,000.00	-
3	江门原创动力	志合传媒	2015年1月	1,050,000.00	-
4	江门原创动力	深圳六合馨	2015年12月	600,000.00	-
2015年拆入合计				1,650,000.00	-

(3)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实际控制的公司：深圳意居筑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深圳意居筑	深圳六合馨	2015年6月	15,781.92	-
2	深圳意居筑	深圳六合馨	2015年9月	24,218.08	-
2015年拆入合计				40,000.00	-

(4) 公司子公司：深圳智讯（2014年1月至2015年9月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4年2月	500,000.00	-
2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4年2月	300,000.00	-
3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4年5月	700,000.00	-
2014年拆入合计				1,500,000.00	-
4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5年3月	360,000.00	-
5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5年5月	200,000.00	-
6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5年3月	300,000.00	-
7	深圳智讯	深圳六合馨	2015年6月	280,000.00	-
2015年拆入合计				1,140,000.00	-

(5) 公司股东李武林实际控制的公司：优品汇电子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	资金占用费
1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4年9月	50,000.00	-
2014年拆入合计				50,000.00	-
2	优品汇电子	深圳六合馨	2015年12月	812,761.33	-
2015年拆入合计				812,761.33	-

(6)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50%的公司：惠州翼虎商务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
1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4年9月	150,000.00	-
2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4年10月	400,000.00	-
3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4年11月	240,000.00	-
2014年拆入合计				790,000.00	-
4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1月	150,000.00	-
5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3月	60,000.00	-
6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4月	220,000.00	-
7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5月	80,000.00	-
8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5年6月	150,000.00	-
2015年拆入合计				660,000.00	-

9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6 年 5 月	300,000.00	-
10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6 年 6 月	50,000.00	
11	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	2016 年 6 月	24,771.39	
2016 年拆入合计				374,771.39	-

(7)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 50%的公司：优品汇广告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 (元)	资金占用费
1	优品汇广告	深圳六合馨	2014 年 9 月	50,000.00	-
2014 年拆入合计				50,000.00	-

(8)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控制的公司：大雅小雅

序号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 (元)	资金占用费
1	大雅小雅	志合传媒	2015 年 12 月	30,000.00	-
2015 年拆入合计				30,000.00	-

除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智讯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共计 552,700.00 元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属于内部往来而予以内部抵消之外，公司已经以货币资金方式收回全部占用资金，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已全部清理完毕。

(二)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公司股东、公司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三) 为防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资金占用行为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就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进行了规定。此外，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和防止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

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志合传媒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志合传媒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志合传媒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志合传媒及该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志合传媒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志合传媒及该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志合传媒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志合传媒违规提供担保。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李春霞	董事长	直接持股	34.87	4,050,000
		间接持股	1.46	170,000
李欣航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27.12	3,150,000
梁杰	董事、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	7.75	900,000
李章建	董事	间接持股	1.43	166,154
孙立	董事	间接持股	0.00	0
吴恺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间接持股	0.43	50,000
蔡春梅	监事	间接持股	0.43	50,000

吴伟清	监事	间接持股	0.26	30,000
温昱冬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间接持股	0.86	100,000
合计	-----	---	74.61	8,666,154

注：公司董事孙立未持有公司股份，但其配偶王宇华直接持有公司 200,000 股，占比 1.72%。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除外部董事孙立、李章建以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该合同均正常执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包括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参阅本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之“（二）公司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作出的承诺”以及“第三章公司治理”之“五、公司股东、公司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及被提供担保的情况”之“（三）为防止公司股东、公司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资金占用行为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属于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参阅本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李春霞	董事长	惠州翼虎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执行合伙人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4.30%的股权
李欣航	董事、总经理	深圳合拍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深圳六合馨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孙立	董事	汇添富资本	董事总经理	董事孙立兼任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上海城创投资	董事长	董事孙立兼任董事长的公司
李章建	董事	中港国际	总裁	董事李章建兼任总裁的公司
		郑州德云投资	执行董事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鼎石基金	执行董事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河南德云实业	董事长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河南中正拍卖	执行董事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华拓数码	监事	董事李章建兼任监事的公司
蔡春梅	监事	深圳合拍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六合馨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更好玩	监事	公司参股子公司，李欣航持股 70%
		泰之洋经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监事蔡春梅实际控制的公司
温昱冬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茂林生物	监事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温昱冬任监事的公司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除前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投资企业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李春霞	董事长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170.00	34.00
李欣航	董事、总经理	深圳更好玩	588.00	70.00
李章建	董事	河南德云实业	60.00	6.00
		郑州德云投资	1000.00	50.00
		河南中正拍卖	950.00	95.00
		鼎石基金	950.00	95.00
蔡春梅	监事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50.00	10.00
		泰之洋经贸	2.97	99.00
吴伟清	监事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30.00	6.00
温昱冬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100.00	20.00
		茂林生物	50.00	50.00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

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职务	2015年4月28日		2015年10月13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执行董事	赵元凯	赵玉昌	赵玉昌	李春霞
总经理	赵元凯	李欣航	李欣航	李欣航
监事	赵玉昌	李春霞	李春霞	梁杰

注:李欣航实际履职总经理系从2014年12月起,其中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期间未及时做工商备案,2015年4月方才正式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

（2）股份公司阶段

志合传媒	职务	2016年8月10日	备注
	董事长	李春霞	股份公司成立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董事	李欣航、梁杰、李章建、孙立	
	总经理	李欣航	
	副总经理	梁杰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温昱冬	
	监事会主席	吴恺	
	股东代表监事	蔡春梅	
	职工代表监事	吴伟清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1）有限公司阶段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过两次执行董事变动,两次监事变动,一次总经理变动,主要变动原因如下:

公司设立时赵玉昌同时运营了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等公司,较为繁忙。由于当时办理工商设立及变更等程序非常繁琐,需要本人现场办理,因此为

求工商变更之便利，赵玉昌请其父亲赵元凯代为持有公司股权，承担公司主营业务以外的工商登记等行政办理工作。2015 年 4 月，为解除代持行为，还原公司真实治理结构，赵元凯将其代为持有的股权转回给赵玉昌，并同时将执行董事由赵元凯变更为赵玉昌，将总理由赵元凯变更为新聘任总经理李欣航，将监事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

鉴于股东赵玉昌拟计划未来会将部分工作重心放在发展意居筑（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此于 2015 年 9 月决定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于其妻子李春霞；为了优化公司管理团队，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引进另一事业合伙人梁杰（主要分管公司未来的电影及广告媒体内容策划等业务）。本次股权转让的同时，公司进行了管理层调整，将执行董事由赵玉昌变更为李春霞，将监事由李春霞变更为梁杰，同时聘任梁杰为公司副总经理。经过 2015 年 5 月、2015 年 9 月两次股权调整后，公司正式确立了由李春霞及其事业合伙人李欣航、梁杰主要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

（2）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李春霞、李欣航、梁杰、李章建、孙立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吴恺、蔡春梅为股东代表监事，2016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伟清为公司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三人共同组成监事会。

201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春霞为公司董事长，会议决议同意聘任李欣航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梁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温昱冬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上述人员变更系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长远发展考虑所发生的正常人事调动或变动。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其他变化，未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章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以及 2016 年 1 至 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6]395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持续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及其他影响事项。

（3）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的子公司或其他企业情况见下：

序号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2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3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 1]	
4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注 2]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注1]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015年的合并期间为10月至12月。

[注2]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的合并期间为1至5月。

①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2015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注 1]	100.00%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注 2]	100.00%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5 年 9 月 30 日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4 年度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4 年度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注 1]	赵玉昌和李春霞夫妇	7,184,665.45	1,168,749.13	15,752,428.13	169,896.10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注 2]	赵玉昌和李春霞夫妇	7,639,965.66	2,942,882.85	16,247,873.05	-728,097.81

[注1]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系由刘颖、刘晓燕共同出资于1999年9月15日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刘颖出资90万元，持有90%股权；刘晓燕出资10万元，持有10%股权。

2005年6月，刘颖将其持有的50%、40%股权分别转让给赵玉昌和张育婵；刘晓燕将其持有的10%股权转让给张育婵。转让后，赵玉昌、张育婵各自持有深圳六合馨50%股权。

2015年9月，张育婵将其持有的50%股权转让给赵玉昌。至此，赵玉昌持有深圳六合馨100%股权。

2015年11月，本公司以202万元的价格受让赵玉昌持有的100%股权。由于本公司和深圳六合馨同受赵玉昌和李春霞夫妇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于2015年11月11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将2015年11月30日确定为合并日。2015年度，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注2]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系由赵玉昌、刘爽共同出资于2009年12月7日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赵玉昌出资90万元，持有90%股权；刘爽出资10万元，持有10%股权。

2015年9月，本公司分别以90万元、10万元的价格受让赵玉昌、刘爽持有的90%和10%股权。由于本公司和惠州翼虎同受赵玉昌和李春霞夫妇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于2015年9月17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将2015年9月30日确定为合并日。2015年度，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②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5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	[注]	[注]	现金取得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5年9月30日	[注]	1,004,009.40	22,890.19

[注]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系由谢莉纯、王芳及马蓉共同出资于2010年4月21日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其中：谢莉纯出资80万元，持有40%股权；王芳、马蓉分别出资60万元，各自持有30%股权。法定代表人为谢莉纯。

2013年3月，谢莉纯将其持有的40%股权以1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王芳将其持有的20%、10%股权均以1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周莎菲和董涵；马蓉将其持有的10%、20%股权均以1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董涵和唐学清。转让后，本公司持有40%股权，周莎菲、董涵和唐学清各自持有20%股权；法定代表人由谢莉纯变更为董涵。

2015年8月，周莎菲、董涵和唐学清分别将各自持有的20%股权均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春霞(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转让后，李春霞持有60%股权，本公司持有40%股权；法定代表人由董涵变更为李春霞。深圳智讯已于2015年9

月1日办妥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5年9月7日，李春霞与本公司签订协议，同意将深圳智讯的经营决策权交予本公司。因此，本公司在2015年9月末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15年9月30日确定为购买日，并自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年11月12日，李春霞将其持有的60%股权以1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深圳智讯已于2015年11月12日办妥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至此，本公司持有深圳智讯100%股权。

③ 直接设立增加的子公司：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2015年8月，公司出资设立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0万元，本公司持股100%（2015年12月11日，本公司转让了40%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股6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年8月，公司出资设立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5年8月12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本公司持股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④ 处置子公司

2016年1至6月：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一揽子交易：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时点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0.00	40%	转让出资义务	62,956.5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丧失控制权之	丧失控制权之	丧失控制权之
-------	----------	--------	--------	--------	--------

		点的确定依据	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5月31日	[注]	30%	-236,281.31	-236,281.3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丧失控制权之前的各步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0.00	按照账面价值确认	0.00	62,956.58

[注]根据本公司2015年11月30日股东会决议,为了减少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的前期支出给公司带来的成本负担,考虑股权的平稳过渡,拟分步转出深圳更好玩40%股权和30%股权,该两次股权转让行为实质上为一揽子交易。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与李欣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深圳更好玩40%股权的出资义务转让给李欣航,并于2015年12月11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便于核算,将2015年12月31日确定为股权出售日;本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再次与李欣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深圳更好玩30%股权的出资义务转让给李欣航,并于2016年5月30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便于核算,将2016年5月31日确定为股权出售日。至此,本公司保留深圳更好玩30%股权,丧失对其的控制权。

根据2015年12月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深圳更好玩40%股权的出资义务转让给李欣航。在母公司单体报表层面,收到的对价与长期股权投资均为0元,不进行调整;在合并报表层面,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62,956.58元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根据2016年5月2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深圳更好玩30%股权的出资义务转让给李欣航,至此本公司丧失对其的控制权。在母公司单体报表层面,对深圳更好玩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在合并报表层面,将此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236,281.31元确认为投资收益,并将丧失控制权前处置股权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62,956.58元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5,299.64	13,213,291.39	703,378.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00,000.00	-	-
应收账款	11,124,451.45	15,074,836.66	10,249,233.82
预付款项	4,951,667.99	3,596,987.12	980,897.2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177,139.12	9,436,064.07	10,841,600.12
存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52,336.59	25,785.37	75,408.50
流动资产合计	22,880,894.79	41,346,964.61	22,850,518.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74,161.90	-	986,181.5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8,252.99	70,554.48	34,056.5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4,360.33	23,258.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677.79	324,407.55	252,17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0,453.01	418,220.03	1,272,409.45
资产总计	24,271,347.80	41,765,184.64	24,122,927.6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977,524.92	10,305,854.41	4,578,508.00
预收款项	1,948,072.00	3,065,051.00	3,339,306.98
应付职工薪酬	178,286.38	237,134.57	208,912.88
应交税费	3,353,682.05	6,569,061.14	2,076,876.8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78,514.42	3,777,069.13	4,325,521.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836,079.77	23,954,170.25	14,529,125.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2,836,079.77	23,954,170.25	14,529,125.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25,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1,9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62,956.58	-
盈余公积	1,163,195.50	1,163,195.50	431,169.62
未分配利润	5,647,072.53	14,647,818.89	5,282,374.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35,268.03	17,873,970.97	9,613,544.60
少数股东权益	-	-62,956.58	-19,742.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35,268.03	17,811,014.39	9,593,80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71,347.80	41,765,184.64	24,122,927.60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952,385.85	53,936,173.99	56,140,066.89
其中：营业收入	18,952,385.85	53,936,173.99	56,140,066.89
二、营业总成本	14,447,557.73	39,952,488.12	50,855,614.80
其中：营业成本	10,978,618.96	34,394,074.05	46,096,631.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0,935.54	1,310,339.80	407,606.17
销售费用	737,275.79	1,409,998.33	2,198,351.74
管理费用	1,806,239.03	2,601,417.58	2,288,593.85
财务费用	-36.32	1,880.17	1,621.01
资产减值损失	784,524.73	234,778.19	-137,189.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254,035.47	209,925.92	304,74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4,758,863.59	14,193,611.79	5,589,201.24
加：营业外收入	-	5,604.8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331,452.96	-	1,049.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	4,427,410.63	14,199,216.61	5,588,151.96
减：所得税费用	1,205,242.17	3,556,165.13	1,834,657.52
五、净利润	3,222,168.46	10,643,051.48	3,753,49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4,253.64	10,349,180.99	3,826,304.22
少数股东损益	-252,085.18	293,870.49	-72,809.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956.58	62,956.58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956.58	62,956.58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59,211.88	10,706,008.06	3,753,49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1,297.06	10,412,137.57	3,826,304.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085.18	293,870.49	-72,809.78
八、每股收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75	2.24	0.83
稀释每股收益	0.75	2.24	0.8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30,082.28	56,185,527.13	58,169,295.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877.99	6,989,212.25	5,152,83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28,960.27	63,174,739.38	63,322,131.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88,129.86	35,717,499.96	46,014,000.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2,313.74	2,454,579.56	2,294,64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46,052.21	1,571,135.70	1,191,379.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3,763.37	7,626,279.71	8,747,53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60,259.18	47,369,494.93	58,247,56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298.91	15,805,244.45	5,074,569.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1,720.00	3,592,893.98	1,077,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1,720.00	3,592,893.98	1,077,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912.02	90,527.51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1,3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500.82	2,577,698.00	6,330,0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8,412.84	3,968,225.51	6,330,06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3,307.16	-375,331.53	-5,252,66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80,000.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0,000.00	2,92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0,000.00	-2,92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7,991.75	12,509,912.92	-178,095.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13,291.39	703,378.47	881,474.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5,299.64	13,213,291.39	703,378.47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62,956.58	1,163,195.50	14,647,818.89	-62,956.58	17,811,014.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	62,956.58	1,163,195.50	14,647,818.89	-62,956.58	17,811,014.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5,000.00		-	-62,956.58	-	-9,000,746.36	62,956.58	-6,375,74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2,956.58	-	3,474,253.64	-252,085.18	3,159,21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315,041.76	315,041.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315,041.76	315,041.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2,625,000.00	-	-	-	-	-12,475,000.00		-9,8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5,000.00	-	-	-	-	-12,475,000.00		-9,850,000.00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25,000.00	-	-	-	1,163,195.50	5,647,072.53		11,435,268.0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	431,169.62	5,289,768.34		7,720,93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00,000.00	-		-7,393.36	-19,742.96	1,872,863.68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1,900,000.00	-	431,169.62	5,282,374.98	-19,742.96	9,593,80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900,000.00	62,956.58	732,025.88	9,365,443.91	-43,213.62	8,217,21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2,956.58		10,349,180.99	293,870.49	10,706,008.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900,000.00	-		-251,711.20	-337,084.11	-2,488,795.3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1,900,000.00	-		-251,711.20		-2,151,711.20	
（三）利润分配	-	-	-	-	732,025.88	-732,025.8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732,025.88	-732,025.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62,956.58	1,163,195.50	14,647,818.89	-62,956.58	17,811,014.3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	-	1,409,241.81		3,409,24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00,000.00			477,998.57	53,066.82	2,431,065.39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1,900,000.00	-		1,887,240.38	53,066.82	5,840,307.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31,169.62	3,395,134.60	-72,809.78	3,753,49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826,304.22	-72,809.78	3,753,49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431,169.62	-431,169.6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31,169.62	-431,169.62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	1,900,000.00	-	431,169.62	5,282,374.98	-19,742.96	9,593,801.64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8,569.64	3,585,720.45	134,20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00,000.00	-	-
应收账款	9,533,472.00	12,530,675.87	3,167,982.00
预付款项	4,441,617.80	2,416,836.43	630,047.0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262,120.22	7,580,649.66	9,029,280.27
存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41,364.67	-	-
流动资产合计	17,767,144.33	26,113,882.41	12,961,514.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8,930,219.75	8,206,057.85	986,181.5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2,499.34	63,992.08	8,344.14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4,360.33	23,258.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392.53	177,481.80	67,52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40,471.95	8,470,789.73	1,062,048.95
资产总计	27,007,616.28	34,584,672.14	14,023,562.9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092,569.36	8,721,899.19	3,273,513.00
预收款项	1,749,237.00	1,726,601.00	1,234,374.00
应付职工薪酬	115,783.08	90,289.93	72,119.97
应交税费	3,133,144.78	4,886,355.39	1,645,496.7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724,462.63	1,328,379.55	77,121.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5,815,196.85	16,753,525.06	6,302,62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5,815,196.85	16,753,525.06	6,302,624.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25,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1,158,473.76	1,163,195.50	431,169.62
未分配利润	2,618,995.33	11,878,001.24	5,289,76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92,419.43	17,831,147.08	7,720,937.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007,616.28	34,584,672.14	14,023,562.95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288,155.11	38,701,232.03	28,274,703.11
减：营业成本	8,129,483.04	25,702,783.02	21,349,621.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636.05	1,011,302.74	204,097.32
销售费用	5,620.64	324,525.32	173,848.44
管理费用	1,268,351.69	1,730,670.17	1,161,680.82
财务费用	-1,716.33	-603.13	-744.59
资产减值损失	-176,357.10	439,834.32	-55,107.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235,135.82	209,925.92	304,74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4,708,001.30	9,702,645.51	5,746,056.46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66,273.83		1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420.16	822.85
三、利润总额	4,441,727.47	9,702,645.51	5,745,906.46
减：所得税费用	1,183,237.69	2,382,386.73	1,434,210.31
四、净利润	3,258,489.78	7,320,258.78	4,311,696.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58,489.78	7,320,258.78	4,311,696.15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06,298.93	31,605,803.48	29,814,671.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2,595.74	2,265,310.89	321,48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98,894.67	33,871,114.37	30,136,15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44,657.85	21,633,448.09	20,269,91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5,019.67	1,376,441.94	1,053,62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26,018.07	1,032,095.51	471,23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1,320.61	2,362,735.55	4,878,41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47,016.20	26,404,721.09	26,673,19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121.53	7,466,393.28	3,462,962.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0,240.00	2,204,868.00	1,027,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240.00	2,204,868.00	1,027,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269.28	90,527.51	-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0,000.00	4,22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1,909,218.00	4,412,9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269.28	6,219,745.51	4,412,9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0,970.72	-4,014,877.51	-3,385,5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80,000.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0,000.00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0,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7,150.81	3,451,515.77	3,462,96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5,720.45	134,204.68	56,781.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8,569.64	3,585,720.45	134,204.68

(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	2,789,950.34	-	1,163,195.50	11,878,001.24	17,831,14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2,789,950.34	-	1,163,195.50	11,878,001.24	17,831,147.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5,000.00	-	-	-	-4,721.74	-9,259,005.91	-6,638,72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258,489.78	3,258,489.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2,625,000.00	-	-	-	-	-12,475,000.00	-9,8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5,000.00	-	-	-	-	-12,475,000.00	-9,850,000.00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项目	2016年1至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4,721.74	-42,495.69	-47,217.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25,000.00	-	2,789,950.34	-	1,158,473.76	2,618,995.33	11,192,419.43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	431,169.62	5,289,768.34	7,720,93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	-	431,169.62	5,289,768.34	7,720,937.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789,950.34	-	732,025.88	6,588,232.90	10,110,20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320,258.78	7,320,25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789,950.34	-	-	-	2,789,950.3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789,950.34	-	-	-	2,789,950.3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732,025.88	-732,025.88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732,025.88	-732,025.8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	2,789,950.34	-	1,163,195.50	11,878,001.24	17,831,147.0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	-	1,409,241.81	3,409,24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	-	-	1,409,241.81	3,409,24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31,169.62	3,880,526.53	4,311,696.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311,696.15	4,311,696.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431,169.62	-431,169.6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31,169.62	-431,169.6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	431,169.62	5,289,768.34	7,720,937.96

3、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 收入

①提供服务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企业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基本原则，本公司各项具体业务的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如下：

①广告服务：以广告内容见诸媒体、取得媒体投放证明并经客户确认后，按照合同结算方式分次或分月确认收入。

②活动策划服务：以服务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2)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③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办公设备	5	0.00	20.00
电子设备	3	0.00	33.33

④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确认标准为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确认标准为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 5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④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

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④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合并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②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报告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合并当期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报告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合并当期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报告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报告期内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营业收入、成本、利润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8,952,385.85	100.00	53,936,173.99	100.00	56,140,066.89	100.00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合计	18,952,385.85	100.00	53,936,173.99	100.00	56,140,066.89	100.00

(2)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①按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15,592,898.17	82.27	41,043,936.54	76.10	51,774,242.36	92.22
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2,988,746.19	15.77	12,536,132.07	23.24	2,640,126.42	4.70
活动策划服务	370,741.49	1.96	356,105.38	0.66	1,725,698.11	3.07
合计	18,952,385.85	100.00	53,936,173.99	100.00	56,140,066.8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和活动策划服务收入，其中以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为主。

公司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减少 2,203,892.90 元，同比减少 3.93%，其中，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较 2014 年减少 10,730,305.82 元，同比减少 20.73%，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较 2014 年增加 9,896,005.65 元，同比增加 374.83%，主要是由于在广告行业市场上，随着传播技术的发展，互联网、智能手机的普及，新媒体广告的影响力和媒介价值不断放大，新媒体广告形式越来越受到市场的接受和认可，大部分广告主的投放意向和预算也逐步由传统媒体向新媒体延伸和倾斜，因此公司的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显著增长，而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到一定冲击而有所减少。

公司 2016 年 1-6 月年化收入较 2015 年下滑，一方面是由于在广告投放代理业务中，公司一般要提前支付采购款给供应商，而客户一般在确认了广告发布的证明之后才支付全部投放费用，公司的资金压力较大。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从整体经营效益出发，公司于 2016 年持续减少部分毛利较低而对资源占用较多的业务。另一方面，广告行业具有季节性特征。公司的下游客户包括房地产行业、汽车行业、零售行业客户，此类客户的季节性特征明显（金九银十、双十一促销等），因此 1-6 月年化收入较低。

②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深圳	14,814,512.28	78.17	37,500,210.18	69.53	34,683,150.46	61.78
惠州	1,952,218.86	10.30	7,798,534.58	14.46	12,749,535.69	22.71
广州	685,654.71	3.62	2,630,949.05	4.88	4,516,643.39	8.05
其他	1,500,000.00	7.91	6,006,480.18	11.14	4,190,737.35	7.46
合计	18,952,385.85	100.00	53,936,173.99	100.00	56,140,066.89	100.00

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于深圳、惠州、广州，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收入分布较为稳定。

(3) 各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① 深圳六合馨

a. 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764,893.07	77.87	6,285,718.37	83.88	13,653,858.32	86.68
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217,377.35	22.13	1,134,056.60	15.13	658,994.34	4.18
活动策划服务	-	-	74,367.93	0.99	1,439,575.47	9.14
合计	982,270.42	100.00	7,494,142.90	100.00	15,752,428.13	100.00

b. 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深圳	950,430.80	96.76	4,020,738.53	53.65	11,801,075.64	74.92
惠州	-	-	2,859,017.58	38.15	3,674,937.40	23.33
广州	31,839.62	3.24	614,386.79	8.20	276,415.09	1.75
合计	982,270.42	100.00	7,494,142.90	100.00	15,752,428.13	100.00

c. 前五大客户

2014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3,674,937.40	23.33%
深圳市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1,788,757.83	11.36%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67,924.53	8.68%
深圳市创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06,292.45	4.48%
深圳市宾果广告有限公司	662,337.74	4.20%
合计	8,200,249.94	52.06%

2015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2,859,017.58	38.15%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67,924.53	18.25%
深圳市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728,930.81	9.73%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77,358.49	5.04%

深圳市国顺江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36,422.64	4.49%
合计	5,669,654.05	75.65%

2016年1-6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深圳市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242,138.36	24.65%
深圳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86,792.45	19.02%
深圳市国顺江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9,683.02	11.17%
深圳市国顺科技有限公司	85,011.32	8.65%
深圳市博仕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84,905.66	8.64%
合计	708,530.81	72.13%

② 惠州翼虎

a. 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2,628,109.42	100.00	9,863,115.70	100.00	16,247,873.05	100.00
合计	2,628,109.42	100.00	9,863,115.70	100.00	16,247,873.05	100.00

b. 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深圳	22,075.47	0.84	-	-	-	-
惠州	1,952,218.86	74.28	7,609,855.33	77.15	12,749,535.69	78.47

地区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广州	653,815.09	24.88	1,774,864.15	17.99	3,465,671.70	21.33
其他	-	-	478,396.22	4.85	32,665.66	0.20
合计	2,628,109.42	100.00	9,863,115.70	100.00	16,247,873.05	100.00

c. 前五大客户

2014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3,465,671.70	21.33%
惠州白鹭湖旅游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166,928.30	7.18%
深圳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1,033,490.57	6.36%
惠州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639,622.64	3.94%
惠州市中心人民医院	519,452.83	3.20%
合 计	6,825,166.04	42.01%

2015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1,737,128.30	17.61%
深圳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753,207.55	7.64%
惠州白鹭湖旅游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579,660.38	5.88%
惠州大亚湾区新闻中心	471,698.11	4.78%
惠州市德威集团有限公司	420,428.77	4.26%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合 计	3,962,123.11	40.17%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	653,815.09	24.88%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258,646.23	9.84%
中国平安人寿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中心	154,943.40	5.90%
深圳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119,245.28	4.54%
惠州荣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94,339.62	3.59%
合 计	1,280,989.62	48.74%

③ 深圳智讯

a. 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10 至 12 月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1,405,613.18	100.00	1,004,009.40	100.00
合计	1,405,613.18	100.00	1,004,009.40	100.00

注：志合传媒于2015年9月30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深圳智讯。

b. 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10 至 12 月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深圳	1,405,613.18	100.00	1,004,009.40	100.00

地区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10 至 12 月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合计	1,405,613.18	100.00	1,004,009.40	100.00

c. 前五大客户

2015 年 10 至 12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4,009.40	100.00%
合 计	1,004,009.40	100.00%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5,613.18	100.00%
合 计	1,405,613.18	100.00%

④ 深圳合拍

a. 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活动策划服务	18,867.92	100.00	-	-
合计	18,867.92	100.00	-	-

注：志合传媒于2015年8月12日设立深圳合拍。

b. 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地区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深圳	18,867.92	100.00	-	-
合计	18,867.92	100.00	-	-

c. 前五大客户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8,867.92	100.00%
合 计	18,867.92	100.00%

2、营业成本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媒体采购成本	10,542,102.79	96.02	33,904,282.17	98.57	44,264,615.44	96.02
活动策划成本	322,241.15	2.94	253,526.39	0.74	1,418,213.84	3.08
人工成本	114,275.02	1.04	236,265.49	0.69	413,802.02	0.90
合计	10,978,618.96	100.00	34,394,074.05	100.00	46,096,631.30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媒体采购成本，按照实际成本进行计量，于公司之客户确认公司定制的投放方案后，即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按照与收入分摊相一致的原则，将实际媒体采购成本在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广告发布期间进行分摊，分期确认。报告期内，媒体采购成本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约 96%，占绝大比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且各产品的成本构成稳定，未见异常波动。

活动策划成本系活动策划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公司向第三方采购的场地租赁、场地搭建等服务而发生的支出。活动策划服务是公司针对客户品牌推广需求，

策划并组织执行整合营销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活动策划服务较少，规模较小，周期较短，未出现跨期情况，不存在跨期或者不匹配的情形，期末无未完成的活动策划服务从而公司期末存货为零。

人工成本为公司开展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和活动策划服务时发生的人工成本，金额较小，不再按合同项目进行分配、归集，而是于每月发生时按照实际发生成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成本构成与公司业务形式一致，成本构成合理。

3、产品毛利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15,592,898.17	8,222,352.39	47.27	41,043,936.54	26,243,957.20	36.06	51,774,242.36	43,241,942.01	16.48
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2,988,746.19	2,434,025.42	18.56	12,536,132.07	7,896,590.46	37.01	2,640,126.42	1,436,475.45	45.59
活动策划服务	370,741.49	322,241.15	13.08	356,105.38	253,526.39	28.81	1,725,698.11	1,418,213.84	17.82
合计	18,952,385.85	10,978,618.96	42.07	53,936,173.99	34,394,074.05	36.23	56,140,066.89	46,096,631.30	17.89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89%、36.23% 和 42.07%，呈现出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占收入较大比重的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逐年上升所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48%、36.06% 和 47.27%。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毛利率分别为 45.59%、37.01% 和 18.56%，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但由于其业务规模较小而对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小。

（1）从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等因素分析报告期毛利率的变化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化较大，呈现出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是受公司广告投放代理服务价格变化的影响；公司主要成本为媒体采购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媒体资源的成本价格没有发生明显变化，南方都市报和深圳报业集团根据上年公司总采购额而赠予公司可于次年免费使用的版面部分节约了公司的媒体采购成本。

① 销售价格变化对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对各客户均为独立报价，而公司各年度对客户的服务报价视客户类型、客户需求、媒介方式、公司不同时期的战略考量以及当年市场行情的不同而具有较大差异。

a.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

2014 年公司绝大多数收入来自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但公司为保有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量，努力承接一切客户订单，包含一些毛利率很低的业务订单，因此 2014 年公司毛利率较低。2014 年客户中，例如国美、苏宁交易金额较大，但毛利率均很低，只有 5%-6%，拉低了 2014 年的传统媒体广告代理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

2015 年公司为优化业务结构而向新媒体转型，为实现向新媒体的顺利转型，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通过改变传统媒体业务的经营战略方向，从严筛选客户，除少数几个长期客户或富有未来长远合作前景的大客户外，公司只接受高毛利、高回报的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来解放低毛利业务占用的公司资源，由此导致 2015 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总额较 2014 年有所下降，其中国美、苏宁等毛利率低的业务量已有较大幅度的减少，但公司 2015 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毛利率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提高。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继续执行既有战略，即顺应市场需求，在保持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业务规模的同时，大力发展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业务。该期由于毛利率较高的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较高而进一步拉高了 2016 年 1 至 6 月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业务毛利率。

b. 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规模较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规模而言较小。2014 年公司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较为集中，主要为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占 2014 年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总额的 72.81%，由于单个客户业务金额相对较大而获取较高的毛利。2015 年公司新媒体业务收入随着传播技术的发展，互联网、智能手机的普及而初见规模，但仍相对集中，主要来自公司 2015 年开发的深圳龙城医院、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等几个大客户，使得 2015 年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毛利率虽然由于广告行业的竞争及行业平

均毛利率的下降较 2014 年有所下降，但仍保持较高的平均毛利率。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毛利率较低，为 18.56%，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开发的深圳龙城医院、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等大客户合同已于当年执行完毕，而 2016 年新签订的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的大额合同实际执行期在 2016 年下半年，使得 2016 年 1 至 6 月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规模较小，且由于业务较分散而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规模较小，其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② 单位成本变化对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媒体资源的成本价格没有发生明显变化，南方都市报和深圳报业集团根据上年公司总采购额而赠予公司可于次年免费使用的版面部分节约了公司的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的媒体采购成本。

各期公司使用南方都市报和深圳报业集团赠予公司免费使用的版面而节约的成本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元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2014 年
各期使用赠予版面节约的成本	956,454.35	632,310.27	416,848.22
传统媒体-媒体采购成本	8,117,117.94	26,090,836.40	42,857,224.87
占比	11.78%	2.42%	0.97%

(2) 从业务占比的变化分析毛利率变化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在营业收入总额中的占比分别为 92.22%、76.10%和 82.27%，呈现出下降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为优化业务结构而向新媒体转型所致。

产品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15,592,898.17	82.27	41,043,936.54	76.10	51,774,242.36	92.22
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	2,988,746.19	15.77	12,536,132.07	23.24	2,640,126.42	4.70
活动策划服务	370,741.49	1.96	356,105.38	0.66	1,725,698.11	3.07

产品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收入金额 (元)	占比 (%)
合计	18,952,385.85	100.00	53,936,173.99	100.00	56,140,066.89	100.00

公司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由于集中于几个大客户而具有较高的毛利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5.59%、37.01%和 18.56%, 但由于收入规模较小, 而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综上,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上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为向新媒体转型而优化资源配置, 通过改变传统媒体业务的经营战略方向, 除少数几个长期客户或富有未来长远合作前景的大客户外, 公司只接受高毛利、高回报的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从而使得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逐年上涨; 南方都市报和深圳报业集团根据上年公司总采购额而赠予公司可于次年免费使用的版面部分节约了公司的媒体采购成本。

公司与可比公司盈利能力对比分析具体情况请见转让说明书之“第四章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九)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之“2、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与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相对于 2014 年增长率 (%)
	金额 (元)	占营业收入之比 (%)	金额 (元)	占营业收入之比 (%)	金额 (元)	占营业收入之比 (%)	
销售费用	737,275.79	3.89	1,409,998.33	2.61	2,198,351.74	3.92	-35.86
管理费用	1,806,239.03	9.53	2,601,417.58	4.82	2,288,593.85	4.08	13.67
财务费用	-36.32	0.00	1,880.17	0.00	1,621.01	0.00	15.99
合计	2,543,478.50	13.42	4,013,296.08	7.44	4,488,566.60	8.00	-10.59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00%、7.44%和 13.42%。公司 2015 年期间费用较 2014 年减少了 475,270.52 元, 同比减少 10.59%,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减少了 0.56%。在构成上, 销售费用的减少是期间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 管理费用的增加部分抵减了销售费用减少对期间费用的影响。

a. 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587,999.17	849,977.83	626,192.43
业务推广费	149,276.62	560,020.50	1,572,159.31
合计	737,275.79	1,409,998.33	2,198,351.74

公司 2015 年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减少 78.84 万元，同比下降 63.76%，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业务推广费较少所致。

公司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减少 220.39 万元，同比下降 3.93%。销售费用和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但下降幅度有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业务推广费系子公司惠州翼虎在惠州地区开展业务产生的，2015 年，公司有目的的缩减该项费用支出，目前公司正在逐步整合子公司业务资源，待惠州翼虎的业务逐渐转移至公司后，惠州翼虎将会被注销，业务介绍费也将不会再发生。

b.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153,579.80	1,396,557.93	1,284,817.89
房租、水电费	198,880.81	298,833.22	236,827.92
办公费	69,143.65	248,894.01	151,510.85
中介费	31,553.40	183,774.36	3,000.00
业务招待费	80,040.70	167,738.20	313,065.63
差旅交通费	47,713.90	116,665.54	143,418.37
折旧费	23,609.19	31,919.04	40,293.25
税费	20,251.72	26,932.75	38,073.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96.39	-	-
其他	171,069.47	130,102.53	77,586.39
合计	1,806,239.03	2,601,417.58	2,288,593.85

公司 2015 年管理费用总体较 2014 年增加了 31.28 万元，同比增加 13.67%，主要是由于计入管理费用的人工成本较上年增加了 11.17 万元，同比增加 8.70%；以及由于公司拟挂牌新三板导致中介费用较 2014 年增加 18.0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不存在异常波动。

（三）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941.44	209,925.92	304,749.15
银行理财产品分红及赎回利息	1,739.02	-	-
“一揽子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	299,237.89	-	-
合计	254,035.47	209,925.92	304,749.15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209,925.92	304,749.15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46,941.44	-	-
合计	-46,941.44	209,925.92	304,749.15

3、“一揽子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299,237.89	-	-
合计	299,237.89	-	-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2014 年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2、捐赠性收支净额	-	-	-
3、罚款和滞纳金	-331,452.96	-	-150.00
4、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益	-	-	-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39.02	-	-
6、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4,111,631.98	-558,201.71
小计	-329,713.94	4,111,631.98	-558,351.71
减：所得税影响数	434.76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0,148.70	4,111,631.98	-558,351.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94,288.29	-72,809.7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0,148.70	3,817,343.69	-485,54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04,402.34	6,531,837.30	4,311,846.15

1、罚款和滞纳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丢失发票罚款	-	-	150.00
税款滞纳金	331,452.96	-	-
合计	331,452.96	-	150.00

公司于 2014 年丢失一张发票支付罚款 150.00 元；于 2016 年补缴税所得税共支付滞纳金 331,409.86 元；支付印花税滞纳金 43.10 元。

此外，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于 2014 年丢失一张发票支付罚款 100.00 元；公司之子公司惠州翼虎于 2014 年支付附加费的滞纳金 799.28 元，均由于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和 2015 年 9 月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而将该罚款和滞纳金 899.28 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已披露的罚款和滞纳金，公司不存在其他罚款和滞纳金。

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问题，税务机关未就其出具《处罚通知书》或《处罚决定书》，且公司均予以规范完毕，因此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4,111,631.98	-558,201.71
合计	-	4,111,631.98	-558,201.71

综上，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和少量丢失发票罚款；2016 年 1 至 6 月主要为税款滞纳金和少量理财收益。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558,351.71 元、4,111,631.98 元和-330,148.70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485,541.93 元、3,817,343.69 元和-330,148.7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311,846.15 元、6,531,837.30 元和 3,804,402.34 元。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但是该非经常性损益并不具有持

续性，且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311,846.15 元、6,531,837.30 元和 3,804,402.34 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所以虽然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但是公司不存在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或销售额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服务取得的全部含税价款加上价外费用 减去含税广告发布费后的余额	3%

[注]根据财税[2014]3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享受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4]2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享受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5,046.86	441,915.89	269,405.96
银行存款	2,810,252.78	12,771,375.50	433,972.51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2,875,299.64	13,213,291.39	703,378.4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

币资金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2%、31.64%和 11.85%。

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较 2015 年末有较大幅度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按付款期支付上年末尚未支付的供应商款项和补缴所得税导致较多的现金流出，以及大客户深圳龙城医院尚未及时付款所致。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	-
合计	600,000.00	-	-

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票据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47%。公司应收票据为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开具的到期日为 2016 年 7 月 20 日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已于到期日将票据委托银行收款。

3、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11,047.00	1,886,595.55	16,212,131.96	1,137,295.30	10,881,848.24	632,614.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合计	13,011,047.00	1,886,595.55	16,212,131.96	1,137,295.30	10,881,848.24	632,614.4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49%、36.09%和 45.83%。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38%

和 30.06%。

2014 年末、2015 年末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也不存在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4 年末、2015 年末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0	10,932,455.00	546,622.75	14,213,509.96	710,675.50	9,144,088.06	457,204.40
1-2 年	10.00	386,282.00	38,628.20	864,834.00	86,483.40	1,729,590.18	172,959.02
2-3 年	30.00	558,522.00	167,556.60	1,133,788.00	340,136.40	8,170.00	2,451.00
3 年以上	100.00	1,133,788.00	1,133,788.00			-	-
合计		13,011,047.00	1,886,595.55	16,212,131.96	1,137,295.30	10,881,848.24	632,614.42

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4 年末有较大幅度增长，而收入较 2014 年却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末公司完成大客户深圳龙城医院、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含税价格分别为 576.00 万元和 295.00 万元的广告投放代理服务而产生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尚未收回所致。

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5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回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 295.00 万元款项所致。

2014 年末、2015 年末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1 年以内，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4.03%、87.67%和 84.03%。

公司存在较多长账龄应收账款，部分账龄长达 3 年以上，公司长账龄应收账款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产生的，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 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2,030,592.00 元，占全部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7.69%。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均尚未收回。虽然公司已严格按照坏账政策对长账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未来应进一步加强开展业务时对于客户信誉的调查、筛选以及后续对于款项催收的力度。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元

客户	记账主体	2016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	志合传媒	48,000.00	48,000.00	-	-
深圳市派动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161,500.00	161,500.00	-	-
深圳市奇建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24,812.00	24,812.00	-	-
广东易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126,900.00	126,900.00	-	-
惠州市泰安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10,620.00	10,620.00	-	-
惠州伊丽莎白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9,200.00	9,200.00	-	-
惠州市我爱我家房产服务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4,250.00	4,250.00	-	-
高志华	惠州翼虎	1,000.00	1,000.00	-	-
深圳市裕祥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60,000.00	-	60,000.00	-
惠州市港惠新天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275,500.00	-	275,500.00	-
惠州时尚公园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223,022.00	-	223,022.00	-
惠州大亚湾皇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442,484.00	-	-	442,484.00
广东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254,904.00	-	-	254,904.00
深圳市金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148,000.00	-	-	148,000.00
深圳市燕兴长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135,000.00	-	-	135,000.00
惠州市银泰达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91,000.00	-	-	91,000.00
惠州市星海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惠州翼虎	62,400.00	-	-	62,400.00
合计		2,078,592.00	386,282.00	558,522.00	1,133,788.00

(3) 前五大应收账款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龙城医院	非关联方	5,260,000.00	1 年以内	40.43
北京朝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0,000.00	1 年以内	11.4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深圳市怡泉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	1 年以内	5.15
惠州大亚湾皇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484.00	3 年以上	3.40
惠州市港惠新天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500.00	2-3 年	2.12
合计		8,137,984.00		62.55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龙城医院	非关联方	5,760,000.00	1 年以内	35.53
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0,000.00	1 年以内	18.20
北京卓然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 年以内	6.79
深圳市怡泉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	1 年以内	4.13
惠州大亚湾皇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484.00	2-3 年	2.73
合计		10,922,484.00		67.37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260.00	1 年以内	7.15
深圳市红彤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400.00	1 年以内	5.54
惠州白鹭湖旅游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064.00	1 年以内	4.42
金鱼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6,080.00	1 年以内	4.37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 年以内	4.14
合计		2,787,804.00		25.62

（4）应收账款期后回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深圳龙城医院	5,260,000.00	3,600,000.00
北京朝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90,000.00	1,490,00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10,000.00	210,000.00
龙华新区中心医院	110,000.00	110,000.00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合计	7,070,000.00	5,410,000.00

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较小，公司正在加紧催收，公司存在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具体请见本说明书之“重大风险提示”。

4、预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结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37,968.97	99.72	3,189,843.10	88.68	980,897.24	100.00
1 至 2 年	13,568.00	0.28	35,998.02	1.00	-	-
2 至 3 年	131.02	0.00	371,146.00	10.32	-	-
合计	4,951,667.99	100.00	3,596,987.12	100.00	980,897.24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7%、8.61%和 20.4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媒体采购款。

公司主要提供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和活动策划服务，服务周期较长，需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时，在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并结转对应成本。公司与供应商约定的付款条款不同而导致部分已支付款项由于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而无法结转确认为相应的成本从而形成公司的预付账款。通常公司与供应商约定的采购付款条款为按照广告见诸媒体的进度进行支付，例如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南方都市报采用月结方式于次月进行结算；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约定于每月预付次月广告播出款；与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约定的付款方式为首付款加尾款方式；与上海飞帆广告有限公司约定分时间阶段按比例付费。部分采购合同的付款条款约定在广告投放之前一次性付款，例如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2015 年底，随着深圳新地铁线路的规划和建设，公司为提前布局并获取较为有利的地铁广告媒体采购成本而开发新供应商深圳城轨广告有限公司并按照合同约定共预付 286.00 万元。2016 年公

司为开发公交站台媒体资源而新开发供应商深圳市亚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并按照合同约定预付 60.00 万元。但公司仍有部分采购合同的付款条款之约定不够清晰明确，例如公司与广州联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约定公司应在收到发票后付款，由于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而无法结转确认为相应的成本从而形成公司的预付账款。

公司 2015 年末预付账款较 2014 年末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开发地铁广告媒体资源和公交站台媒体资源而新开拓供应商深圳市城轨广告有限公司、深圳市亚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开发新媒体资源而开拓供应商广州联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并预付了较多的媒体采购成本所致。公司截至 2015 年末预付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款项 107.66 万元为公司于 2015 年 9 月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的子公司深圳智讯于 2015 年预付的 2016 年 2 个月广告播出款 68.75 万元以及以前年度多支付的款项 38.91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多支付的款项已于 2016 年 3 月全部退还给深圳智讯。

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较 2015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按照与深圳市城轨广告有限公司的约定预付了剩余的媒体采购成本从而获取较为有利的地铁媒体广告媒体采购成本，而相关广告投放项目仍尚未正式投放所致。

2014 年末、2015 年末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城轨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合同未完结	57.76
广州联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合同未完结	27.47
深圳市亚欣文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合同未完结	12.12
广东羊城晚报数字媒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333.33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合同未	1.18

				完结	
深圳市诚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08.00	1 年以内 /1-2 年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1.18
合计		4,936,541.33			99.6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城轨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7,29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35.79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非关联方	1,076,651.50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29.93
广州联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27.80
海南天涯社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5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1.70
深圳市诚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08.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1.62
合计		3,483,399.50			96.8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597,993.32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60.96
海南天涯社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35.68
广州睿逸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4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1.98
南方网	非关联方	8,333.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0.85
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	1 年以内	预付媒体采购成本, 合同未完结	0.39
合计		979,566.32			99.86

5、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57,531.92	180,392.80	9,581,232.39	145,168.32	11,217,671.13	376,071.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合计	3,357,531.92	180,392.80	9,581,232.39	145,168.32	11,217,671.13	376,071.0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94%、22.59%和 13.09%。

公司截至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6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逐年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逐渐清理关联方占用资金所致。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清理全部关联方占用资金，关联方以货币资金方式将占用资金全部清偿。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主要系保证金、押金。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账龄组合：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0	3,307,207.92	165,360.40	1,864,538.39	93,226.92	2,965,342.00	148,267.10
1-2 年	10.00	324.00	32.40	369,414.00	36,941.40	2,278,039.13	227,803.91
2-3 年	30.00	50,000.00	15,000.00	50,000.00	15,000.00	-	-
3 年以上	100.00	-	-	-	-	-	-
合计		3,357,531.92	180,392.80	2,283,952.39	145,168.32	5,243,381.13	376,071.01

②其他组合：

单位：元

组合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	-	7,297,280.00	-	5,974,290.00	-
合计	-	-	7,297,280.00	-	5,974,290.00	-

(3) 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非合并关联方往来	-	7,672,051.39	8,824,351.33
保证金、押金	3,330,790.00	1,898,790.00	1,901,067.80
备用金	24,657.92	-	-
其他	2,084.00	10,391.00	492,252.00
合计	3,357,531.92	9,581,232.39	11,217,671.13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主要为保证金、押金、关联方往来和备用金。2016 年公司获取较为有利的公交车体/车套广告而新开拓供应商江门市蓬江区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并支付 176.00 万元保证金，导致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有较多保证金。

(4) 报告期末前五名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江门市蓬江区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业务保证金	1,760,000.00	1 年以内	52.42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业务保证金	1,461,190.00	1 年以内	43.52
深圳报业房地产经纪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屋押金	50,400.00	1 年以内	1.50
深圳市益田假日广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业务保证金	50,000.00	2-3 年	1.49
李永利	非关联方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0.60
合计			3,341,590.00		99.5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赵玉昌	关联方	往来款	7,297,280.00	1-2 年	76.1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业务保证金	1,739,190.00	1 年以内/ 1-2 年	18.15
惠州翼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374,771.39	1 年以内	3.91
深圳报业房地产经纪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屋押金	50,400.00	1 年以内	0.53
深圳市益田假日广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业务保证金	50,000.00	2-3 年	0.52
惠州港惠新天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0,000.00	1-2 年	0.52
合计			9,561,641.39		99.8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赵玉昌	关联方	往来款	5,974,290.00	1 年以内/ 2-3 年	53.26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业务保证金	1,752,090.00	1 年以内/ 1-2 年	15.62
江门市原创动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65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14.71
深圳市优品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812,761.33	1 年以内/ 1-2 年	7.25
肖碧婷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50,000.00	1 年以内	4.01
合计			10,639,141.33		94.84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152,336.59	25,785.37	75,408.50
合计	152,336.59	25,785.37	75,408.50

7、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4,056.50 元、70,554.48 元和 68,252.99 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14%、0.17%和 0.28%。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变动明细如下：

2016 年 1 至 6 月

单位：元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989.86	253,545.09	344,53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5,469.90	29,309.40	34,779.30
—购置	5,469.90	29,309.40	34,779.30
—其他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9,745.30	19,745.30
—处置/报废	---	4,589.74	4,589.74
—出售子公司股权减少固定资产	---	15,155.56	15,155.56
(4) 期末余额	96,459.76	263,109.19	359,568.95
2.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164.72	187,815.75	273,980.47
(2) 本期增加金额	5,457.26	18,151.93	23,609.19
—计提	5,457.26	18,151.93	23,609.19
—其他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6,273.70	6,273.70
—处置/报废	-	4,589.74	4,589.74
—出售子公司股权减少固定资产	-	1,683.96	1,683.96
(4) 期末余额	91,621.98	199,693.98	291,315.96
3.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	---	---
4. 账面价值			
(1) 期初账面价值	4,825.14	65,729.34	70,554.48
(2) 期末账面价值	4,837.78	63,415.21	68,252.99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989.86	181,685.84	272,675.70
(2) 本期增加金额	-	71,859.25	71,859.25
—购置	-	67,269.51	67,269.51
—企业合并增加		4,589.74	4,589.7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90,989.86	253,545.09	344,534.95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2.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3,170.56	165,448.64	238,619.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94.16	22,367.11	35,361.27
—计提	12,994.16	18,924.88	31,919.04
—企业合并增加	-	3,442.23	3,442.2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86,164.72	187,815.75	273,980.47
3.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报废			
(4) 期末余额	---	---	---
4. 账面价值			
(1) 期初账面价值	17,819.30	16,237.20	34,056.50
(2) 期末账面价值	4,825.14	65,729.34	70,554.48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989.86	181,685.84	272,675.7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90,989.86	181,685.84	272,675.70
2.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0,176.40	138,149.55	198,325.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94.16	27,299.09	40,293.25
—计提	12,994.16	27,299.09	40,293.2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73,170.56	165,448.64	238,619.20
3.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处置/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	---	---
4. 账面价值			
(1) 期初账面价值	30,813.46	43,536.29	74,349.75
(2) 期末账面价值	17,819.30	16,237.20	34,056.5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无用于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8、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长期待摊费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23,258.00 元和 114,360.33 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6%和 0.47%。

2016 年 1 至 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258.00	101,498.72	10,396.39		114,360.33
合计	23,258.00	101,498.72	10,396.39		114,360.33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	23,258.00	---	---	23,258.00
合计	---	23,258.00	---	---	23,258.00

9、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516,747.09	2,066,988.35	320,357.26	1,281,429.02	252,171.36	1,008,685.43
未弥补亏损	16,930.70	67,722.80	4,050.29	16,201.16	-	-
合计	533,677.79	2,134,711.15	324,407.55	1,297,630.18	252,171.36	1,008,685.43

公司报告期内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从而导致资产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以及未弥补亏损而形成。

(2)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034.60	-
可抵扣亏损	-	156,356.84	293,136.09
合计	-	157,391.44	293,136.09

10、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

(1) 2016年1至6月长期股权投资变动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20,000.00	3,239,042.45	-	3,239,042.45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2,570,907.89	-	2,570,907.89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1.00	2,396,107.51	-	2,396,107.51
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	-	50,000.00	50,000.00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957,384.66	-	674,161.90	674,161.90
合 计		5,227,385.66	8,206,057.85	724,161.90	8,930,219.7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N/A	-	-	-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N/A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N/A	-	-	-
深圳市合拍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N/A	-	-	-
深圳市更好玩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N/A	-	-	-

(2) 2015 年长期股权投资变动如下: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新增投资	其他权益变动	期末数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20,000.00	-	2,020,000.00	1,219,042.45	3,239,042.45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	1,000,000.00	1,570,907.89	2,570,907.89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1.00	986,181.59	1,200,000.00	209,925.92	2,396,107.51
合计		4,220,001.00	986,181.59	4,220,000.00	2,999,876.26	8,206,057.8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六合馨广告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N/A	-	-	-
惠州翼虎传媒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N/A	-	-	-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N/A	-	-	-

(3) 2014 年长期股权投资变动如下: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新增投资	权益变动	期末数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	681,432.44	-	304,749.15	986,181.59
合计		1.00	681,432.44	-	304,749.15	986,181.59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0.00	40.00	N/A	-	-	-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345,024.92	90.94	9,903,354.41	96.09	4,578,508.00	100.00
1-2年	270,000.00	3.86	402,500.00	3.91	-	-
2-3年	362,500.00	5.20	-	-	-	-
合计	6,977,524.92	100.00	10,305,854.41	100.00	4,578,508.00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为31.51%、43.02%和54.3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截至2015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2014年末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由于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量扩大而新增新媒体供应商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互动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由于尚未到达付款期限导致期末应付账款较多。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较2015年末有较大幅度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部分支付了南方都市报媒体采购款所致。

(2) 账龄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账龄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清单如下：

单位：元

客户	记账主体	2016年6月30日 长账龄应付账款	1-2年	2-3年	3年以上
深圳报业集团	深圳六合馨	532,500.00	270,000.00	262,500.00	-

客户	记账主体	2016年6月30日 长账龄应付账款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 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六合馨	100,000.00	-	100,000.00	-
合计		632,500.00	270,000.00	362,500.00	-

公司1年以上长账龄应付账款均系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形成，系合同未完结而未结清款项，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将于下半年与对方公司对账清理长账龄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前五大

公司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2,912,000.00	1年以内	41.73
广州互动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2,156,603.77	1年以内	30.91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 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1,184,005.59	1年以内 /2-3年	16.97
深圳报业集团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559,748.67	1年以内 /1-2年 /2-3年	8.02
惠州市金中恒房产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130,713.00	1年以内	1.87
合计			6,943,071.03		99.51

公司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3,412,000.00	1年以内	33.11
广州互动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2,242,318.05	1年以内	21.76
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 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3,158,081.14	1年以内 /1-2年	30.64
深圳报业集团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549,594.67	1年以内 /1-2年	5.33
惠州白鹭湖旅游实业 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 成本	166,900.50	1年以内	1.62
合计			9,528,894.36		92.46

公司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佳吉顺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成本	1,884,759.00	1 年以内	41.17
深圳市智德万鑫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成本	680,000.00	1 年以内	14.85
深圳市福聚久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成本	423,600.00	1 年以内	9.25
深圳报业集团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成本	342,546.03	1 年以内	7.48
上海飞帆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媒体采购成本	125,000.00	1 年以内	2.73
合计			3,455,905.03		75.48

2、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60,387.00	90.37	2,852,366.00	93.06	2,584,968.32	77.41
1—2 年	100.00	0.01	165,150.00	5.39	754,338.66	22.59
2—3 年	140,050.00	7.19	47,535.00	1.55	-	0.00
3 年以上	47,535.00	2.44	-	0.00	-	0.00
合计	1,948,072.00	100.00	3,065,051.00	100.00	3,339,306.98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98%、12.80%和 15.1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公司预收账款均为预收的广告代理费，由于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而列示为预收账款，将在满足收入确认时点后，在受益期内分期结转确认收入。

（2）账龄 1 年以上的预收款项及未结转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客户	记账主体	2016年6月30日 长账龄预收账款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博仕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80,000.00	-	80,000.00	-
深圳市弘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67,585.00	-	40,050.00	27,535.00
深圳市大兴鸿运汽车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20,000.00	-	20,000.00	-
深圳市侨中旅行社有限公司	深圳六合馨	20,000.00	-	-	2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志合传媒	100.00	100.00	-	-
合并		187,685.00	100.00	140,050.00	47,535.00

公司1年以上长账龄预收账款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形成，均系合同未完结而未结转确认收入，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将于下半年与对方公司对账清理长账龄预收账款。

(3) 预收账款前五大

公司2016年6月30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盖德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广告代理费	41.07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4,750.00	广告代理费	18.21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非关联方	196,000.00	广告代理费	10.06
深圳市鸿钟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887.00	广告代理费	6.56
通道万佛山侗寨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7,500.00	广告代理费	4.49
合计		1,566,137.00		80.39

公司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450.00	广告代理费	25.46
宝安区委宣传部	非关联方	300,000.00	广告代理费	9.79
深圳市光明新区综合办公室	非关联方	294,000.00	广告代理费	9.59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非关联方	274,165.00	广告代理费	8.94
深圳市鸿钟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887.00	广告代理费	4.17

合计		1,776,502.00		57.96
----	--	--------------	--	-------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鸿钟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792.00	广告代理费	12.21
深圳市哆咪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000.00	广告代理费	10.57
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非关联方	204,000.00	广告代理费	6.11
深圳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338.66	广告代理费	5.34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000.00	广告代理费	5.24
合计		1,318,130.66		39.47

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1,192.22	79.57	3,724,746.93	98.61	3,338,121.28	77.17
1—2 年	25,000.00	6.60	37,722.20	1.00	987,400.00	22.83
2—3 年	37,722.20	9.97	14,600.00	0.39	-	0.00
3 年以上	14,600.00	3.86		0.00	-	0.00
合计	378,514.42	100.00	3,777,069.13	100.00	4,325,521.28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77%、15.77%和 2.9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赵玉昌	88,000.00	-	-
合计	88,000.00	-	-

(2)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100,237.80	3,217,048.63	4,325,521.28
预提费用	190,276.62	560,020.50	-
暂借款	88,000.00	-	-
合计	378,514.42	3,777,069.13	4,325,521.28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支付的押金保证金、预提的业务推广费，以及公司收到的深圳市宾果广告有限公司往来款项。

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预提费用	非关联方	预提业务推广费	149,276.62	1 年以内	39.44
赵玉昌	关联方	往来款	88,000.00	1 年以内	23.25
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26,000.00	1 年以内	6.87
深圳市南山区嘉华职业技术培训学校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5,000.00	1-2 年	6.60
深圳市宝鸿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5.28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2-3 年	5.28
合计			328,276.62		86.73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宾果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00	1 年以内	79.43
预提费用	非关联方	预提业务推广费	560,020.50	1 年以内	14.83
广东本来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房屋水电	123,097.43	1 年以内	3.26
深圳市南山区嘉华职业技术培训学校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5,000.00	1 年以内	0.66
深圳市宝鸿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1-2 年/2-3 年	0.53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1-2 年	0.53
合计			3,748,117.93		99.23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宾果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00	1 年以内	69.36
深圳市鹏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618,000.00	1-2 年	14.29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0	1-2 年	6.94
惠州翼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85,000.00	1 年以内	6.59
深圳市圣荷美容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9,400.00	1-2 年	1.14
合计			4,252,400.00		98.31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及其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237,134.57	1,808,849.88	1,779,534.85	88,163.22	178,286.3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2,778.89	72,778.89	-	-
合计	237,134.57	1,881,628.77	1,852,313.74	88,163.22	178,286.38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08,912.88	2,360,808.54	2,332,586.85	-	237,134.5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1,992.71	121,992.71	-	-
合计	208,912.88	2,482,801.25	2,454,579.56	-	237,134.57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78,748.03	2,230,828.26	2,200,663.41	-	208,912.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3,984.08	93,984.08	-	-
合计	178,748.03	2,324,812.34	2,294,647.49	-	208,912.88

(1)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5,984.57	1,736,986.99	1,706,521.96	88,163.22	178,286.38
(2) 职工福利费	-	22,410.06	22,410.06	-	-
(3) 社会保险费	-	32,502.83	32,502.83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9,157.26	29,157.26	-	-
工伤保险费	-	1,012.74	1,012.74	-	-
生育保险费	-	2,332.83	2,332.83	-	-
(4) 住房公积金	1,150.00	16,950.00	18,100.00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
合计	237,134.57	1,808,849.88	1,779,534.85	88,163.22	178,286.38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8,912.88	2,158,799.81	2,131,728.12	-	235,984.57
(2) 职工福利费	-	91,290.89	91,290.89	-	-
(3) 社会保险费	-	54,024.51	54,024.51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5,930.11	45,930.11	-	-
工伤保险费	-	2,496.64	2,496.64	-	-
生育保险费	-	5,597.76	5,597.76	-	-
(4) 住房公积金	-	34,093.33	32,943.33	-	1,15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2,600.00	22,600.00	-	-
合计	208,912.88	2,360,808.54	2,332,586.85	-	237,134.57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748.03	1,608,519.13	1,578,354.28	-	208,912.88
(2) 职工福利费	-	546,313.18	546,313.18	-	-
(3) 社会保险费	-	38,679.28	38,679.28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385.36	33,385.36	-	-
工伤保险费	-	2,050.95	2,050.95	-	-
生育保险费	-	3,242.97	3,242.97	-	-
(4) 住房公积金	-	37,316.67	37,316.67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
合计	178,748.03	2,230,828.26	2,200,663.41	-	208,912.88

(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68,930.69	68,930.69	-	-
失业保险费	-	3,848.20	3,848.20	-	-
合计	-	72,778.89	72,778.89	-	-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11,836.20	111,836.20	-	-
失业保险费	-	10,156.51	10,156.51	-	-
合计	-	121,992.71	121,992.71	-	-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处置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85,628.79	85,628.79	-	-
失业保险费	-	8,355.29	8,355.29	-	-
合计	-	93,984.08	93,984.08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208,912.88 元、237,134.57 元和 178,286.38 元，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4%、0.99%和 1.39%。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264.50	487,901.01	259,177.51
企业所得税	1,327,914.85	5,360,618.59	1,774,603.7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93,525.46	22,546.62	5,10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90.66	67,141.78	6,107.63
教育费附加	2,840.22	28,775.05	2,617.56
地方教育附加	1,893.49	19,183.36	1,745.04
其他税费	11,452.87	582,894.73	27,518.36
合计	3,353,682.05	6,569,061.14	2,076,876.8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交税费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29%、27.42%和 26.1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包含代扣代缴现金红利应交的个人所得税 197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较 2015 年末减少 48.95%，主要系公司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所致；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加 216.30%，主要系补提以前年

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4,625,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	-	1,9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62,956.58	-
盈余公积	1,163,195.50	1,163,195.50	431,169.62
未分配利润	5,647,072.53	14,647,818.89	5,282,374.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35,268.03	17,873,970.97	9,613,544.60
少数股东权益	-	-62,956.58	-19,742.96
股东权益合计	11,435,268.03	17,811,014.39	9,593,801.64

（九）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1）盈利能力

项目	2016年1至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95.24	5,393.62	5,614.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7.43	1,034.92	382.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44	653.18	431.18
毛利率（%）	42.07	36.23	17.89
净资产收益率（%）	19.33	71.43	49.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10	50.29	8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2.24	0.83

① 营业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和活动策划服务收入，其中以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为主。公司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4年减少2,203,892.90元，同比减少3.93%，其中，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较2014年减少10,730,305.82元，同比减少20.73%，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较2014年增加9,896,005.65元，同比增加374.83%，主要是由于在广告行业市场上，随着传播技术的发展，互联网、智能手机的普及，新媒体广告的影响力和媒介价值不断放大，新媒体广告形式越来越受到市场的接受和认可，大部分广告主的投放意向和预算也逐步由传统媒体向

新媒体延伸和倾斜，因此公司的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显著增长，而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到一定冲击而有所减少。

②净利润

从净利润看，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82.63 万元、1,034.92 万元和 347.43 万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31.18 万元、653.18 万元和 380.44 万元。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有所下降但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增加 652.29 万元，主要是由于：

首先，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毛利率大幅提高，由 2014 年的 16.48% 增长至 2015 年的 36.06%，导致 2015 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收入虽然下降，但毛利润却比 2014 年增多 673.47 万元。2014 年公司业务以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为主，初步形成新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收入和活动策划业务收入；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2.22%。但 2014 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收入规模是公司保持业务规模，通过承接一切客户订单，包含一些毛利率很低的业务订单而实现的。所以 2014 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收入规模虽然大，但是毛利率却比较低；2015 年，公司详细分析自身优缺点，充分合理分配现有人力资源，有选择性的承接一些毛利率较高或者有利于提升公司知名度的业务，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故公司在 2015 年时，战略性的放弃部分毛利较低却占用较多资源的业务，由此导致 2015 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收入整体下降，但是毛利率却大幅提高。

其次，2015 年公司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初见规模，且毛利率较高而为公司形成一定利润；

第三，2015 年公司业务推广费大幅度减少进而导致销售费用大幅度减少。

由以上原因共同导致报告期公司净利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② 毛利率

从毛利率看，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89%、36.23% 和 42.07%。报告期公司毛利率波动较大，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毛利率提高所致。2014 年、2015 年

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22%、76.10%和 82.27%，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16.48%、36.06%和 47.27%。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服务又以纸媒为主，南方都市报为公司纸媒主要供应商。2014 年公司为了保有业务规模而努力承接一切客户订单，包含一些毛利率很低的业务订单，因此 2014 年公司毛利率较低；2015 年，公司通过详细分析自身优缺点，充分合理分配现有人力资源，有选择性的承接一些毛利率较高或者有利于提升公司知名度的业务，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故公司在 2015 年时，战略性的放弃部分毛利较低却占用较多资源的业务，由以上原因共同导致公司 2015 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毛利率较高。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毛利率进一步提升，是由于公司毛利率较高客户的收入在当期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较高进一步拉高了整体毛利率所致。

公司 2015 年新媒体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增大客户深圳龙城医院和北京盛世创品广告有限公司等的毛利率较高所致。

④ 净资产收益率

从净资产收益率看，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9.69% 和 71.43%；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1.01% 和 50.29%。公司在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与公司的盈利水平相适应。

⑤ 基本每股收益

从基本每股收益看，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83 和 2.24，公司在报告期的基本每股收益与公司的盈利水平相适应。

(2) 偿债能力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56%	49.30%	51.18%
流动比率（倍）	1.78	1.73	1.57
速动比率（倍）	1.78	1.73	1.57

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57、1.73 和 1.78，速动比率分为 1.57、1.73 和 1.78。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以母公司层面报表为基础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18%、49.30%和 58.56%。各报告期公司长期偿债能力

和短期偿债能力较弱，主要是由于公司股东出资相对较少但却支撑着相对较大规模业务导致公司承担较大的偿债压力，截至本说明书提交时，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已积极引入了新的投资者，融资 21,000,070.85 元，缓解了资金压力。

（3）营运情况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30	3.98	5.19
存货周转率（次）	-	-	-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19、3.98 和 1.30，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末公司完成大客户龙城医院 576 万的广告投放代理服务而产生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尚未收回所致。但是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存在部分长账龄应收账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 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2,030,592.00 元，占全部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7.69%。虽然公司已按照坏账政策严格计提坏账准备，但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未来应加强开展业务时对于客户的筛选以及对于款项催收的力度。

公司无存货，故无存货周转率指标。

（4）现金流量分析

①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43.13	1,580.52	50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97.33	-37.53	-52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88.00	-292.00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04	3.42	1.10

公司 2014、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07.46 万元、1,580.52 万元和-943.13 万元。公司 2016 年 1 至 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出，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按付款期支付上年末尚未支付的供应商款项和补缴所得税导致较多的现金流出所致。

公司 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5.27 万元，为净流出，主要

系向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资金拆入拆出净额；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53 万元，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资金拆入拆出净额，深圳智讯的股权转让款，向刘爽收购惠州翼虎 10%股权时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和购建固定资产导致的现金流出；2016 年 1 至 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97.33 万元，为净流入，主要系关联方资金拆入拆出净额，更好玩的投资款和购建固定资产导致的现金流出，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清理完毕全部关联方占用资金。

2014 年公司未发生筹资活动；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2.00 万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2016 年 1 至 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88.00 万元，系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决定分配利润 985.00 万元中实际已支付的部分。

②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差异原因

补充资料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22,168.46	10,643,051.48	3,753,494.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4,524.73	234,778.19	-137,189.27
固定资产等折旧	23,609.19	31,919.04	40,293.25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96.39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035.47	-209,925.92	-304,749.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270.24	-72,236.19	34,29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4,527.72	-1,894,790.26	-4,083,796.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34,164.25	7,072,448.11	5,772,219.35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298.91	15,805,244.45	5,074,569.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补充资料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75,299.64	13,213,291.39	703,378.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213,291.39	703,378.47	881,474.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7,991.75	12,509,912.92	-178,095.77

2014 年公司净利润为 3,753,494.44 元，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074,569.23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的主要来源为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此外，长期资产折旧摊销未导致现金流出，而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部分抵减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由上述原因综合影响最终导致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

2015 年公司净利润为 10,643,051.48 元，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5,805,244.45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的主要来源为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此外，长期资产折旧摊销未导致现金流出，而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部分抵减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由上述原因综合影响最终导致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净利润为 3,222,168.46 元，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9,431,298.91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主要来源为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此外，长期资产折旧摊销未导致现金流出，部分抵减了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导致的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金额。由上述原因综合影响最终导致 2016 年 1 至 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2、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与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
毛利率	志合传媒	42.07%	36.23%	17.89%
	璧合科技	---	18.20%	14.90%
	腾信股份	---	17.39%	18.35%
	江南传媒		29.66%	29.51%
净资产收益率	志合传媒	19.33%	71.43%	49.69%
	璧合科技	---	31.26%	-6.7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
资产负债率	腾信股份	---	17.73%	19.50%
	江南传媒		33.60%	72.58%
	志合传媒	52.89%	57.35%	60.23%
	璧合科技	---	27.98%	50.39%
	腾信股份	---	38.72%	20.45%
	江南传媒	---	24.42%	13.86%
流动比率	志合传媒	1.78	1.73	1.57
	璧合科技	---	3.02	1.87
	腾信股份	---	2.60	4.86
	江南传媒	---	4.05	7.12
速动比率	志合传媒	1.78	1.73	1.57
	璧合科技	---	3.02	1.87
	腾信股份	---	2.60	4.86
	江南传媒	---	4.04	7.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志合传媒	1.30	3.98	5.19
	璧合科技	---	5.40	6.32
	腾信股份	---	2.48	2.44
	江南传媒	---	6.50	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万元）	志合传媒	-943.13	1,580.52	507.46
	璧合科技	---	-949.10	-550.29
	腾信股份	---	-13,883.67	-3,139.29
	江南传媒	---	2,245.68	1,336.46

盈利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志合传媒	传统媒体	47.27%	36.06%	16.48%
		新媒体	18.56%	37.01%	45.59%
		综合毛利率	42.07%	36.23%	17.89%
	璧合科技	新媒体	---	18.20%	14.90%
	腾信股份	新媒体	---	17.39%	18.35%
	江南传媒	传统媒体 - 纸媒		26.60%	30.61%
		传统媒体 - 户外广告		38.01%	21.74%
		传统媒体综合毛利率	---	29.66%	29.51%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89%和 36.23%；璧合科技分别为 14.90%和 18.20%；腾信股份分别为 18.35%和 17.39%；江南传媒分别为 29.51%和 29.66%。其中，可比公司璧合科技和腾信股份主营业务为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江南传媒主营业务为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包含纸媒和户外广告。

公司报告期综合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毛利率较高所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22%、76.10%和 82.27%，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48%、36.06%和 47.27%，整体拉高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以纸媒为主，南方都市报为公司纸媒主要供应商。可比公司江南传媒以传统媒体为主，主要包含纸媒和户外广告，扬州日报社为江南传媒的纸媒主要供应商。公司与可比公司江南传媒的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均较高，其中 2014 年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业务毛利率较可比公司江南传媒偏低，而 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则偏高，主要系广告投放代理业务系非标服务，对不同客户均需单独报价，在公司 2015 年调整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定价策略，战略性的放弃部分低毛利业务后，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有较大提高。同行业江南传媒的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包含纸媒和户外广告，其中 2014 年和 2015 年纸媒毛利率分别为 30.61%和 26.60%，户外广告毛利率分别为 21.74%和 38.01%，也呈现出较大波动，体现出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作为非标产品其定价的独立性和不规律性。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5.59%、37.01%和 18.56%，与可比公司腾信股份和璧合科技相比，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毛利率较高，而 2016 年 1 至 6 月与可比公司基本处于同一水平。与可比公司腾信股份和璧合科技主营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且业务规模分别达到 10 亿元量级和 1 至 2 亿元量级不同，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 至 6 月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分别为 264.01 万元、1,253.61 万元和 298.87 万元，尚不具规模，毛利率受单个客户报价的影响较显著，因此当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出现单个业务规模相对较大的新媒体客户时，毛利率呈现出较高的状态。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9.69%和 71.43%；璧合科技分别为-6.72%和 31.26%；腾信股份分别为 19.50%和 17.73%；江南传媒分别为 72.58%和 33.60%。璧合科技和腾信股份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公司，主要是由于

其综合毛利率低于公司。江南传媒 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较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增资 2,250 万元由于注资时间较短而尚未得到充分使用所致。

偿债能力分析：

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66%和 57.94%；2014 年末、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璧合科技分别为 50.39%和 27.98%；腾信股份分别为 20.45%和 38.72%；江南传媒分别为 13.86%和 24.42%。总体来讲，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偿债能力较弱。公司偿债能力较弱，主要是由于公司股东出资相对较少但却支撑着相对较大规模的业务所致，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已积极引入了新的投资者，缓解了资金压力。

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0 和 1.71，速动比率分别为 1.50 和 1.71；璧合科技流动比率分别为 1.87 和 3.02，速动比率分别为 1.87 和 3.02；腾信股份流动比率分别为 4.86 和 2.60，速动比率分别为 4.86 和 2.60。公司偿债能力较弱，主要是由于公司股东出资相对较少但却支撑着相对较大规模的业务所致，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已积极引入了新的投资者，融资 21,000,070.85 元，缓解了资金压力。

营运能力分析：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19 和 3.98，璧合科技分别为 6.32 和 5.40；腾信股份分别为 2.44 和 2.48；江南传媒分别为 8.44 和 6.50。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处于行业正常水平，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公司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末公司完成大客户龙城医院和盛世创品含税金额分别为 576 万和 295 万的广告代付服务而产生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所致。腾信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其业务规模远远超过公司、璧合科技和江南传媒，随着收入金额较大而产生较多应收账款进而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所致。

获取现金流能力分析：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07.46 万元和 1,580.52 万元；璧合科技分别为-550.29 万元和-949.10 万元；腾信科技分别为-3,139.29 万元和-13,883.67 万元；江南传媒分别为 1,336.46 万元和 2,245.68 万元。公司与可比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有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发展规模和获取现金流的能力有较大差异。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较好。

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李春霞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共同实际控制人
2	赵玉昌	共同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赵元凯	实际控制人之父亲
2	李欣航	董事、总经理
3	梁杰	董事、副总经理
4	李章建	董事
5	孙立	董事
6	吴恺	监事
7	蔡春梅	监事
8	吴伟清	监事
9	温昱冬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0	李武林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11	鼎石投资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12	深圳更好玩	公司参股子公司
13	深圳意居筑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实际控制的公司
14	深圳云图网络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实际控制的公司
15	巴巴吉诺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实际控制的公司
16	江门原创动力	实际共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于 2015 年 12 月处置
17	惠州翼虎商务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 50%的公司，已注销
18	优品汇电子	公司股东李武林实际控制的公司
19	优品汇广告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持股 50%的公司，已转让
20	大雅小雅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春霞控制的公司，已转让
21	两拍文化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梁杰之舅舅实际控制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22	新疆志美股权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春霞持有其 4.30%的股权，并任执行合伙人
23	汇添富资本	董事孙立兼任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24	上海城创投资	董事孙立兼任董事长的公司
25	中港国际	董事李章建兼任总裁的公司
26	郑州德云投资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27	鼎石基金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28	河南德云实业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29	河南中正拍卖	董事李章建兼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30	泰之洋经贸	公司监事蔡春梅实际控制的公司
31	茂林生物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温昱冬持股 50%，并任监事
32	资名鼎盛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温昱冬持股 30%，并任监事，于 2016 年 9 月处置，并辞去监事职务

3、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李春霞、赵玉昌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

(2) 李欣航、梁杰、李章建、孙立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3) 吴恺、蔡春梅、吴伟清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

(4) 温昱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5) 李武林“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无关联方销售。

(2) 关联方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告代理	市场价	-	-	-	-	377,358.49	0.73
合计			-	-	-	-	377,358.49	0.73

注：本公司于2015年9月实现了对智讯时代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将智讯时代2015年10至12月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上述关联交易指购买日(2015年9月30日)之前本公司与智讯时代之间发生的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收购股权

a. 本公司与赵玉昌于2015年9月15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90万元的价格向赵玉昌收购其持有的惠州翼虎90%股权，收购时点惠州翼虎90%股权的账面价值为2,470,907.89元，支付的对价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为1,570,907.89元。

b. 本公司与赵玉昌于2015年11月6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202万元的价格向赵玉昌收购其持有的深圳六合馨100%股权，收购时点深圳六合馨100%股权的账面价值为3,239,042.45元，支付的对价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为1,219,042.45元。

c. 本公司与李春霞于2015年11月12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120万元的价格向李春霞收购其持有的智讯时代60%股权，收购时点智讯时代60%股权的账面价值为1,793,743.47元，支付的对价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为593,743.47元。

d. 本公司与李欣航分别于2015年12月3日、2016年5月23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0元的价格(转让出资义务方式)向李欣航分步转让持有的更好玩科技40%和30%股权。

上述收购惠州翼虎、深圳六合馨和深圳智讯股权的交易系为消除公司同业竞争问题而进行的结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赵玉昌

赵玉昌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拆入			
赵玉昌	7,881,720.00	3,384,868.00	977,400.00
拆出			
赵玉昌	496,440.00	2,577,698.00	6,230,065.00

②惠州翼虎商务

惠州翼虎商务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374,771.39	-285,000.00	-
拆出		1,319,771.39	505,000.00
收回	374,771.39	660,000.00	790,000.00
余额	-	374,771.39	-285,000.00

③江门原创动力

江门原创动力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	-	1,650,000.00	1,150,000.00
拆出	-	-	1,050,000.00
收回	-	1,650,000.00	550,000.00
余额	-	-	1,650,000.00

④优品汇广告

优品汇广告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	-	-	-
拆出	-	-	50,000.00
收回	-	-	50,000.00
余额	-	-	-

⑤大雅小雅

大雅小雅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	-	-	-
拆出	-	30,000.00	-
收回	-	30,000.00	-
余额	-	-	-

⑥深圳意居筑

深圳意居筑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	-	40,000.00	-
拆出	-	-	40,000.00
收回	-	40,000.00	-
余额	-	-	40,000.00

⑦优品汇电子

优品汇电子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	-	812,761.33	422,761.33
拆出	-	-	440,000.00
收回	-	812,761.33	50,000.00
余额	-	-	812,761.33

⑧深圳智讯

深圳智讯	拆借金额	
	2015 年度 1-9 月	2014 年度
期初	87,300.00	97,300.00
拆出	500,000.00	1,490,000.00
收回	1,140,000.00	1,500,000.00
余额	-552,700.00	87,300.00

注：深圳智讯从2015年10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⑨赵元凯

赵元凯	拆借金额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	-	-15,000.00	-95,000.00
偿还	-	15,000.00	95,000.00
借入	-	-	-15,000.00
余额	-	-	-15,000.00

以上款项系有限公司阶段发生的关联方资金拆借，为偶发性交易，已于报告期内以货币资金方式全部偿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	-	387,300.00	19,365.00
	江门市原创动力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	-	-	-	1,650,000.00	112,500.00
	意居筑(深圳)投资管理	-	-	-	-	40,000.00	2,000.00

	有限公司						
	深圳市优品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	-	812,761.33	61,776.13
	赵玉昌	-	-	7,297,280.00	-	5,974,290.00	-
	惠州翼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	-	374,771.39	18,738.57	-	-

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均系有限公司阶段发生的不规范关联占款，为偶发性交易，已于报告期内以货币资金方式全部偿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关联交易，以上偶发性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赵元凯	-	-	15,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智讯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惠州翼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	-	285,000.00
其他应付款	赵玉昌	88,000.00	-	-

以上其他应付款项均系有限公司阶段发生的不规范关联占款，为偶发性交易，已于提交本说明书提交日前以货币资金方式全部偿还给关联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也未制定与关联交易相关的管理办法等制度。

2、股份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为：

（1）制定公司治理文件，规范关联交易

股份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进行了详细规定：

“第七条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三）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

（四）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五）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的原则。

第八条对于公司已有的或计划中的关联交易事项，任何与关联方有利害关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报告其利害关系的性质和程度，而不论在一般情况下，该关联交易事项是否需要董事会的批准同意。

第九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利害关系的董事可以出席董事会会议，就该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并就其他董事的质询作出说明。

第十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与该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并就其他股东的质询作出说明。

第十一条监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检查时，有利害关系的董事或股东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内容、数量、金额等情况作出详细说明，并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

第十二条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遵守如下规定：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第十三条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

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参与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如属于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理表决。

第十四条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形成决议须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四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五条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加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第十六条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负责批准实施，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按照以下标准处理：

（一）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的金额达到下列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股东大会审批决定：

1.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2.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0%以上的关联交易。

（二）未达到上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七条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第十八条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九条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一）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三）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四）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承诺书，保证上述制度严格执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对关联交易行为做出郑重承诺。

四、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期后事项

公司引入新投资者，完成增资 20,000,070.85 元，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工商变更已完毕，具体请见本说明书之“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8、2016 年 8 月，第二次增资”。

五、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从成立以来仅进行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资产评估。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出具了“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6）第 3022 号”《深圳市志合传媒有限公司拟以净资产折股设立股份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

涉及的公司净资产在 2016 年 0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130.70 万元，评估增值 11.46 万元，增值率 1.02%，评估增值均来源于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值。

六、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经查阅公司审计报告、股东会决议，并询问相关人员，了解到：

报告期内，公司共分配股利 2 次。

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62.5 万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11 日股东会决议，向全体股东现金分红 985 万元。

公司报告期末的未分配利润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提取或分配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14,647,818.89	5,282,374.98	1,887,240.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4,253.64	10,349,180.99	3,826,304.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2,025.88	431,169.62	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9,850,000.00			
转增资本的利润	2,625,000.00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提取或分配比例
其他		251,711.20[注]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47,072.53	14,647,818.89	5,282,374.98	

[注]系深圳六合馨同一控制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未恢复金额。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并未制定股利分配的专门制度，《公司章程》规定：

第一百四十八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九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条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具体如下：

（一）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

（二）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四）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七、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广告投放需求的大小直接决定了广告市场规模，而广告投放需求与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不景气时期，广告主的广告投放预算和需求下降，从而影响广告市场规模的增长。若未来宏观经济下滑，经济增长减速，将对广告主的广告投放意愿产生消极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收入、利润的增长。

应对措施：针对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公司将提升对宏观经济和市场的敏感程度，提前判断并论证经济放缓对广告行业的影响，以便于公司及时适应经济环境变化，并通过强化高效迅速业务和运营能力、拓宽公司业务范围等方式以缓解或抵抗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0,881,848.24 元、16,212,131.96 元和 13,011,047.00 元，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但仍存在 1 年以上的长账龄应收账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公司之子公司六合馨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深圳六合馨和惠州翼虎 1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2,030,592.00 元，占全部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7.69%，应收账款未来存在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正积极与客户沟通收款事宜，尤其是 1 年以上的长账龄款项。未来公司将在新客户筛选时更加注重客户信誉，建立健全更全面而有效地客户信用机制，同时在向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及时与客户对账，加强收款力度，以缓解或消除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三）报纸广告萎缩的风险

2015 年公司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较 2014 年下降 20.73%，报纸广告受到新媒体的冲击较大。虽然公司通过大力拓展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和活动策划服务，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报纸广告下滑的影响，但鉴于传统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仍占有绝大比重，报纸广告的萎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新媒体广告投放代理业务，同时努力拓宽公司电影制作等方面的业务发展，以及活动策划服务，减少报纸广告下滑对公司的影响。

（四）供应商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82%、89.72%、73.7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2014 年、2015 年公司对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75%、59.43%。尽管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将业务发展重点从传统媒体转移至新媒体，在 2016 年 1-6 月，对广东南方都市报经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下降至 28.80%，且目前广告市场上媒介资源的选择较多，市场价格较为透明，但是如果未来主要供应商减少与公司合作的业务规模或停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供应商依赖之风险，公司将抓紧进行市场信息收集和调研，积极开拓新的合作媒介渠道，确保同类的产品或服务能由 2 家或以上的供应商提供，降低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程度。

（五）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2015 年 9 月 1 日实施的新《广告法》加大了对虚假广告的打击力度，规定“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明知或者应知广告虚假或违反法律规定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需要承担相应责任”、“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的商品或者服务的虚假广告，造成消费者损害的，其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广告代言人应当与广告主承担连带责任”等。虽然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所代理的广告的真实性和合法性等进行审查，尽可能避免代理虚假或不实广告，但由于广告信息主要

由客户提供，公司仍然无法完全避免因代理的广告为虚假或不实广告，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的专业性和风险防范意识，在内部制定相关的内容审查制度，避免因代理虚假或不实广告而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

（六）区域市场集中的风险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业务相对集中于深圳地区，有利于公司集中力量拓展当地客户和集中管理，但该区域的经济形势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公司利用新媒体明显的突破地域限制的特点，积极拓展新媒体产品线，扩大销售网络，但如果公司的主要业务开展地区短期内受到区域经济波动的冲击，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正抓紧招募、聚拢专业人才，扩大销售团队及公司销售所覆盖的区域和面积，利用新媒体的突破地域限制的特点，扩大销售网络，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2014年公司存在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玉昌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实际控制人已通过返还占用资金等方式进行了规范。虽然公司于报告期内陆续引入职业经理人及其他事业合伙人和财务总监，逐渐完善健全公司的内控体系，赵玉昌和李春霞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存在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带来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2014年12月公司引入职业经理人李欣航，2015年引入事业合伙人梁杰和财务总监温昱冬，对于公司的内控进行了逐步的改善，公司自此进入职业经理人管理状态，2016年公司继续加强内控管理和财务核算，聘请一名注册会计师，从而从人员配置、机制和流程上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杜绝资金占用行为。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关联交易，以上偶发性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春霞、赵玉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和减

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志合传媒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志合传媒违规提供担保。”

第五章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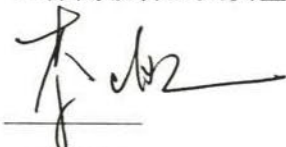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李春霞	 李欣航	 梁杰	 李章建
 孙立			

全体监事签字：

 吴恺	 蔡春梅	 吴伟清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欣航	 梁杰	 温昱冬
--	---	---

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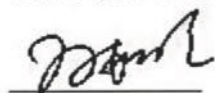
2016年12月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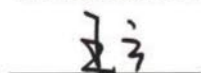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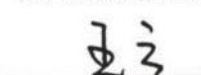
孙树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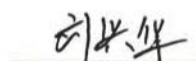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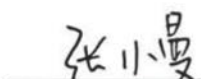
王云



赵健



刘兴华



张小曼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深圳市志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夏蔚和

经办律师：

余洁

陈圆

2016年12月7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6 年 12 月 7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盖章）：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2016年12月7日.

第六章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